金文詁林補 十三

周法高撰

金

金 a

金 叔𠤳 〈2716〉

金 b

矢方彝 〈2446〉

金

師覩鼎 〈2298〉

金

鄂君啓舟節 〈92〉

金

中山王嚳壺 〈286〉

金 全 金 金 金 古文

金 金 金 篆文 金 說文古文

加藤常賢曰：金字形正如从字形即可明瞭。此字非單字，而是形聲字，故為複合字。然說文以之為部首字，故以下說明之。

契文不見金字。金文中第二字以下之字為正字，第一字為省略體也。

金字由△或亼及尘構成金文皆从△古璽之第一字與古文亦同然古璽之第二字及篆文則从亼

△說文釋為三合然余以為乃茸或茨之本字即覆以草之屋頂之形也

亼字契文又作亼為以物覆屋頂之形為陰蔽之陰之本字契文則借用為今日之今△字之音有ki kin in故△字有kin in或kon之音也

金字之場合則△亼為聲符也

尘字說文曰生於土从土左右注象金在土中形乃土字及八之合文金在土中之象也

字音居音切(kin)亼表示此音此音表示金之何種意義前此不見有說明之者余以為乃表示土中鑛石之有光輝之意也若

以金字之形聲一如上述則此字並非如後世之僅為黃金之意而是指銅或鐵亦屬當然者也。漢字之起源。九五五—九五六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金五色金也黃為之長久薶不生衣百鍊不輕从革不違西方之行生於土从土左右注象金在土中形今聲。重文𨥥古文金字形與篆文幾無異惟不从今之形……金文之字形無一字从今作者又亦無从土者西周初期之金文例如禽毁公違毁同卣等以其字形言之則字之下部為與王字同為鉞形又禽毁中無注點公違毁等注點加于字形之外字之上部與舍之上部相同乃便於把握之形也故字之全形蓋當為適於把握而鑄成一定形狀之金塊之形也。

注點之形有獨立而用之例作〓效父段銘休王易效父〓三用乍厥寶䵼彝〓亦見于易金一勻（三代.四.七.一）之勻之字形中乃數金之單位數詞也从而金文之字形乃金塊與表示其單位量之〓合成者也可作為象形以其重量言時則如禽段之稱金百寽亦有如王易□高〓用乍彝（三代.一.三.三〇.一）之例而用之於作彝器金者書禹貢金三品鄭注解作三色銅金文中所見之金概皆謂銅也作為定量之銅塊而用之其象形字即金也尤其是如彔段曶鼎銘亦有赤金之用例說文新義卷十四上二八二一頁又二八二二頁林潔明譯

〻白川靜曰金字在金之下附有三小垂之形故唐郭陳諸家並以為與下文之半相連讀作金小半但金之下部不能視為獨

立之一字亦非為小牛相連之形金字之古文正如麥鼎專中亦可見其下部似王字似肘其實料鑄成鹹形三小壺者象其光彩者也馬氏釋金字為䅵據禮記內則之「牛宜䅵」以為乃與牛一併賜與之物然實不合字形之說也(金文通釋六今彝頁三○一林潔明譯)〈2446〉

〈又2〉「賡鑄金節」〈又2〉「見其金節則母(毋)政(征)」〈又2〉「不見其金節則政(征)」〈又3〉「賡鑄金節」〈又3〉「母(毋)載金革黽箭」〈又3〉「見其金節則母(毋)政(征)」〈又3〉「不見其金節則政(征)」〈又8〉「金十鈞」〈又54〉「曾子斿擇其吉金」〈又56〉「樂子嚷豧罼(擇)其吉金」〈又57〉「長子𩣑臣罼(擇)其吉金」〈又95〉「𥎦子仲擇其吉金」〈又98〉「畫轉畫輯金甬朱旂」〈又106〉「擇乍吉金」〈又112〉「孚厭金」〈又113〉「叔尃父

作鄭季寶鐘六金」〈又133〉「鉄市金鈦鈦」〈又179〉「隹黃□□用吉

金作鬲」〈又202〉「曾中斿父用吉金自作寶尊壺」〈又276〉「隹曾子中

[諱]用其[吉][金]自作旅甗」〈又279〉「曾中大父蛕乃柬吉攸☐☐金

」〈又286〉「擇鄦吉金」〈又290〉「大師金雁膺攸勒」〈又308〉「易錫又

右吏利金」〈又314〉「易金」〈又315〉「大矩易豐金貝」〈又338〉「金鑢

鍊」〈又338〉「朏帛白金一伋鈑」〈又339〉「鐘五金用吏事」〈又341〉「罰金

」〈又478〉「白伯公父乍作金爵」〈又499〉「隹番君白龤用其赤金」〈又516〉

「唯甫哀白伯者君用其吉金」〈又652〉「用其吉金」〈又636〉「廿一年

啟封諭令癰工師𨑒金冶者」〈又660〉「邻王義楚擇其吉金」〈又667〉「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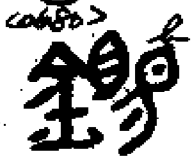
其吉金」〈又661〉「王子午擇其吉金」〈又664〉「攸脩𦘋茲散造金鑑鑒

」〈又712〉「虢金氏孫乍作寶匜」



錫 不从金

毛公鼎 易字重見 <0680>





遣伯盨 从金从賜 <1K46>

<又98>

「錫汝秬鬯一卣」



鋚 毛公鼎 不从金 攸字重見 <0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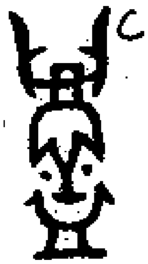
鋚 录伯簋 <1380>

<252>「易鋚勒」

<298>「馬四匹鋚勒鑾戊」



鑄 大保簋〈0253〉



作冊大保簋〈0646〉



中山王嚳壺〈9736〉 从金肘省聲



鄂君啟節舟節〈又2〉

c 白川靜曰「第三字貞松以來皆讀作鑄然容庚氏則讀為作字形乃象鑄作之形仍以釋鑄為宜此處所用之動詞有作為鑄等鑄不必說乃為後起之形聲字銘文之字形益其本形也字形與大保卣大保方鼎殆相同」（金文通釋第八輯四四五頁四二作冊大方鼎林潔明譯〈0646〉

周法高曰「容氏通考上冊第三〇八頁釋作「公束作武王成王棋鼎」第三字乃誤排故白川氏云爾實則容氏金文編仍將此字歸入「鑄」字下」

朱德熙裘錫圭[illegible]壺銘開頭一至二行說

唯十四年中山舋擇郾(燕)吉金，⿰金寸為彝壺。

「⿰金寸」字又見于下引[illegible]國銅器

廿七年鼎之一：梁廿又七年大梁司寇□亡(無)智⿰金寸，為量賡(容)四分。三代三四三

廿七年鼎之二：梁廿又七年大梁司寇肖(趙)亡(無)智⿰金寸，為量賡(容)⿱八斗(半)齋下官。上海博物館藏

十三年鼎：十三年梁陰(陰)命(令)達，上官冢子疾、冶勳⿰金寸，賡(容)⿱八斗料。三代三四。

卅五年鼎：卅五年安命(令)周[illegible]，眂(視)事㹈，冶期⿰金寸，賡(容)⿱八斗(半)齋下官。故宮博物院藏

此字从「金」从「寸」，孫詒讓古籀餘論卷二釋「⿰金寸」，與字形不合。據文

義這個字用為動詞當是鑄字的異體不少从寸的字古音在幽部，與从「壽」得聲的字相通，例如說文「𢾕」字下云周書以為討。詩小弁「惄焉如擣」，「擣」韓詩作「疛」，所以「鑄」字可以寫作「紂」。這種寫法大概只在魏、韓、中山一帶流行（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四二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紂為彝壺」<0286>

張政烺曰「紂字見上官鼎、大梁司寇鼎，从金，肘省聲，鑄之異體。彝，《說文》「宗廟常器也」，古文作彝，《汗簡》作彝，與此略似。」（古文字研究第二〇九頁「中山王嚳壺及鼎銘考釋」「紂為彝壺」）<0286>

趙誠曰「紂，鑄之借字。紂从金寸聲，讀為肘。鑄从金壽聲。肘、壽同在幽部，故相通假。」（古文字研究第二四七頁「中山壺中山鼎銘

文「試釋中山壺針（鑄）為彝壺」〈Ⅹ286〉

〈Ⅹ2〉「賸鑄△金節」〈Ⅹ3〉「賸鑄△金節」〈Ⅹ54〉「閒鑄△□彝」

〈Ⅹ237〉「九年奠倫伺彊司寇寇雩商武庫工帀師鹽△鑄章冶旃」〈Ⅹ238〉

十四年奠命令肖趙距司寇寇王賭武庫工帀師鹽△鑄章冶□

」〈Ⅹ286〉「釪△為彝壺」〈Ⅹ291〉「㡭叔之中仲子平自乍鑄△其游鐘」〈Ⅹ291〉

鑄△其游鐘」〈Ⅹ395〉「左以冶大夫杕命冶意鑄△鼎」〈Ⅹ519〉「隹子开

舌鑄△四」〈Ⅹ720〉「大絁鑄△戈」

1746 鈃



鈃 从金从比通鉼

袁史賓鈃 <2994>鉼



鉼 叔惡㚖<2992>



从皿 蔡侯鉼<2991>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三頁鉼（瓶）字下引以上三器並云見爾雅蓋下從容庚金文編定為鈃篆也字形表又引梁司徒鉼當係宋人著錄之器容庚稱a b c 三器為鈃為字形表所本

鍾 鐘 与鍾为一字

邾公牼鐘 鍾字重見（0058）

張頷曰「王子韓鐘，究竟是個什麼樣的人物？也是值得探討的一個問題。韓鐘錯金劍在晉南地區出土，應該說不是偶然的，此劍當屬于春秋時晉國列卿中韓氏之物。即韓、趙、魏三家分晉以前所鑄造者。三家分晉之後戰國時期，韓氏立國建侯，它的政治活動中便轉移到現在的河南地區了。當時出土此劍的垣曲一帶便屬于魏國範圍了。從韓鐘劍的形制上看，劍莖無戰國時通行的凸箍狀節。而具有东周早期的實莖、切面為菱形的特点。且銘文字體端方莊重，從上述諸方情況來看，此劍確應屬於春秋時期之遺物。

從現在已經見到的資料，東周時期在兵器上錯金勒名者有「楚王酓章戈」、「越王者旨於賜戈」、「越王丌北古劍」、「宋公欒戈」、「宋公得戈」、「蔡侯

產戈」，還有楚國的「王孫漁戈」、吳國的「王子于戈」等等。其它銅器中有晉國執政卿的「欒書缶」。以上這些在銅器上能錯金勒名的大者為王侯，小者為列卿。因此我們可以根據現有資料推斷，「韓鍾」其人亦當為晉國显赫的人物，其身份亦當在一般大夫之上，大概可与執政卿欒書等人相媲倫比。春秋時期晉國曲沃莊伯之弟封于韓原以後始有韓氏，斯為武子韓萬。晉惠公時有下軍將韓簡，晉景公時在執政卿中始見韓厥，他経歷了景公、厲公、悼公三代。在景公晚期的執政卿中出現有韓穿。在悼公、平公、昭公、頃公時有韓起，定公時有韓不信（一称韓不佞）。在上述韓氏其身份均在一般大夫之上，都是貴族。在上述數人当中，其名和「韓鍾」的「鍾」字在声、义上有密切关係者唯有韓穿一人相當。

「鍾」字從金「重」声，「重」字古音讀平声。以「重」字為音，属「穿」母之字有「喠」「橦」、「衝」等，故韓鍾「鍾」字的發音都与「重」字

和韓穿「穿」字為同声母，两者為双声關係。再從字义方面看，它们之间的關係同樣是非常密切的。古「鐘」字和「鍾」字可以通假。两周青銅器銘文裏的「鐘」字大多書作「鍾」字，此已為人所熟知。《說文》「鐘」亦作「銿」。故「鐘」、「鍾」二字的發音部分「重」、「童」二字和「銿」、「通」二字發音部分「甬」字在音义上皆有密切關係。《釋名》：「鐘，空也」。《漢書·溝洫志》注：「空，猶穿也」。《說文》：「穿，通也」。《漢書·張騫傳》注：「空，通也」。所以我们可知「鐘」、「鍾」、「銿」、「通」、「穿」諸字在声义方面均有密切的聯係，明如下表：

鐘（鍾）空也——空猶穿也——穿通也
空——————通也

因此我们有理由認為劍銘中的「韓鍾」即晉國列卿之一的韓穿。在東周時以音假稱名者甚多，僅以晉國卿大夫為例，魏舒一名魏荼；士穀一名士縠

；士魴一名士彭；荀首一名荀秀；羊舌我又稱羊食我；韓不信又稱韓不佞等伯音。況「韓鍾」與「韓穿」無論從音和义兩方面皆可音通順達，于理可解……

韓穿既獲得了「卿」的身份，与欒書等在晉國享有同樣的權力，因之我們可以設想，按「欒書鉦」銘金勒名之例，韓穿在這個時候佩帶錯金勒名之劍的可能性是相當大的。

韓穿名列卿位以後的活動，史籍中只發現有一次記載，即公元前五八三年（《左傳》成公八年）：「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自此以後史籍中便不見有韓穿的記載了。是否史籍中对韓穿的活動漏記了呢？如果漏記的話，那只是沒有把韓穿最後怎樣退出政治舞台和他的卒年記載下來。

我們從晉國軍事活動的將佐名單中可以從旁了解到韓穿這段歷史的信息。

在公元前五七八年晉國和秦國進行麻遂之戰的時候把「新三軍」合併為一

但「新軍」，那時已經不見有韓穿的名字了。「新軍」的將佐是趙旃和郤至。公元前五七三年（《左傳》成公十八年）在晉悼公即位「始命百官」的時候，所謂「六官之長」中也不見有韓穿之名。在公元前五六五年（《左傳》襄公八年）晉悼公時有「八卿和睦」的記載，這時的「八卿」是指中軍將、佐荀罃和士匄；上軍將、佐荀偃和韓起；下軍將、佐欒黶和士魴；新軍將、佐趙武和魏絳，連原來的新軍將佐趙旃和郤至也不見了。由此証明，自從公元前五六五年即晉景公以後——晉厲公時，到卿中便再不見有韓穿之名了。也就是說，自從公元前五八八年韓穿始為到卿升職「新上軍佐」的時間起，一直到公元前五八三年韓穿為了「汶陽之田」的事出使魯國之後即再未出頭露面。我們根據上述一些史料，可以得出一個結論，即韓穿作為晉國到卿的身份在政治舞台上活動的時間，其最長限度當在公元前五六五年至五八三年之間。而「韓鍾之鑲鐱」的鑄造年代亦当在此

十九年之內。

晉國從公元前五八五年即晉景公十五年之後即以新田（今山西省侯馬地區）為都城。從現在侯馬晉國鑄銅遺址所發現多有錯金紋飾和銘文「……其陟……」的陶範情況來看，已經可以充分證明晉國在當時青銅器上錯金的技術是非常發達的。這種錯金勒名器物的出現，完全反映了東周時期諸侯勢力取代周天子勢力以及卿大夫勢力取代諸侯勢力的社會背景；同時也反映了当時王公卿大夫之間等級与身份的標誌』（古文字研究第五輯九一—九五頁韓鐘鑃鍂考釋）



鑊　哀成叔鼎

張政烺曰：「說文金部『鑊，鑴也，从金，蒦聲。』周禮亨人『掌共鼎鑊』注『所以煮肉及魚臘之器，既孰乃脀于鼎。』漢書刑法志『有鑿顛抽脅鑊亨之刑』注：『鼎大而無足曰鑊。』鑊供烹煮肉類，故言飤器。」（古文字研究第五輯三〇頁哀成叔鼎釋文「乍（作）鑄飤（飼）器黃鑊」）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五一五頁及古文字字形表五二九頁均有鑊字，唯類編另收⿰鬲寸字三篆，見卷五〇八〇盂字下，又收引鼎盥字，見附錄下三三〇一號，釋盥為鑊，尚可備一說，釋⿰鬲寸為鑊，似非。說文卷十四上金部『鑊，鑴也，从金，蒦聲。』胡郭切。」

鎬 靜簋 王 葊京 〈1366〉

臣辰卣 〈0730〉

儥匜 〈2341〉

白川靜曰：葊京辟雍所在之處也。多在該地舉行祭祀儀禮。大系曰：

葊京即豐京，此與宗周相距僅一日，其地復有辟雍在焉，其為文王之舊都無疑。史記周本紀集解引徐廣云：「豐京在京北鄠縣東，有靈臺；鎬在上林昆明北，有鎬池，去豐二十五里，皆在長安南數十里。」豐鎬相去甚近，故可崇朝而至。近時唐蘭又謂葊京是豳，本銘即其反證，蓋豳距宗周甚遠也。

近時陳夢家氏又有葊京即鎬京之說，謂詩之鎬京辟雍者即金文之葊京辟雍，而推定宗周在岐山，然兩地之距離非一日

之中可以往來者也金文中所見在葊京之儀禮自周初至於昭穆其後則無所見詩之鎬京辟雍蓋乃辟雍移于鎬池以後之詩也可作為提示該等詩篇之作成之上限者也郭氏釋葊為豐者豐字另見于作册魖卣小臣宅段等與葊乃不同之字不過豐乃地之大名其地有葊京因此文獻中又有豐京之名也參攷三四三頁以下（金文通釋第十一輯六三一—六三二頁）○參

尊林潔明譯（大）

d 白川靜曰葊京郭氏以豐當之陳氏與一般通說不同而釋之為鎬郭氏之說曰

宗周即鎬京葊京即京……召伯虎段之一曰佳六年四月甲子王在葊召伯虎告曰余告慶葊慶正相為韻葊

豐古同紐而音亦相近，且彝銘中所見之葊京與宗周相比隣，是則葊京即豐京。

關于陳氏之論據於他處尋論，然陳氏以宗周、鎬（葊京）及豐之所在推定如次，與一般通說頗有相異之處。

宗周　宗廟所在，在此朝見，則武王時的周在岐山

鎬京　王宮所在，有辟雍大池，在長安南昆明池北，豐水東

豐　王及臣工所居，在鄠縣東，豐水西，距鎬廿五里，葊地在畢，近鎬（斷代，二·一四一）

以宗周之地在岐山，然即以其與葊京之距離上而觀之實難令人相信。又關于豐鎬亦與一般說法相異，以葊京釋作鎬京者，乃因金文中辟雍在葊京，詩有「鎬京辟雍」之語，故以為葊京

非鎬京莫屬也不過蒼京辟雍在金文中只見於西周初期之器中期以後無記蒼京之禮者恐其後移辟雍於鎬京詩所云鎬京辟雍蓋與金文之蒼京辟雍不同也从字之聲義言蒼京以豐京較為近是若強為分別則豐者地之大名蒼京者則指其地之辟雍所在之聖地也宗周與蒼京相近易於往還者也

(金文通釋第七輯三四三—三四四頁三〇臣辰卣林潔明譯

唐蘭曰原作蒼上宮蒼是金文常見的蒼京宋代出土的亞異長匙卣說唯十又二月王初饔旁唯還在周可見成王時還只稱旁其寫作蒼而稱蒼京疑在穆王以後而在西周晚期如此器與六年召伯虎簋則又不稱京了古書稱為方詩六月侵鎬及方至于涇陽鎬是鎬京方是蒼京其地應在涇水之北出車說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天子命我城彼朔方可見方在宗周之北

是比較遠的方上官是方地的上官（文物一九七六年五期五八頁陝西省岐山縣董家村新出西周重要銅器銘辭的譯文和注釋」僕（匜）

參閱卷五0605豐字條，卷一0026萬字條。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一八四頁豐字條有𠦪字，蓋以為豐即𠦪也。」

〈又341〉「王才（在）𠦪上宮」〈又369〉「王才𠦪」〈又347〉「大賈為王僉晉鎬」

3991

鐘

1751

鏐

邾公華鐘

<0059>

<x291>

「玄鏐鏞鑪」

a

鈦

鈦

鄧王壽鈦

<315K>

<文133>

「鉥 市 金 鈦° 鈦」

3993

1755 鈞


a

鈞 不从金
[illegible] 匀字重見 <0616>


d

陵子盤
金一鈞 <2492>



幾父壺 <58>

<X8> 「金十鈞」

 a

鐸

口外令鐸 <006>



中山王䚮鼎 〈0287〉

「𢽍奮桴枹，晨振鐸」



曾侯乙甬鐘 〈X494〉

周法高曰「黃翔鵬先秦音樂文化的光輝創造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七期三四頁謂曾侯乙鐘「無鐸（無射）」<X287>「𢽍奮桴枹晨振鐸。」<X494>「無鐸。」之名曾」

鐘 應侯鐘〈2204〉

秦公鎛〈2476〉

王孫誥鐘

曾侯乙編鐘

簧平鐘〈291〉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一頁鐘字下收秦公鎛王孫誥鐘、曾侯乙編鐘、簧叔之仲子平鐘、應侯鐘，今據補。

〈又18〉「用作大鐕鐘」〈又19〉「中義作龢鐘」〈又106〉「自乍龢鐘」〈又113〉「叔又尊父作鄭季寶鐘六金」〈又228〉 处宗室肆妄作龢父大歡鐘」

〈又291〉「簧叔之中(仲)子平自作鑄其游鐘」〈又291〉「鑄其游鐘」〈又299〉「朕皇考德叔大鐕鐘」〈又304〉「用作朕皇祖應侯大鐕鐘」〈又326〉「

敢作文人大寶協龢鐘」〈又330〉「癲作作協鐘」〈又331〉「肇作龢鐕鐘」〈又333〉「皇考丁公龢鐕鐘」〈又339〉「鐘五金用吏事」〈又476〉「乍

卑龢鐘」〈又494〉「黃鐘之羿角」〈又494〉「其坂為戶鐘」〈又494〉「割肄之才楚也為呂鐘」〈又494〉「新鐘之龢客」〈又639〉「旨賞口口口之甬鐘

1766 鏐

a 𨰘 鏐 不从王 玄鏐也 翏字重見 <5073>

b 鏐 郘公華鐘 <2059>

<967>「利虡鳥止利玄鏐之□」

<2241>「玄鏐鋿鏞」

鍚

鐊 或作鍚

逆鐘

曾發展、陳國英曰「鐊李作鐊。鐊為盾背之飾，禮記．郊特牲有「朱杆設鐊」句，注云「傳其背如龜邊」。鐊即用金琢其背如龜文。此銘之鐊當指戰服上的銅泡裝飾，甲「五鐊」就是有五個銅泡裝飾的鎧甲，「戈形尾」就是帶紅色穗子的戈。（考古與文物一九八一年第一期一一頁咸陽地區出土西周青銅器．逆鐘「今余易鐊女汝甲五鐊．戈形尾」）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上金部「鐊馬頭飾也，从金陽聲．詩曰．鉤膺鏤鐊．一曰鍱．車輪鐵」與章切、臣鉉等曰「今經典作鍚」」

[illegible][a]

銘 說文新附

[illegible] 美 [illegible] <0042>

[illegible]

中山王 [illegible] 鼎 <2287>

<又287> 「于銘曰」



⿰金⿱艹走 叔夷鐘〈大45〉

鎛銘作錛

郭鼎堂曰「⿰金⿱艹走，⿰金⿱艹⿱羊走省，鎛銘作錛可証。古文奔字作𡙸，此疑錛之異文，以雙聲為聲也。御覽七百五十七引埤蒼云「錫錛，小釜也。」（兩考第二〇七頁叔夷鐘「玄鏐⿰金⿱艹走鋁」）〈大45〉

于省吾曰「王筠說文釋例：「斤之為器，今無此名，即鑕字也；字又作錛，然則篆文當作斤，橫者其首也，向左而下迤者其刃也，植者其柄也。」按王氏謂斤即鑕錛。程瑤田已先有此說，但改變斤字的構形以為之解，與段說都是臆測無據。其實，金文有錛（見弓鎛）無鑕。斤錛疊韻，故通用。（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四〇－三四一頁釋斤）

鋊

鋿 說文所無

簷平鐘〈2291〉

周法高曰「考古學報一九七八年三期三三二頁「莒南大店春秋時期莒國殉人墓」著錄此器、簷即莒、銘云「簷叔之中（仲）子平自乍（作）鑄其游鐘、玄鏐鋿鑪、即鋁、高明古文字類編五一三頁收此字、並云「說文無、玉篇鋿、磨也」。

〈2291〉「玄鏐鋿鑪」

鈌

鈌　說文所無

秦公鐘〈文476〉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三頁鍇字下收秦公鐘並云「見廣韻」今據補。文物一九七八年第十一期盧連成楊滿倉「陝西寶雞縣太公廟村發現秦公鐘秦公鎛」圖一釋文：「霝音鈌鈌雝雝」鈌字，字形表釋為錯，則不成文理矣。疑字形表摹寫右旁有失真處。左傳襄公二十九年「吳公子札來聘……為之歌齊，曰：美哉泱泱乎大風也哉」杜注：「泱泱，弘大之聲」服注：「舒緩深遠，有大和之意」按重言形況字本無專字，秦公鐘言鈌鈌，以形容鐘聲，故從金。

〈文476〉「霝音鈌鈌雝雝」

鑲

鑲

韓鍾鑲鍁

張頷曰[四]：左旁從金乃為附飾……「鑲」（鑲）字所從「金」旁亦如此，其右旁之「襄」乃「棗」字的別體，亦即「鑲」字發聲部，字中兩個「日」字亦為附飾，和長沙仰天湖楚墓竹簡中「鑰」字作「鑰」的情況相若……從前面所談及的「鑲」「鑰」二字為例，「日」字亦當為附飾，假「棗」之音賦「早」之义古有常例，如《國語·魯語》：「夫婦贄不過棗栗」，韋注：「棗取蚤（早）起」之义。《穀梁傳》莊公二十四年：「棗栗腶脩」，范注：「棗取其早自矜莊……」。故「韓鍾之鑲鍁」之「鑲」讀「棗」之音斷無疑礙。但絕非「早」字的音假，正如前面所說「棗」有「刺」之义。「刺」之在于兵器，含有殺傷和銳利兩個方面的意思，《春秋》僖公二十八年：「公子買戍衛，不卒戍，刺之」

。《公羊傳》：「刺之者何？殺之也……內諱殺大夫謂之刺也」。《春秋》成公十六年：「刺公子偃」又六如此。《說文》：「刺……直傷也」。《考工記·廬人》賈疏：「刺謂矛刃胸也」。古人用劍，脅其鍔謂之「擊」；推其鋒謂之「刺」。《淮南·脩務訓》：「夫怯夫操利劍，擊不能斷，刺不能入……」，又云：「夫純鈞魚腸劍之始下型，擊不斷，刺不能入；及加砥砺摩其鋒剽（鍔、劍刃旁）則水斷龍舟，陸剸犀甲」。《漢書·王褒傳》云：「及至巧冶，鑄干將之樸，清水淬其鋒，越砥斂其咢……」顏注：「鋒，刃芒端也」，「咢，刃旁也」。綜上所述「韓鍾劍」銘之以「囊」多非音假「早」（或「造」）之義，實乃鋒刃銳利和壯于殺傷的意思。」(古文字研究第五輯八九—九〇頁韓鍾鐱考釋)

周法高曰：「由以上王學鼎彙『早』、『𦳢』、『囊』，羣臣」張政烺曰「㬰从日，棗聲，讀為早」（參卷七〇二三早字條）然則鐰不从金，早聲，當讀為造。造隸從

紐早褎隸精紐皆隸晧韻古音隸豪部廣韻上聲晧韻早褎子晧切造昨早切又七到切故得相通〈0632〉申鼎作「作其造鼎十」〈0097〉羊子戈「羊子之艁戈」〈3083〉

高密戈「高密锆造戈」〈3088〉仕斤戈「仕斤造戈」〈3105〉宋公欒戈「宋公䜌之賠造戈」〈3116〉不易戈「宋公差之所顝造不易族戈」〈3110〉曹公子戈

「曹公子沱之鋯造戈」〈3133〉郳大司馬戟「郳大嗣馬之艁造戈」〈3082〉陳洀鋯戈「陳洀鋯造錢戈」〈3100〉羊亖車戈「羊亖車艁造散戈」以上各條皆據

金文詁林卷二0220造字條以上各條造字或從舟或從貝或從金或從戈或從辵說文卷二下辵部「造就也从辵告聲譚長說造上士也

腊古文造从舟七到切兩考一七四頁簷大史申鼎作「作其造鼎鼎十」云「造即周禮大祝六祈二曰造之造又大師宜于社

造于祖……大會同造于廟宜于社均本銘造字義其正字當作祰說文「祰告祭也」苦浩切按諸兵器多言「造」乃製造之義「造鼎之

造，可能有為製造之義，但如解作牿桀，亦可通。惟予能適用於兵器，其鑲當係從金旱聲，與錯字從金義同。張頜附會剸義，未免牽強。己

 尻 鄂君啟節 舟節〈X2〉

 同上 車節〈X3〉

商承祚曰「王尻処於茂郢之遊宮的尻，郭氏等皆釋作居，容庚疑為処，而非居字，謂與車節的居字有別。我同意他這種看法。春秋以前的金文処字皆作處，此省作処。又將夂寫訛為刀的迹象非常清楚。以尻為居，以居為踞，是後來的事。」（文物精華第三集五二頁鄂君啟節考）〈X2〉〈X3〉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上几部「尻，處也。从尸得几而止。孝經曰仲尼尻。尻謂閒居如此。」九魚切。郭氏文史論集三三五頁關于鄂君啟節的研究「甲節一枚，釋文「王尻居于茂郢之游宮」是也。商承祚鄂君啟節考釋作「王尻処於茂郢之遊宮」（文物精華第

三集五一頁釋尻為処非是」

饒宗頤曰「鄂君啟節「王凥於茂郢」與此形同，字从尸从几，即尻字，今作居。几上一筆為飾文。容庚、商承祚俱讀此凥字為処」（史語所集刊第四十本三頁楚繒書疏證「凥于[illegible]亓」）

<x2>

「王尻居于茂郢之遊宮」

<x3>

「王尻居于茂郢之遊宮」


a 処

井人妄鐘〈0056〉



臣諫簋〈2292〉



史牆盤〈2309〉



亂嗣舒盗壺〈2288〉

唐蘭曰「于周俾處」與上文「在微靈處」句例正同。（文物一九七八年第三期二四頁略論西周微史家族窖藏銅器群的重要意義）史墻盤「于周卑俾處甬通叀惠乙且祖」〈2309〉

裘錫圭曰「這個處字有沒有可能也跟職務有關呢。古代巫史往往不分，而巫也稱為靈，楚辭九歌東皇太一「靈偃蹇兮姣服」王注「靈謂巫也」。也許靈處可以理解為以靈處，就是為巫的意思。處與上句祖字為韻，也可能這一句本來應該像處容一樣說成處靈，為了趁韻使倒成靈處了」（文物一九七八年第三期二九頁史墻盤銘解釋）才在敱盨靈處〈2309〉

周法高曰：唐蘭斷句錯誤，當從張政烺以「于周」屬上句，「卑俾處甬」為句，「叀(唯)乙且(祖)」屬下句。

〈X292〉「延(誕)令臣諫㠯(以)□□亞旅處于軝」〈X309〉「才(在)𢼸(微)霝(靈)處」

〈X309〉「卑俾處甬」〈X331〉「武王則令周公舍寓㠯(以)五十頌處」

〈X288〉「不敢寧處」〈X288〉「不能寍處」



且 孳乳為祖

乙且乙爵 〈1184〉



師虎簋 从十 〈1383〉



史牆盤 〈2309〉



秦公鐘 〈2496〉

白川靜曰說文且薦也从几足有二横一其下地也小徐本尚舉列無二横畫之形曰古文以為且又以為几字薦薦存之義也段注舉列見于經傳之十一義而論之以為別義然皆音之假借阮元研經室集一卷釋且中以為祖之初文又論字之諸義說文以字中二横畫為几脚然字當是其平面形卜文金文中有作一畫或寫作斜畫者又以下畫為下地之象而下畫亦有不向横伸出之形从組字之例觀之當是薦藉之具也六書疏證以為此即庋物之格子與廚聲近以宜為置肉之象然不能說明其為祖之初文之聲義又孫氏文字學下六七曰一曰象神主之象也然無置肉於神主之上者也古籀篇以為與埃及之

一圭形碑相同乃原始屋字之象而亦與上說之隸同在卜文金文中字用為祖之義乃祖之初文也關於其為祖字之形義已見于示部一上祖字條舉諸說而論之對於郭氏之牡器說有喬健氏之說（大陸雜誌二〇・七）且示舉列祖社對稱之例引高本漢之說而以為乃生殖柱也字為禮俎之象文源舉金文宜字曰从二肉在俎上肉不當在足間則二橫者俎上之橫非足間之橫也

其說近是（說文新義卷十四上二八六一｜二八六二頁林潔明譯）

七″白川靜曰取為祖之異文習𣪘亦作此字形字為薦俎之象且之異體字也（金文通釋第十九輯三五七頁一〇四師虎𣪘林

潔明譯 <1383>

「周法高曰」兩考一二七頁𠭯攸从鼎「我弗具付𠭯从其且（祖）射（謝）分田邑則放」之卷一第二八頁鬲比鼎「□（我）弗具付鬲比其且（祖）射分田邑則散（誅）」按<2496>「𦿢鼎」姞氏令𦿢事保氒（厥）家因付氒（厥）且（祖）僕二家」白川靜金文通釋二九冊一八〇𠭯攸从鼎亦從郭說釋且為祖然則𦿢鼎之且當亦釋為祖因二者文例相近也金文另有貯字郭氏及唐蘭等有釋為祖者見卷六貯字條。

李學勤曰「乙且祖乙倒文在殷墟卜辭中有很多類似例子」（考古學報一九七八年第二期一五四頁論史牆盤及其意義」）

東乙且〈2309〉

趙世綱劉笑春曰「且」即祖，皇祖文考是指楚文王，史記·楚世家
楚自文王始都郢，文王廟可能在郢都，子庚作鼎以享之，又物
一九八○年第十期二八頁王子午鼎銘文試釋，鄭含以考子
我皇祖文考〈2619〉

「更虞乃且（祖）考𤔲司輔」〈又4〉「用作朕文且（祖）寶毀（簋）」
〈又1〉「則乃且（祖）奠周邦」〈又5〉「用作文且（祖）乙伯同姬尊毀」
〈又5〉「非子且（祖）辛乇彝」形在亞中〈又49〉「非子且（祖）辛乇彝」形在亞中〈又48甲〉
」〈又50〉「非子且（祖）辛𢍰彝」〈又54〉「惠于烈且（祖）匕（妣）」〈又191〉「用
敢饗孝皇且（祖）考」〈又149〉「且（祖）乇」〈又159〉「用敢卿孝于皇且（祖）考」〈又165〉
「敏繁作且（祖）乙尊彝」〈又208〉「作且（祖）丁寶旅障（尊）彝」〈又209〉「啓作且（祖）丁

旅寶彝」<X294>「用作朕文且考寶尊簋」<X297>「用康惠朕皇
文剌烈且祖考」<X295>「用作文且祖乙公隮盂」<X298>「用井型乃

聖且祖考」<X296>「夙夕專由先且祖剌烈德」<X298>「白伯亦克款
由先且祖」<X298>「用癸厥剌烈且祖分德觀敢對王休」<X299>「師

史牆作作朕剌烈且祖鋕李寬完公趛叔」<X302>「其用享于文且
祖考」<X309>「青靜趛高且祖」<X309>「㪔徽史剌烈且祖𧸱乃來見

武王」<X309>「叀乙且祖來匹辟遠猷」<X319>「害𦫔明亞且祖
祖辛」<X320>「㬎皇且考嗣威義」<X320>「作且考簋」<X326>「用作

皇且祖文考尊壺」<X329>「不丕顯高且亞且」<X329>「𤴯不敢弗帥
且考秉明德（以上鼓右）」<X331>「㪔史剌且來見武王」<X333>「追孝于

高且辛公」<X333>「文且乙公」<X331>「皇且考高對爾剌嚴才在上
」<X335>「用作作朕文且祖考寶簋」<X348>「其用夙夜享孝

于𫯹厥文且。祖乙公」〈3697〉「用乍朕文且。寶𣪘」〈3867〉「且。辛𡖈𡖈

北子𠀠」〈3877〉「𫊣且。辛毛亞𠛱中緐」〈4967〉「田付𢓊厥且。祖僕二

家」〈5347〉「效乍作且。祖戊寶𨺅彝」〈5397〉「大𡨦且。己」〈5417〉「敏

𥷚乍且。己𨺅彝」〈5717〉「且。辛」〈6647〉「𦈡且。丙」〈6697〉「用𦎫以享子

我皇且。祖文考」



「俎」三年痶壺

「易錫羔俎」〈9326〉



三年痶壺

「易錫彘俎」〈9326〉

于豪亮曰『甲骨文和金文有宜字，這是早就提出來的了。由於秦刻石、古璽、漢代封泥以及說文古文都有宜字，而且這些宜字同甲骨文和金文的宜字十分近似，一脈相承的痕跡非常明顯，因此甲骨文和金文中的宜字是沒有問題的。對此字加以肯定的是郭鼎堂，他在兩周金文辭大系考釋大豐簋下云：

宜字金文習見，卜辭亦多有，舊釋宜……今案仍以釋宜為是。說文宜古文作宜，秦泰山刻石者(譌)產得宜，古璽宜民和眾，漢封泥宜春左園，均是宜字。

這種看法是正確的。

不過還有另外一種說法認為此字既是宜字又是俎字。商承祚在說文中之古文考云：

按宜與俎為一字，而宜乃俎之孳乳。

古文字研究第一輯發表的唐蘭遺稿殷虛文字二記認為：

卜辭金文俎作[illegible][illegible]等形，然後世則誤析[illegible]為俎宜二字。古璽圍民和眾及圍士和眾，漢印圖春禁丞、圖香右園等宜字，顯即俎字。

又云：

容庚金文編敘俎宜一字之說，以字形考之，絕無可疑，然容又引王國維曰，俎宜不能合為一字，以聲絕不同也。而未有實斷之辭，乃疑未能決也。今按王氏以韻部相隔，遂謂聲絕不同，非也。

唐先生之文甚長在這裏不一一轉錄需要指出的是唐先生的說法並沒有什麼根據他並沒有闡明為什麼在先秦古籍中常見的字形絕不相同讀音也絕不相同的宜字和俎字在甲骨文和金文中竟會是一個字他也沒有詳細論證和分析這樣一個字嬗變為字形和讀音完全不相同的兩個字的經過因此他的說法是不能令人信服的

作者認為金文中自有俎字一九七八年第三期文物刊載的陝西扶風莊白一號西周青銅器窖藏發掘簡報中有一件三年𤼈壺其銘文是

隹(唯)三年九月丁巳王才(在)奠(鄭)鄉醴乎(呼)虢叔召𤼈易(錫)羔俎己丑王才(在)句陵鄉逆酉(酒)乎(呼)師壽召𤼈易(錫)彘俎拜稽首對揚天子休用乍(作)皇且(祖)文考尊壺𤼈其萬年永

實用.

銘文中的虘字就是俎字.

為了便於理解銘文中的俎字.有必要讀通本銘文.因此必須對某些詞句作一些解釋.鄉讀為饗.饗醴見於古籍.這是頗為隆重的一件事.國語周語.

王即齋宮.百官御事.各即其齋三日.王乃淳濯饗醴.及期鬱人薦鬯.犧人薦醴.王祼鬯饗醴.乃行.

又國語卞晉語.

王饗醴命公胙侑注饗設饗禮也傳曰戰克而王饗饗醴飲醴酒也.

上面兩段引文.前一段敘述藉田禮的一部分.後一段則是記載周襄王宴請晉文公.都是饗醴.其為隆重.自不待言.

說文．酉部．醴酒一宿熟也．北堂書鈔．酒食部．引韓詩．甜而不泲少麴多米曰醴．這是一種很快就釀成的甜酒．

醴可以用稻米釀成．也可以用黍釀．左傳．哀公十一年．其族轅咺進稻醴．粱糗．腶脯焉．釋文云．以稻米為醴酒．呂氏春秋．重己．其為飲食．酏醴也．足以適味充虛而已矣．高注．醴者．以蘖與黍相體．不以麴也．濁而甜也．是稻米或黍都可以釀成醴．

鄉逆酉(酒)的鄉也讀為饗．逆字則以音近讀為昔．古代從屰得聲．從素得聲和從昔得聲之字可以相通假．文選枚乘七發．湍流遡波．六臣本遡作素．周易履．素履．馬王堆帛書本作錯禮．遡與素相通．而素又與錯相通．則遡與錯相通．因此逆可以與昔相通．所以鄉逆酉就讀為饗昔酒．

周禮．酒正．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清酒．鄭注．昔

酒今之酉久白酒所謂舊醳者也禮記郊特牲猶明清與醆酒于舊澤之酒也注澤讀為醳舊醳之酒謂昔酒也泲清酒以舊醳之酒者為其味厚腊毒也昔與腊並有久的涵義國語三周語高位實疾僨厚味實腊毒國語十六鄭語毒之酋腊者其殺也茲速腊字亦訓為久由於昔酒是比較陳的酒所以它與很快釀成的醴酒是大不相同的.

在這裏必須說明的是無論是鄉饗醴還是鄉饗逆晉酉(酒)除酒以外一定還有豐盛的菜肴儀禮聘禮壹食再饗注饗謂亨大牢以飲賓也儀禮士昏禮舅姑共饗婦以一獻之禮注以酒食勞人曰饗周禮稾人書其等以饗工注饗酒肴勞之也公羊春秋莊公四年夫人姜氏饗齊侯於祝邱注牛酒曰犒加飯羹曰饗可見除了酒以外還有豐盛的菜肴和飯羹.

酒.今之酉久白酒.所謂舊醳者也.禮記.郊特牲.猶明清與醆酒于舊澤之酒也.注.澤讀為醳.舊醳之酒謂昔酒也.泲清酒以舊醳之酒者為其味厚腊毒也.昔與腊並有久的涵義.國語.三周語.高位寔疾僨.厚味寔腊毒.國語十六.鄭語.毒之酋腊者其殺也滋速.腊字亦訓為久.由於昔酒是比較陳的酒.所以它與很快釀成的醴酒是大不相同的.

在這裏必須說明的是.無論是鄉(饗)醴.還是鄉(饗)逆晋(酒)除酒以外.一定還有豐盛的菜肴.儀禮.聘禮.壹食再饗.注.饗謂亨大牢以飲賓也.儀禮.士昏禮.舅姑共饗婦以一獻之禮.注.以酒食勞人曰饗.周禮.稾人.書其等以饗工.注.饗酒肴勞之也.公羊春秋.莊公四年.夫人姜氏饗齊侯於祝邱.注.牛酒曰犒.加飯羹曰饗.可見除了酒以外還有豐盛的菜肴和飯羹.

這就是為什麼王鄉(饗)醴和鄉(饗)逆(昔)酉(酒)之後要把垡俎和彘俎賞賜給賓的緣故．因為有豐盛的菜肴．就把其中的垡俎和彘俎賞賜給賓．這當然是特殊的恩寵．所以賓特地製造一件壺．作為紀念．

彘就是豕．方言．八豬．北燕朝鮮之間謂之豭．關東西或謂之彘．或謂之豕．說文彑部．彘豕也．後蹄廢謂之彘．因為彘是豕．所以彘俎就是豕俎．豕俎在儀禮和禮記中常見．儀禮公食大夫禮云．

士設俎於豆南．西上．牛．羊．豕．魚在西．腊．腸胃亞之．膚以為特．

又云．

上大夫八豆．八簋．六鉶．九俎．魚腊皆二俎．疏．上文下大夫七俎牛．羊．豕．魚．腊．腸胃．與膚．此云九俎．明加鮮魚鮮腊．

禮記．玉藻云．
又朝服以食特牲三俎．祭肺．注．食必朝服．所以敬養身也．三
俎豕魚腊．
又云．
朔月少牢．五俎四簋．注．五俎．加羊與腸胃也．
由於儀禮和禮記多見豕俎．可以證明豕俎就是彘俎．從而也
就證明了且就是俎字．
⿱化土俎的⿱化土字為字書所無．此字從化得聲．當以音近讀為鵝．因
為化字與鵝字同為歌部字．兩者可以通假．在古代不僅牲類
和魚類的肉可以登于俎．就是鳥類的肉也是要登于俎的．左
傳隱公五年．鳥獸之肉不登于俎．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于
器．則公不射．注．俎．祭宗廟器．切肉之薦亦曰俎．既然鳥類的肉

可以登于俎那麼把𡚱俎讀為鵝俎也還是妥當的

在古代設俎是非常隆重的儀禮鄉飲酒禮

請坐於賓賓辭以俎反命於主人主人曰請徹俎賓許注俎

者肴之貴者也辭之者不敢以燕坐褻貴肴

正因為俎是貴肴所以王兩次以俎賜癲癲認識到這是殊榮

作器以為紀念

從本銘文看釋且為俎是正確的

一九七六年六期文物刊載陝西扶風出土西周伯𢦏諸器其

中一件𢦏鼎銘文如下

隹(唯)九月既望乙丑在臺𠂤王𤔲姜事(使)內史友員易(錫)𢦏

玄衣朱褻(襮)裣(襟)𢦏拜𩒨(稽)首對揚王𤔲姜休……

𤔲字原報告的作者吳鎮烽雒忠如羅西章三先生未釋云字

〈X326〉「易鑑俎」
〈X326〉「易甗俎」

不識同期發表唐蘭先生伯戜三器銘文的譯文和考釋。釋此字為劇,並云音呼。按唐說非是。金文中從虍之字甚多,絕對沒有書作且的。此字從俎從刀,應即刀俎之俎字。在本銘文中⿰俎刂是王姜的字。字當讀為珇。方言十三:珇,美也。廣雅釋詁一:珇,好也。又珇,美也。說文衣部:袓,事好也。字亦書作駔。晏子春秋諫篇:今君之服駔華。文書作組。法言吾子:霧縠之組麗。這裏的駔和組也都是美好之意。王⿰俎刂姜的⿰俎刂因為是字,所以應該讀為珇。

參附錄下三八七⿰俎刂字條。

天 [glyph] <0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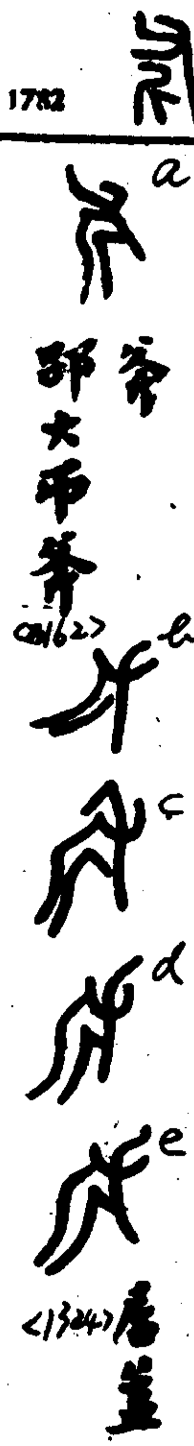
仕 [glyph] <3081>

于省吾曰「甲骨文斤字初文本應作[glyph]，象手持斤形，再變為[glyph]，三變為[glyph]，四變則省為[glyph]。至于商周金文仍繼續有所變化。商代末期㪅尊的新字从斤作[glyph]，周初器臣卿鼎的新字从斤作[glyph]。這是從甲骨文的[glyph]或[glyph]形，向周代金文的斤字作[glyph]或[glyph]的過渡期所表現的遞嬗迹象。最後說文才變作斤。由此看來，本文已經尋出古文斤字的發生發展和變化的原委。」（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四一——三四二頁釋斤）

<X60> 「革十六斤」

<X6677> 「冢重二平百六十二斤。釿之冢重」

1782



于省吾曰：第一期甲骨文有□字，第三期作□，郭釋□（粹考一〇〇〇），陳邦懷釋成（徵存下一一），甲骨文編以為「从土从耳，說文所無」。以上三說並誤。按□字象橫列的斧形，即斧字的初文。商代金文縱形斧字作□、□者屢見，和出土的實物相符。商代金文的獨體象形字所保存的原始形，有的比甲骨文還早。余另有說……

□字象橫列的斧形，與商器縱列的象形斧字可互證。□形後來孳乳為□，則成為从斧午聲的形聲字。無論从構形、音讀或卜辭文義上來說，無有不符。甲骨文後期从斤父聲的斧字只一見，西周後期金文的斧字數見，均為从斤父聲，後世一

直沿用，而初文遂廢。「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四二—三四四頁釋斧」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五頁斧字下收公孫竈壺斤「

按文物一九七二年第五期一二頁齊文濤概述近年來山東出土的商周青銅器（文216）公孫竈壺「公孫竈立事歲飯者月公子土折乍子中姜𦈡之般壺」釋為折。白川靜金文通釋第五二輯五五五頁亦釋為折。字形表釋為斧恐非。」

1783A

斪

坪安君鼎〈644〉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上斤部「斪，斫也，从斤，句聲」其俱切，此字見古文字類編三六二頁及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五頁，今據補」

〈644〉「坪安邦斪客」

鈃

釿 坪安君鼎(644)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五頁釿字下收平安君鼎、今據補、見於文物一九七二年第六期一八頁馬承源商鞅方升和戰國量制、銘文云「五益 鎰 六釿半釿四分釿平」、見二三頁圖七・八、說文卷十四上斤部「釿、劑斷也、从斤金」、宜引切、吳大澂以為古量名、是也。」

吳大澂曰『釿、古量名、从金从斤、金古金字、古幣文有半釿、一釿、二釿、周禮攷工記戈重三鋝、矢刃重三垸、垸疑即釿之譌字、平安君鼎』(古籀補)

林義光曰「說文云、䜷、劑斷也、从斤金」按小徐以為宜引切、然說文入斤部、恐非斤聲、其音未詳、古作釿、安邑釿幣以為量名、吳氏大澂云「攷工記、矢刃重三垸、垸疑鋝之誤」(文源)

重〈X668〉「一益鎰十釿半釿四分釿之冢重」

〈X668〉「六益鎰半釿之冢

所 a

所 不易乇 <3116>

所 b 乇 <2790> 魚鼎

所 中山王嚳壺 <x2286>

白川靜曰。說文。所。伐木聲也。从斤戶聲。又引詩小雅伐木詩曰伐木所所。今本詩作許許。與所音不同。段注曰

伐木聲乃此字本義。用為處所者。假借為處字也。若王所行在所之類是也。用為分別之詞者。又从處所之義引伸之。若予所否者。所不與舅氏同心者之類是也。皆於本義無涉。是真假借也。詩小雅伐木許許。此作所所者。聲相似。按所所則鋸聲也。

釋例亦曰

按所許古通。幾所即幾許。何許即何所也。而許字古音如滸故三國志呼許褚為虎癡。許虎褚癡音相諧也。段氏謂所所

為鋸聲按舉大木者呼邪許所所蓋亦呼聲也吾見磨木為
香之肆其所木必呼呼聲如滸
即以字為指邪許之聲者也然不論其為鋸聲呼聲難以認為
特為之造一字也金文中字已用為聖所之義故其初義當在
他物也
所字在金文用為聖所之意故敔段銘述將其執訊獻于焚伯之
所之禮叔夷鐘銘有虔虔成唐又嚴在帝所又共于簉武靈公
之所是辟于齊侯之所庚壺銘中獻于靈公之所之句凡二見
皆為辟君之所在謂祀祖靈之所之語也其字並非邪許之聲
等春秋傳二十八年 盟于踐土公朝于王所天王狩于河陽壬申公
朝于王所等謂其行在也獨斷上 曰天子所在曰行在所者也
字為戶聲然聲不合也蓋為會意字戶與啟肇等所从之戶相

同封藏載書等之器曰戶樞斤恐為示其閉藏之聖器也咸吉之字為以戈戌字載書口之意啟肇則為開啟載書之意字之立意與此等字相近于聖所封藏祝告載書而保其神聖故稱神靈之所在為所又因天子出幸時奉之以行故稱之為王所與處字通者乃因處亦為神尸之所在故也以而字之本義為聖所其他諸義皆其引申之義或假借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上二八六三－二八六四頁林潔明譯

」〈又286〉「因載所美」〈又286〉「用隹唯朕所放」〈又6657〉「鄂口貨府所告造

〈又6687〉「單父上官𠣿厝亏宰熹所受坪安君者也」〈又6687〉「單父上官𠣿厝亏宰熹所受坪安君者也」〈又6697〉「殹民之所敬」

a



新𣪘 <2133>



新弨戈 <又3794>



中山王嚳壺 <又2286>

a 白川靜曰新邑之語見于召誥洛誥康誥中有新大邑多士有新邑洛之語陳氏曰

尚書中五篇周初誥命中的六個洛邑的名稱只有新邑兩次見於成王時代較早的銅器上成王銅器上常見的成周則不見於五篇周誥之內這個現象應該注意的

即以稱新邑之器較稱成周之器其時期較早成周之名在尚書中僅見于畢命蓋新邑作成之後不久即定名為成周者也

(金文通釋第七輯三一八—三一一九頁二七墩・士卿尊林潔明譯) <2133>

〈X5〉「师笭側新△」〈X31〉「王束奠新△邑」〈X31〉「□自新△邑于東」〈X286〉

「新△君子之」〈X288〉「于伎彼新△杢野」〈X288〉「敬命新△墜地」〈X374〉

新△召自[illegible]弗戈」〈X488〉「新△賀作餴段」〈X494〉「嘶△鐘之[illegible]客」





斗

秦公簋 〈1382〉



安邑下官鍾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三七五頁斗字下及三七六頁〻升字下、均引安邑下官鍾見文物一九七五年第六期陝西咸陽塔兒坡出土的銅器五一六。」

〈X60〉「三斗少半」〈X136〉「廿五年詔吱一斗八升」〈X176〉「四斗冶客四夸廿三冢賁」〈X177〉「四斗冶客四夸廿三冢盤」〈X178〉「四斗冶客五夸」〈X179〉「四斗冶客四夸廿二冢盤」〈X180〉「四斗冶客四夸十冢賁」〈X181〉「四斗冶客」〈X182〉「四斗冶客四夸七冢盤」〈X183〉「四斗冶客四夸廿三冢」〈X400〉「一斗八升」



1789A



斛　公朱左師鼎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二三二頁斛字下收此字、公朱左師鼎見文物一九六五年第七期丁耀祖臨潼縣附近出土秦代銅器圖六、說文卷十四上斗部「斛、十斗也、从斗角聲」胡谷切。」

料 𣂚 从升 子禾子釜

𣂚 大梁鼎 平安君鼎

雖吴曰：「𣂚即料字，是半斗的專用字，馬承源與郭氏均有論述（馬承源：商鞅方升和戰國量制，郭氏：兩周金文辭大系考釋二二二頁）。說文解字斗部：「料，量物分半也，从斗，从半，半亦聲」料在古文獻中亦寫作「半」字，漢書陳勝項籍列傳：「今歲饑民貧，率食半菽」孟康注：「半，五升器名也」今實測武功平安君鼎容積為三五六九・七五毫升，這與魏大梁鼎銘刻𣂚（料）實測容積三五七〇毫升十分接近，不是偶然的，這種斗容量七一四〇毫升，是戰國時期流在魏、衛等國的一種量制，它比以商鞅方升測得秦斗容量二〇一〇毫升大三・五五倍。上海平安君鼎和泌陽平安君鼎均稱「四分齋鼎」，即容量為四分之一斗，武功平安君鼎稱「容半斗」，理應是前者的二倍，但據

稱上海平安君鼎實測容量一四〇〇毫升，半斗則為二八〇〇毫升，較武功平安君鼎少七七〇毫升，若測量無誤，則四分齋鼎的解釋應須另行探討（考古與文物一九八一年第二期二〇頁，武功縣出土平安君鼎「膺容伞料」）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七頁料字下收大梁鼎及平安君鼎，今據補。前者見於馬承源商鞅方升和戰國量制（文物一九七二年第九期一八頁及二三頁圖六、七、八）。與〈590〉大梁鼎（三代三·四三）不同。」

升

a 升 友簋 <343>

b 秦公簋 <382>

安邑下官鍾

a白川靜曰升亦見于卜辭用為祭名韓華舉其文例曰

按古升字象升形中象酒也

升斗字幾同形乃挹酌之器之象形也陳氏以升字訓登烝曰

升假作登或烝爾雅釋詁烝祭也釋天冬祭曰烝注云進品

物也

儀禮士冠禮載合升注煮于鑊曰烹在鼎曰升乃盛鼎實之意

也登烝金文另有其字升字在此謂以鼎實祭祀也並非陟升

之意（金文通釋第十八輯二四〇—二四一頁九三　習段林

潔明譯<343>

參本卷二八九號斗字條、

<χ60>「今三半二升少半升」<χ60>「今三半二升少半升」<χ136>「廿

五年[illegible]歧一斗八升」<χ400>「一斗八升」

1793A

矛

矛 越王州勾矛

戟篇一 〈X3351〉 勾矛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七頁矛字下收戟篇，今據補。說文卷十四上矛部「矛，酋矛也，建於兵車，長二丈，象形……𢦼，古文矛从戈，莫浮切」古文字類編一八三頁矛字下收越王州勾矛，今據補」

〈X3351〉「孚俘戎兵、[illegible]盾、矛、戈、弓、備箙、矢、裹禪、胄」

車 車衛鼎乙〈X338〉

車 師克盨蓋〈X98〉

車 㪤車父簋〈X221〉

車 鄂君啟舟節〈X3〉

車 亂嗣壺〈X288〉

周法高曰：車字諸形，據古文字字形表五三七頁車字條，補字形表五三八頁𨍏字下收揚鼎〈571〉𨍏已見車字條，說文卷十四上車部𨍏，車軸耑也，从車，象形，杜林說。轊，𨍏或从彗。于濊切。

「車五十乘」〈X3〉「屯廿＝㮷呂从堂當一車」〈X3〉「屯十呂从〈X3〉堂當一車」〈X98〉「駒車奉較」〈X195〉「車口」〈X220〉「㪤白車父作鄭姞隮鼎」〈X221〉「㪤車父作𩱧姞饙毁」〈X222〉「㪤車父作皇母𩟄姜寶壺」〈X222〉「白車父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X223〉「口㪤代車父作𩱧姜隮壺」〈X288〉「左速車嗇夫孫固」〈X306〉「𠧴車父作寶壺永用享」〈X338〉「矩取眚省車」〈X631〉「車口」〈X667〉「右使車嗇

夫亳鄀寡」06997「白(伯)車父乍(作)旅盨」07047「自豖乍(作)車彝

亞(矢)」

3470a (14-1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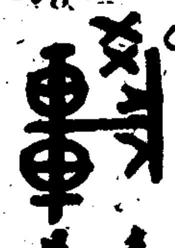
1795 較



a

較 不从車

[illegible]侯鼎 文字重見 <0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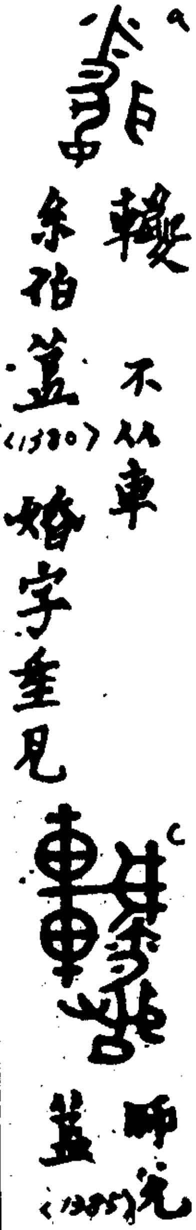


c

毛公鼎 <0680>

<又98> 「駒車賁較」

<又338> 「較 較」



轐

彔伯簋〈1380〉不从車　婚字重見

師兌簋〈1335〉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一〇五頁𩊚字下收彔伯簋蓋本吳大澂說，非是，當釋轐，即本條。轐字參金文詁林本條。



軝

叔趯父卣
(2293)

李學勤、唐云明曰「軝國的軝字各銘寫法小有出入，以大卣蓋銘最為清晰，可以肯定是从氏聲的軝，這一諸侯國於史無征，由於元氏銅器的發現，才得以為人所知。

軝國在什麼地方，通過古文字學的分析是不難解答的。

說文有軝字，又有軧字，說文認為氐字「从氏下箸一，一，地也」，从氏聲的字古音屬支部，从氐聲的字古音屬脂部，彼此不相混淆，然而在商周古文字裏，迄今並未發現从氐聲的字，這不是偶然的，實際上，氏和氐本來是一個字，後世才逐步分化。文源已指出「按氏古作，當與氐同字，氏、氐音稍變，故加一以別之，一實非地，氏象根，根在地下，非根之下復有地也」，白川靜說文

新義也主張氏、氐同出一源，所以，軝雖从氏，也可以視為从氐。漢書、地理志元氏縣下云「泜水（舊說作沮水）首受中邱西山窮泉谷，東至堂陽入黃河」說文「泜水在常山」漢元氏縣在今縣西北，清一統志「槐河源出贊皇縣西，東北流入順德府境，逕元氏縣南，又東流入高邑縣界，即古泜水，訛為沮水者也，此為北泜水」今天的槐河就是古代的泜水。

元氏縣西張村的位置，據簡報在今縣正南五公里，槐河自西而東，至村北折而南流，出銅器的西周墓則在村西約半公里，正好在槐河即古泜水之濱，銅器銘文表明墓主就是軝侯之臣，這裏是軝國的一處墓地，這就很清楚地指示我們，軝應讀為泜，軝國實由地處泜水流域而得名（考古、一九七九年第一期五八－五九頁，元氏銅器與西周的邢國）（X292）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上車部「軝長轂之軝也、以朱約之、从車氏聲。詩曰、約軝錯衡。軝、軝或从革。」渠支切。臣諫案：用為地名。銘文云「隹唯戎大出于軝」古文字字形表五三八頁軝軝字下收叔趩父卣、今據補。」

〈2292〉「隹唯戎大出于軝」

〈2293〉「女汝期其用鄉饗乃辟軝侯逆寧出內事使人」

載 a

載 載 借为執

鄦郊君口之載鼎 <0445>

車 嚳壺 <X286>

中山王 載

鄂君啟節 舟節 <X2>

張政烺曰「載省作車，今言記載。」(古文字研究第二一〇頁中山王嚳壺及鼎銘考釋「因載所美」)<X286>

周法高曰朱德熙、裘錫圭隸定作「車(載)」見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四八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

趙誠曰「車，于省吾釋。此字从車才聲，即後世通行的載字，這裏是記載的意思。」(古文字研究第二四八頁中山壺中山鼎銘文試釋「中山壺因車(載)所美」)<X286>

「載易錫女汝載市素黃衍」<X2>

「女如載馬牛羊呂以出內入」<X1>

「毋毋載金革黽箭」<X286>

「因載所美」<X2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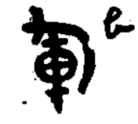
「載之閈關」<X3>

[illegible]簡[illegible]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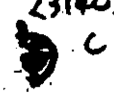
L

 a

單 庚壺〈2837〉

 b

郾右軍矛〈3140〉

 c

郾侯載矛〈3142〉



中山王譽鼎〈2287〉

〈2287〉「含今慮吾老賈親達率參三軍之衆」

〈2363〉「左軍之鈛

僕大夫敱之卒」

軌

軌　軌毀〈文396〉

杜迺松曰「僅一簋的蓋與器有對銘一軌字。唐蘭先生根據軌字的書法和器物其他特點，將這幾件器物定為秦器。軌是宄字……儀禮公食大夫禮鄭注『古文簋皆作軌』（文物一九六五年第一一期四七頁記洛陽西宮出土的幾件銅器．軌毀）〈文396〉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上車部『軌，車徹也。从車，九聲。居洧切』說文通訓定聲『軌，假借為簋。易損范長生本二軌可用享』可證軌毀之軌假為毀或簋」。

<0396>

「軌」

1803 輔

a

輔

輔伯鼎 〈0546〉

輔

中山王嚳壺 〈X286〉

〈X1〉「白伯入右輔師嫠」

〈X1〉「更賡乃且祖考𤔲司輔」

〈X286〉「速使旻得孯賢在才良猹佐賈以輔相厥身」

⿰車犉　說文所無

中山王嚳壺〈2286〉

張政烺曰：「⿰車犉，字書不見，形譎異不可識，當是一形聲字。戰國時期文字滋育正繁，出現許多新形聲字，此字从車、从人、从牛，皆屬形符，而其基本聲符則是向，讀為適。《說文》：「適，回避也。」」（古文字研究第二一五頁中山王嚳壺及鼎銘考釋」壺銘：亡有⿰車犉息」〈2286〉

趙誠曰：「⿰車犉字不識。從上下文意看，當為停、止之意。」（古文字研究第二五○頁中山壺中山鼎銘文試釋」壺銘亡（無）又（有）⿰車犉息」

周法高曰：「朱德熙、裘錫圭隸定作「⿰車犉」」（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四八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

〈又2286〉「亡有⿰車犉息」

軙 說文所無

㦰𣪘「戎伐軙」

唐蘭曰「原作軙字，从車攴聲，疑即說文輑字，此處為地名，未詳。」（一九七六年六期三九頁用青銅器銘文來研究西周史附錄「㦰𣪘」）〈2357〉

周法高曰「輑、軺車前橫木也，从車君聲，讀若帬，又讀若褌，牛尹切。」

〈2357〉「戎伐軙。」

𠂤 甲 <2143>

小臣單觶 <2432>

孟鼎 <0676>

利簋 <又308>

戜方鼎一 <又948>

契文

金文

篆文 𠂤

○加藤常賢曰𠂤

字形說文曰小𠂤也象形然此字形並不是小山之形故余前曾採用徐灝之說其說曰

戴氏侗曰側△△△為𠂤側△△為𠂤𠂤小阜也……灝按戴說是也

𠂤本為△△之側體小篆變方之其上為曲筆皆取字形之茂美（說文段注箋）

然其後考察是否有△△之字形則全無相當之者故未嘗怠於考察契文之𠂤形究為何形从各方面設想然皆不通白川靜教授以為乃肉塊之形關於其說亦未嘗怠於考察然讀以下

三文則有更進一步之見其文所言者

一山之小而众(醜)者歸也 (爾雅釋山)

二按釋文(爾雅釋山)引字林曰歸即追反疑此歸字即𠂤之或體歸字本从𠂤得聲𠂤變而作歸又从歸得聲古人作字此自展轉相从之例 (俞樾達齋叢說)

三說文無歸字字當作𠂤……𠂤或假魁追為之俗又作堆作塠皆非正字 (郭慶藩說文經字正誼)

據此則𠂤字不僅有都回切之音知亦有歸之音也契文之歸字作𠂤帚金文作𠂤帚則𠂤之音歸可知也

轉而檢漢書武帝紀則有

立后土祠于汾陰之脽上

顏師古注

脽者以其形高起如人尻脽故以名云一說此臨汾水之上
地本名鄈音與葵同彼鄉人呼葵音如誰故轉而爲脽字耳
故舊漢儀云葵上
又補注曰
錢大昭曰鄈河東臨汾之地即漢所祭后土之處以邑癸聲
鄈正字脽借字漢舊儀作葵司馬貞曰河東呼誰與葵同耳
又脽亦有高起之名 (素問脈解篇)
於此可以明白鄈立音脽之理由脽尻也如顏師古所言此一
土地如人之臀尻之高起故呼爲脽而且本音爲鄈音轉而爲
脽者也是則尻之舊地高起之形音癸也又說文亦有屓詰利
切尻也
前述已讀爲歸音今又知脽尻之舊地高起之形呼之曰癸然

歸與癸同音據

歸葵也」（廣雅釋草疏證曰歸葵古同聲方言有輕重耳）

歸大龍古 葵古文（玉篇艸部集韻上平八微）

之事實可知也」

以上合而考之則歸葵之音乃稱从平地蘼地高起之小丘而

𠂤為臀尻之形而不能得出結論然𠂤之形無論如何不是高

起之小丘或臀尻之形然𠂤字橫放作〇則為脽尻高起之形

殆不誤也」商雋內之下部之內即此也」縱書之則為𠂤也」

字音唐韻都回切然正如前述亦有癸歸之音又有師音古金

文中𠂤師同用

字義𠂤為臀尻之蘼地高起之形即臀尻之形也」篆文之𠂤乃

从𠂤（𠂤金文作𠂤）減少一段而作成不過乃秦漢之際之字原

始字與𠂤並無關係也』（漢字之起源六五六－六五八頁林潔明譯）

d 白川靜曰：𠂤或指軍隊之所在地關于其字釋郭氏據說文論之如次：

𠂤字習見多于師旅有關舊釋為師然有師𠂤同見一辭（段觶遹甗稱𠂤等是）如其非是古追歸字以此得聲師陳字从此會意𠂤即說文𠂤小阜也又𠂤猶众也之𠂤

於是郭氏以𠂤字為險峻之連峯橫亙之象以為乃堆之初文論其聲義曰：

𠂤之後起字為堆古或叚追為之士冠禮毋追鄭注追猶堆也文選七發踰岸出追李善注追亦堆字音變為歸（爾雅釋

山山小而众𡽱又叚魁為之（周語高山而蕩以為魁陵糞土賈逵韋昭皆云小阜曰魁賈注見海賦）再轉而為敦（爾雅釋丘如覆敦者敦丘又丘一成為敦丘郭注今江東呼地高堆者為敦字今作墩）故又叚屯為之（莊子至樂篇生于陵屯釋文引司馬注屯阜也）本銘𠂤字當即屯聚之屯師戍所在處也屯聚之屯蓋𠂤之引伸其用屯字者亦出叚借𠂤與敦同古當有二讀陰聲為堆（都回反）陽聲為屯（陟倫反）字廢乃有堆與屯字代替之也

此說以舊說之釋𠂤為師為誤以為字為堆之初文屯聚之義也立論之根據在於以𠂤與說文之𠂤為同字然卜文之𠂤作𠂤从卜文从𠂤諸字之立意求之無一含有堆或屯聚之義者也自其共通之義言之則𠂤無疑乃軍行之際所奉胙肉之象

也。官、追、遣、歸、辥、孼等皆从此，據說文之堆之義而釋此字蓋誤

也。𠂤在卜文中用爲軍旅師長之意。

癸丑卜㱿貞𠂤往衛亡囚 前四、三一、五

丁酉貞王作三𠂤右中左 粹五九七

貞𠂤般其出囚 佚一九四

作，在𠂤某之時乃其師旅之名也。

丁未卜行貞王賓歲伐十人亡尤在𠂤寮 粹一二一二

貞亡尤在𠂤達 文五六一

駐軍之場合則用𠂤，𠂤下之一有時亦作二三橫畫，有用作名

詞或動詞之例。

𠂤般以人于北鄭𠂤 後下二四一

：㱿貞王𠂤于洮 續一四六

𠂤至卜辭後期則用餗字𠂤乃以胙肉置於墟上之形又餗乃於封木之前置𠂤之形皆為安神位於征旅之中之事也」

金文中用字稍異師某之時卜文寫作𠂤某金文則作師某然單旅之時則與卜文相同用如殷八𠂤成周八𠂤西六𠂤卜文有在𠂤寮之表現北鄭𠂤在齊𠂤之情形則用字不同𠂤寮為師旅之名齊𠂤為駐單之基地兩者之語位用字亦不同然金文中無在𠂤某之表現全是在某𠂤之形式此一某𠂤在卜文並用在𠂤某在某餗兩種方式例如小臣謎鼎銘

𠭯東夷大反白懋父以殷八𠂤征東夷唯十又一月遣自𡨦𠂤述東陟伐海眉雩厥復歸在牧𠂤

𡨦𠂤牧𠂤因乃單隊之基地故相當於𠂤餗之用法然競卣

隹白犀父以成𠂤即東命伐南夷

競𠂤之成𠂤明為師旅之名故區別二字以𠂤言師旅而以餗
表示基地如中甗之用法
中省自方復造口邦在囗𠂤餗
此處之餗郭氏訓作次動詞即讀與下文之王𠂤于洮之𠂤相
同𠂤用作動詞時東周之器則餗然西周期則無其例故中甗
之文應讀作在口𠂤之餗乃周初基地用餗之例也中方鼎銘
又有王在寒餗关于此等𠂤字諸字之形義問題詳見拙稿釋
師（金文通釋第三輯九四—九七頁九小臣單觶林潔明譯 <2432>

m 白川靜曰郭氏以𠂤字與下文連讀作𠂤紀官紀之意然𠂤為
師之初文又已並非已字卜文中已與已之字形大異此處言
般之滅亡並非單為官紀之問題也喪𠂤與卜文中之噩𠂤噩

衆相同謂師从離散之事高氏已連讀讀作「師祀」即祀戎之義也然金文中祀字無作巳者上文中亦有烝祀之語字作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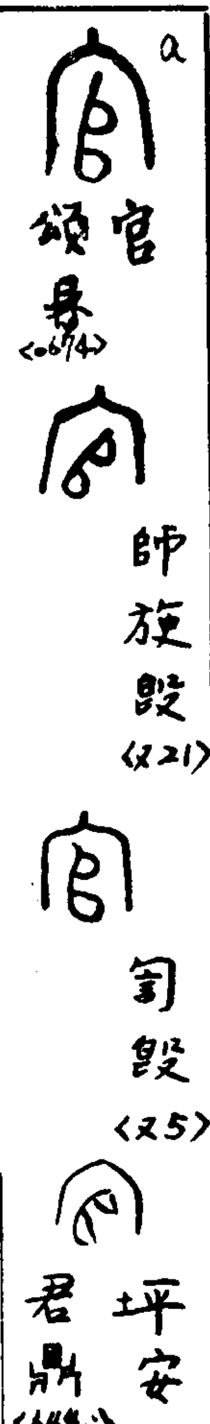
〈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五七頁六一大盂鼎林潔明譯〉<0676>

<又308>「王才(在)寷(管)自△」

<又348>「才(在)壴(堂)自△」

<又351>「才(在)壴(堂)自△」

<又711>「衛吕△易」



白川靜曰說文官吏事君也从宀从𠂤𠂤猶众也此與師同意……

卜文中官字除用如

戊戌卜㞢伐父戊用牛于官 乙・五三二一

之外尚有用爲動詞者如

貞帝官帝不官 乙・四八三二

亦有以手自上下持官中之𠂤之形 粹二六二 與官字同用爲名詞故官字當是在征役之時安置其脤肉之聖所也蓋爲軍職之所居也在該處行㞢伐犧牲等儀禮如

辛未卜亘貞乎先官 存二・四八四

者行其禮之意也故為官治之意帝官帝不官也者蓋為卜問
依帝之旨意而行之者也官者乃自軍官軍禮而起之字也西
周中期之競自銘曰白犀父皇競各于官競蔑曆蔑曆為旌表
軍功之語因行其事曰犀父親自赴于官之意也然蔑曆之曆
字乃于兩禾軍門之前祝告而以其功告于神之意也在此器
中則于官舉行之官衙者軍官之所在也其後為官舍之意藉
為館……
官為軍官之意本謂軍政也師虎段之嫡官左右戲繁荊者仍
是有關軍職者官友官守友等蓋亦謂侍衛之士等之語然其
後泛指官事裁段有官嗣藉田之語古者國之大事為祀與戎
祀有祝史戎則有師官構成古代官制之大系以而官系之字
頗多然以官解作小阜則不能解釋此等字之形義也又不能

窺見古代禮制之實制情況說文新義卷十四上二八九二頁

又二八九三—二八九四頁林潔明譯

<X5>「今余令女汝啻官嗣司邑人」<X21>「官嗣司豐還苑左右師代」<X52>「女官嗣司邑人師代」<X151>「令命女汝官嗣司歓飲獻人于覓」<X289>「又有事者官圖之」

<X2664>「官攸修無疆」<X668>「單父上官勹庖亏宰熹所受坪安君者也」<X668>「單父上官勹庖亏宰熹所受坪安君者也」



餗 說文所無師所止也从𠂤朿聲後世叚次字為之羅振玉說 字當並立讀餗



兮甲盤（2926）

于省吾曰「甲骨文𠂤字屢見，商承祚釋作𠂤（佚考六五八）。按甲骨文𠂤字作𠂤或𠂤，從無作𠂤者。又甲骨文師字習見，作𠂤、𠂤、𠂤、𠂤等形。金文作師或師。羅振玉釋師為餗，並謂：「从𠂤朿聲，師所止也。後世假次為之，此其初字矣」。（增考中一三）按羅說非是。甲骨文朿字作朿，詳釋朿。周器曶鼎秭字从𠂤作𠂤，也與朿字判然有別。甲骨文的𠂤與𠂤應隸定作𠂤或師，讀作次。𠂤與次同屬齒音，又為疊韻，故通用。易夬九四的「其行次且」，釋文：「次，說文及鄭作趑」。儀禮既夕禮的「設牀笫」，鄭注：「古文笫作茨。」是从𠂤从次字通之證。石鼓文的「麀鹿趚趚」，趚字

从𠂤作𠂤，并非朿字，而舊均誤釋為趚。第一期甲骨文的「貞，朿于咸𠂤〇貞，另朿于咸𠂤」（綴合二〇〇），𠂤作𠂤，即師字的初文，應讀作次，指巫咸被祭的神主位次言之。第四期卜辭的「賊于大甲師珏，三牛〇賊于大甲師珏，一牛」（鄴三下四二．六），師也應讀次，指大甲的神主位次言之。

第五期甲骨文的「王田于𠂤」（金五七七），以𠂤為地名。又第五期甲骨文言王「在桒師」，桒為地名者習見，例如：「在叡師」，「在齊師」，「在曹師」，「在淮師」，「在桼泉師」等，無須備列。又商器宰甫簋的「在稷師」，小子射鼎的「在兇師」，周器中鼎的「王在寒師」。師字均應讀為次。穆天子傳的「五里而次」，郭注「次，止也」。廣雅

釋詁四「次，舍也」。次之訓止或舍係典籍常詁。因此可知，甲骨文言王在某師，均指王之外出臨時駐于某地言之，金文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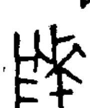
總之，𠂤與𠂢字的構形迥別，師从𠂤，不从𠂢。師為𠂤的孳乳字，次為後起的借字。（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四一七—四一八頁 釋𠂤、師）


陵 敶盤 <2927>


陵 林陵帀 <0399>


陵方 <X311>


鄂君啓節 舟節 <X2>


同上 車節 <X3>

饒宗頤曰「陸」與鄂君節襄陵字作陸同，釋為山陵甚當（史語所集刊第四十本五頁楚繒書疏證「山陵不䟴」）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四五六頁陲字下收鄂君啓節，非是，古文字字形表五四二頁陵字下收鄂君舟節是也」

「<X2>

「大司馬郘昜敗晉帀師于襄陵之戢歲」<X2>「庚𡊸陵」<X3>

「大司馬郘昭昜陽敗晉帀師於襄陵之戢歲」<X311>「陵作作父日乙寶罍」<X326>「王才在句陵」<X443>「陵作父乙旅彝」<X621>「𡰥陵」



陰 禹毛鐘 <00042>



<2177> 永盂

周法高曰「文物一九七二年第一期五八頁載郭氏永盂銘釋文影印原稿「易(錫)矢師永氒(厥)田淪(陰)易(陽)洛疆眔(暨)師俗父田」矢字誤釋、應從唐蘭釋畀、見同頁唐蘭永盂銘文解釋、古文字字形表五四二頁陰字下收永盂」



陽 虢季子白盤 〈0741〉



帀姬壺 〈0443〉



鄂君啟節 舟節 〈22〉



同上 車節 〈23〉

〈又2〉「大司馬卲昜阝敗晉帀師于襄陵之歲」 〈又3〉「大司馬卲昜阝敗晉」 〈又32〉「咸陽王帀田」 〈又81〉「余处江之陽」

a

阿

阿

阿武戈〈3075〉

于省吾曰『早期古文字無阿字，阿字始見于晚周的阿武戈和古鉨的「趙阿」。說文：「阿，大陵曰阿，从阜可聲。一曰，阿，曲阜也」。典籍多訓阿為隨為從，均與亞之訓次義相因。典籍又每訓阿為曲隅。楚辭九歌少司命的「晞女髮兮陽之阿」，山鬼的「若有人兮山之阿」，王注並訓阿為曲阿。因此可知，阿之訓曲隅，正與亞為方隅或角落之義相符。』(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三九頁釋亞)

參卷十四亞字條于省吾說

〈X486〉
「元阿左造徒戈」

1815A 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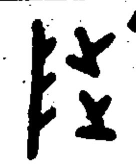
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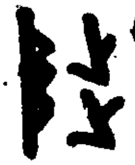
班簋 〈大6〉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下𨸏部「隥、仰也、从𨸏、登聲」都鄧切、班毀「隥(登)于大服」讀為登、古文字類編四五六頁隥字下引班毀、今據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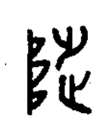
〈大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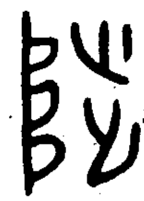
「隥(登)于大服」

 a 沈子簋〈2391〉

 b 散盤〈[illegible]〉

 c 秦戾盤〈2923〉

 𤼈鐘甲組〈2329〉

 〈2290〉㝬簋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四四頁陟字下收𤼈鐘及㝬簋今據補。」

黃盛璋曰「屯陟、陟即涉，因涉河而得名。隋代分修武縣置武陟縣，即取義於武王伐殷在此經過。戰國策·趙策「韓欲有宜陽，必以路、涉賄趙」，楊守敬戰國疆域圖以為就是漢代的路縣與涉縣，其中涉縣即今河北涉縣，所從來因涉漳水而得名，在殷都安陽之西，與本銘之「伐東國痛戎」路線不符。本銘之陟，乃毛公伐東國得勝班師屯駐之地，應為黃河沿岸之重要津口，陟當

因涉黃河而得名。案，小臣謎簋記「白懋父征夷東歸，在牧自」，小臣單觶記「王克商返，在成自」，牧師即牧野（今淇縣南），成師即成皋。都是得勝後班師駐屯於黃河要津，進行賞錫，可見周初有此制度。毛公之旅既駐守在城，所屯之陟應即在成皋一帶的黃河要津。

以陟為地名，後代僅見武陟，但設置較晚，隋分修武縣于武德故城置武陟縣。武來源於修武，韓詩外傳「武王伐紂，勒兵於寧，故曰修武」。但為什麼要取名一個比較偏僻的陟字，唐宋以來古書都沒有交代。疑銘文中的陟就在這一帶，後來地名雖改，或者還保存於鄉里之中，隋時仍能知之，故縣名用之。（考古與文物，一九八一年，第一期，八二頁，班簋的年代、地理與歷史問題）

<X290>

「其瀕頻才在帝廷陟降」

<X329>

「大神其陟降嚴祐[illegible]」





a 降 大保簋〈322〉



c 大豐簋〈3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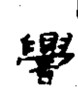


㝬鐘 甲組〈又329〉



㝬簋〈2293〉





中山王譽鼎〈又287〉

c 白川靜曰「降从古中作『降天祚祐』與下文連讀然當以寍𧗳之以降字為句為是即禮記祭統『祭之日一獻君降之降也』然陳氏亦如从古以降字屬下句讀作『降天亡又王為一句解為是降命天亡佑助王以二事以衣祀為一事喜上帝又為一事然降之主語應為上文之王若為降命不得將命字省略也所謂降亦非祀禮以此告終不過是衣祀之前之豫備性儀禮之日祀完畢而已謂此一禮節既終王从祀典之場所退出也下文在大宜之後亦有『王降』之語此處不言王降者乃因上文有『王祀之語之故也』(金文通釋第一輯十五頁一大豐毁林潮明譯〈1379〉

c

白川靜曰「王降與上文之王祀於天室降相同謂饗宜既終王退出之事也」郭氏以王降以下為一讀以為王賜天亡賀爵復饋之意也然降用如「天降喪」「王降征命」「降余多福」等並無用於賜物之例應以王降為一讀也」(金文通釋第一輯三一頁一大豐毀林潔明譯 <4379>

a

白川靜曰「降字如宗周鐘銘「降余多福」師訇毀「天疾畏降喪」等乃用於神靈之事之語也用於王之發令之意者為稀有之例毓且丁卣(貞松中二二續)銘有「王在廙降令日」之語滕稿中以降征二字連讀解作「王親征也」與語例不合」(金文通釋第二輯六二頁三大保毀林潔明譯 <1323>

戴家祥曰：「說文『降，下也。』書酒誥『惟天降命』，多士『天大降顯命于成湯』，降都含付以天命之義。彼云天降，此云上帝降，其義一也。（師大校刊一九七八年第六二頁墻盤銘文通釋）」上帝降懿德大甹由」（R309）

孫稚雛曰：「降陳介祺曰：『王降自天室也』。楊樹達曰：『謂由天室下降也』。聞一多以為『降』字諸家皆屬上讀，最誤。他以為應屬下讀，義與『令』同。國語周語『王降狄師以伐鄭』，猶言王命狄師以伐鄭也。降天亡又王……謂令天亡衣祀于文王，並事喜上帝也（大豐段考釋）陳夢家也說『降天亡又王是降命天亡佑助王以二事』。柯昌濟則以『降天亡』義為一句。他說：『又當為失之訛字，亡失又見梳伯彝，失佚古字音誼皆通，亦可讀為無佚，尚書篇目有無逸，疑古文逸失字相通，亡失二字又常見卜辭，蓋亦殷周代之

常用語又案洛誥周公曰：王肇稱殷禮，祀于新邑咸秩無文。無文二字亦當即金文無文(先)之訛字，文(先)文字形相近，因誤作文字也（韡華閣九頁）唐蘭也以「降天亡又」為一句，說「意思是從天室下來沒有愆尤」（朕簋）雒雒按：此處的降和後文「王降的降」都是指降自祭祀之處（古文字研究第三輯一七一—一七二頁天亡簋銘文滙釋）<1379>

即大豐段

<X5>

「降人」<X64>

「朕皇考叔旅魚父寶𩜁降多福無」<X228>

「數數𡕒=降余厚多福無疆」（以上鉦間銘文）<X287>

「天降降休命于朕鞕」<X290>

「其瀕頻才在帝廷陟降」<X290>

「陀陀降余多福」<X309>

「上帝降懿德大甹甹匍數有上下迨」<X329>

「大神其陟降嚴祜纘」<X331>

「上帝降懿德大甹」

頵

1818A



隕 中山

王譽鼎 <0287>

張政烺曰：「《說文》：『隕，從高下也。』」（古文字研究第二二九頁「中山王譽壺及鼎銘考釋」鼎銘「志恐隕社稷之光」）<0287>

<0247> 「志恐隕社稷之光」

阤 或作陁

中山王嚳壺（2286）

張政烺曰「陁字見秦繹山刻石，『功戰日作，流血於野，自泰古始，世無萬數，陁及五帝，莫能禁止』，陁蓋讀為施，《詩·大雅·皇矣》：『既受帝祉，施于孫子』，箋：『施，猶易也，延也』。」（古文字研究第二一二頁中山王嚳壺及鼎銘考釋」

壺銘「以陁施及子孫」）（2286）

周法高曰「朱德熙裘錫圭隸定作『阤（施）』見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四八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

張政烺曰「說文『阤，小崩也，从阜也聲』。中山王嚳壺『是有純德遺訓，以阤及子孫』（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一九頁）。秦繹山刻石『阤及王帝』（金石萃編卷四）。皆讀為施。伯康簋『也也受茲永命』（貞松堂集古遺文卷六，一頁下），也也與阤阤音義相同。孟子離婁下『施施從外來』，趙岐注，施施猶扁

扁喜悅之貌（周厲王胡簋釋文「陁陁降余多福」）<X290>

<X286>「以陁施及子孫」

<X290>「陁陁降余多福」

[a] 音 从𠂤不从𠂤辛 乳為遣

小臣遣簋 4357

[b] 从口 4329 大保簋

 簋 盂〈文20〉

a 白川靜曰郭氏之叢考中以遣即見于𡨦鼎班毀中之趞以為與城虢遣生毀之遣亦為同一人然在大系中則放棄城虢遣生之說以為即趞尊等所見之趞通考中雖不確定其人而遣則解作人名斷代則遣讀為動詞而不以之為人名雖未述其理由然若从當時之語法而言則正如令彝明公歸自王中廄中者自方令鼎王歸自諆田豕毀自雍文來自𩽾等自之上皆為用動詞之例故此處簋亦視為同例也又趞尊等所見之趞字从走與遣字形不同此句為被動態命令者為王受命者為小臣謎所屬之將帥伯懋父也（金文通釋第十三輯七二六—七二七頁六三小臣謎毀林潔明譯 4357

陳侯 <0748>

齊陳曼 簠从土 <1434>

陳胎戈

白川靜曰說文陳宛丘舜後嬀滿之所封从𨸏从木申聲重文錄古文一字其字从申……

金文中陳蔡之陳作敶田齊之陳字作𨻰無作陳之字形者又敶𨻰皆非从木申之形東之部分與敕字同象橐之形敶則爲加攴之象𨻰爲置之于神社之前之形也陳敕蓋聲義相近之字也在神降臨之聖梯之前繫橐中之物而整之之意象之字也蓋舉行治農穀之禮即敶也又以之供于社神爲𨻰本皆屬於農耕之禮自陳列而祀神之意而生布陳陳設等諸義敶𨻰古區別而用之其後則合爲陳正篆之形見于三體石經然金文則無因形近而从造从申之字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

饒宗頤曰「鐘銘有云『妥賓之宮、妥賓之在楚、是為重皇、其在𨙸、是為遟夷則』據隨縣資料、楚國有自己之律名、十二律之蕤賓、于楚𨙸曰重皇、于𨙸（中疑當讀陳、陳古文作𨸏、字从申、固鐘銘舉楚、齊、晉、周諸國、中呂之中久已失國、故讀為陳較妥）則為夷則」（文物一九八一年第五期七六頁說「竟重」「重夜君」與「重皇」）法高按、文中所謂鐘銘乃指曾侯乙鐘而言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四五四頁陳字下收陳胎戈、山東益都博物館藏、今據補、參卷三〇六〇敶字條」

〈2239〉「十五年奠令肖距 司寇 彭璋右庫工師𨻰坖冶贛」〈2338〉「我含彥顏陳大馬兩」〈2405〉「陳侯作嬀穌賸壺」

陶 陶亭或作陰亭，故知陶陰為一字

不嬰簋「宕伐厭允于高陶」〈1393〉

陶 衞鼎甲〈337〉

龐懷清等曰：「古籀補：「堅，古陶文，复陽人。附，案今作培」。从阜从又从土，象在阜旁培土。墜从阜从二又二土，即附之繁文。」（文物一九七六年第五期三四頁陝西省岐山縣董家村西周銅器窖穴發掘簡報）〈又337〉

法高按：古籀補補「堅，古匋，复陽匋里人。附，許氏說附婁，小山也。春秋傳曰：附婁無松柏。案附今作培」。

周法高曰：「此從唐蘭隸定作陶（見文物一九七六年第五期五六頁陝西省岐山縣董家村新出土西周重要銅器銘辭的譯文和注釋）是也。龐懷清等說非。銅器亦誤釋為附。」

〈又337〉

「嗣（司）工（空）陰（陶）矩」

陕[a] 小臣謎簋〈4357〉

陕 說文所無

陕[b] 陕簋〈4018〉

a 白川靜曰：以陕為地名之說，自麻朔之以字為滕之初文之說始。容庚氏亦以東陕二字為地名。吳闓生解述為適，此句解作謂適正東陕之事云。徐氏以陕為懲之本字，陕伐讀作懲伐，郭說亦曰近是而贊同其說。然陕懲字形甚遠，聲義似亦不可通。金文中伐字與同義語相連者甚多，有敦伐、戴伐、搏伐、廣伐、宕伐等語，銘文之字應釋為陷伐。陷之右旁亦見于卜文，含有插衝之義（殷代雄族考六，論叢八集所收）。今解作衝伐之義（金文通釋第十三輯七二七—七二八頁六三小臣謎段）林潔明譯〈1357〉

𠭯[a] 𠭯 說文所無

𩛥蓋 <1333>

[a] 白川靜曰𨻰卽肆編鐘之中最常用之字也如謂大鐘八聿鼓鐘一肆等鐘以外之器則有𦔻皇父盨銘自豕鼎降十又一設八兩鑷兩壺之例鼎亦似有大小相次者本銘之所謂「宗彝一𨻰」之器數雖未知然以𦔻皇父盨之例而言蓋以十二器或八器而成一𨻰（金文通釋第十輯五八六－五八七頁五七𩛥設

林潔明譯 <1333>


阪 說文所無

周王戈「周王阪之元用戈」〈271〉

于省吾曰：第一期早期的𠂤組卜辭，有「阪征二人」（乙四〇七）之貞。阪字兩見，均作𢓊。甲骨文編謂「从𠂤从及，說文所無」。按阪乃級的本字。說文：「級，絲次弟也。从糸及聲。」段注：「本謂絲之次弟，故其字从糸，引申為凡次弟之偁。階之次弟，曲禮云，拾級聚足，連步以上是也。」按段注謂階之次弟是由絲之次弟所引申，難以令人置信。集韻入緝：「阪，階等也，通作級。」這是訓阪為階的等次，而以級為阪的通假字，頗有道理。但是，集韻是宋代學者所輯，阪字如果不見于古文字，人們難免以阪為級的後起字。現在既然發現甲骨文有了阪字，則級之本作阪已經

得到驗證。阜為階之等次，二字意義相因，故均从𠂤（阜，今楷偏旁在左作阝）。說文：「𠂤，大陸也，山無石者，象形。」段注：「釋名曰，土山曰阜。象形者，象土山高大而上平，可層絫而上，首象其高，下象其三成也。」甲骨文𠂤和从𠂤的字習見，作𠂤也作𠂤。其从三疊，正象𠂤之層次形。甲骨文陟降字作𨸏阾，一象足趾歷阜而上，一象足趾歷阜而下。一切經音義卷二一引聲類，謂「級，階次也」。階次是指台階的等次言之。階字古文字未見，始見于詩大雅「維厲之階」。總起來說，甲骨文阜字作𠂤，象山阜之有層次形，台階之有等次與之相仿，故古人造字阜與階均从𠂤。由于古代典籍皆假級為阜，久假不歸，于是級行而阜廢。前引甲骨文的「阜祉二人」，阜字用法雖然還須待考，

但就阾字从𠂤及聲来看，它為階次之阾是没有疑問的。本文論證的結果，是闡明了我們現在所説的社會階級之級初文本作阾。再進一步追究階阾二字的原始意義，則是由台階的等阾引伸而來。(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四〇二一四〇四頁釋阾)

周法高曰『此戈銘文高曉梅先生始通其讀認為是周王某之元用戈、周王下一字不識、為周王之名、並且從戈的形制和字形方面觀察、認為應屬於春秋時代、據高先生口述之意見如下、

此戈的胡較短、和戰國晚期較長的胡不同、又為有銎的內也是晚期所沒有的、在字體方面、也是西元前五六世紀的

作風(如果據通鑑以三家分晉403 B.C.為戰國時期的開始、正好在春秋時代)陂字左邊的𨸏旁作阝(和陳侯午錞、陳肪簋的陳字左邊所從偏旁相似)西周時期多作阝或阝形、均呈三角形、又如元用的用詞、也是東周以後的用法、戈字作王、恐怕是出土時剔壞了的、

現在首先要研究陂字的字形、此字結體甚詭異、高先生起初釋為段字、曾伯簠的段字作𣪘、但是此字左邊所從確是𨸏旁、和段字的𠂆不同、右邊所從、高氏初疑為殳案金文中𣪘字甚常見、其右邊所從的殳字上面都作几而決不作几、我起初曾根據他的說法推定為從𨸏殳聲之字、史記東周定王名瑜、而瑜殳古音聲韻俱近、現在既然證明右邊所從不是殳字、此假定便不能成立了、

我細審此字、右邊上從人下從又、當是及字、說文三下又部、及
逮也、从又人」金文編所載、曶鼎作彶、鄭虢仲簋作及、甲骨文編
所載、作及、𠬝諸形、都是上從人下從又、戈文此字當是從𠂤及
聲、

根據史記周本紀所載周王的名、相當於春秋時的周王、無一
名能與限字的聲韻切合者、按春秋魯宣公十五年經、

「王札子殺召伯毛伯」

杜注、「王札子、王子札也、蓋經文倒札字」

左傳、「王孫蘇與召氏毛氏爭政、使王子捷殺召戴公及毛伯
衛」、

杜注「王子捷即王札子」

公羊傳「王札子者何、長庶之號也」

何休注「天子之庶兄札者、冠且字也、禮、天子庶兄冠、而不名、所以尊之、子者、王子也、天子不言子弟、故變文上札繫先王以明之、不稱伯仲者、辟同母兄弟、起其為庶兄也、主書者、惡天子不以禮尊之、而任以權、至令殺尊卿二人」

疏「言故變文者、謂變文不言王子也、言上札繫先王以明之者、謂以札於子上、以札近先王、明其今王之庶兄矣」

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下云「周王札字子捷、捷讀曰楫、船櫂也、釋名曰、船在旁撥水曰櫂、又謂之札、形似札也、又謂之楫、楫捷也、撥水使舟捷疾也、是楫與捷聲相近、故楫通作捷」（經經解卷一二〇二頁一二）

案據公羊傳何注、則札是字、那麼捷當為名、捷和及音訓都很相近、

小爾雅廣詁「捷，及也」

漢書揚雄傳「豈駕鵝之能捷」晉灼曰「捷，及也」

說文手部「捷，獵也，軍獲得也，从手疌聲」

又足部「踕，進足有所擷取也，从足疌聲」

捷、及古音同隸緝部，音義都能相通。

說文沒有從𠂤及聲的字，新附有「岋，山高貌，从山及聲」此字又作圾，破案當和從𠂤及聲的阪同字。從山與從𠂤同。集韻緝韻有「阪，階等也」，通作級。古人名字傳寫時有通假，如春秋魯莊公十四年的宋閔公捷，魯文公十四年的邾捷菑，僖公三二年的鄭文公捷，公羊傳均作接，即其一證。那麼或作阪或作捷也無足奇（金文零釋第一〇六－一〇九頁周王戈考釋）

郭寶鈞曰『戈類出十二件，分三式，齊內式九件，……斜內式二件，皆一〡〤〥號，銎內式一件，〡〢〥一號……

戈五〡〢〥一號（圖版貳肆：四〇），戈身短援，胡半殘存半穿，內變為圓銎形，橫二裂縫，內存柲木一段，內末為圓形，有大圓孔，此等以銎戴柲，不以柲夾內的戈制，在殷代曾用過，至周中斷，此戈殆為變形返古，援周邊上下刃有寬約一厘米的封塗，似戈鞘殘跡，援面刻「周王口业元用戈」七字，戈字有剝損處，銅色紅，胎厚，表皮色灰，帶紫斑，重一，八八克，此與上列錯金戈（〡〤〥）同出墓之東北隅，在人骨位置的左肩傍，殆系墓主人重視的兵器』（山彪鎮與琉璃閣上篇二五頁山彪鎮的發掘）

高明曰『過去我所釋之「周王段之元用戈」，林巳奈夫先生對段字的釋文提出質疑，（林巳奈夫，中國殷周時代武器，五二八頁，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昭和四七年，

的確，在周代金文中的段字多有作𠭊者，如師寰簋、禹鼎、克鐘等，不過在春秋戰國時代字多異形，如曾伯簠寫作段，曾伯陭壺寫作段，皆與此戈之段形相近，再如說文，又部古文作𠬜，別體作𠭊，皆與此字形體相合，過去有人疑左側之下可能是阜符，阜符可作此形，但此字絕非阜符，乃為曾伯二器之下和說文別體之下之變，因此釋段為段字恐不會有什麼問題，但是過去我曾把它說成是威烈王的戈，卻是值得再討論的問題。

魏多在周敬王時為晉國的率兵將帥，他在敬王二十三年（公元前四九七，前同）同荀躒、韓不信共伐范氏、中行氏（左傳定公十三年，十三經注疏本），三十八年「帥師侵衛」（公羊傳哀公十三年，十三經注疏本）。周敬王名丐，此戈銘作「周王段」，丐段二字古代音義相通，例如春秋時人多用丐段互配名字，左傳魯襄公三十一年釋文云「匄本作丐，古害反，

士文伯名也……文伯字伯瑕，又春秋時人名字皆相配，楚令尹陽丐，字子瑕」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卷十三丐字注云「按瑕者借為段字」，

周敬王的戈何以為魏多殉葬其中有一段歷史是很好的說明，據周本記記載「二十年，景王愛子朝，欲立之，會崩，子丐（敬王）之黨與爭立，國人立長子猛為王，子朝攻殺猛，猛為悼王，晉人攻子朝而立丐，是為敬王，敬王元年，晉人入敬王，子朝自立，敬王不得入，居澤，四年晉率諸侯入敬王于周，子朝為臣，諸侯城周，十六年子朝之徒復作亂，敬王奔于晉，十七年晉定公遂入敬王于周」敬王與子朝先後幾次為爭奪王位而戰，皆依靠晉國力量戰敗子朝，最後一次入敬王，是在魏多攻伐范氏的前五年，當時魏多是晉國的主要率兵之將，他不會不參與這次

勤王之戰，敵王奪得王位，賞賜晋國有功之臣，乃理所當然之事，魏多獲得周王賞賜，必視為極貴重的獎賞，死後用它殉葬，也完全可能。據發表報告講，此二戈「同出墓之東北隅，在人骨位置的左肩側，殆係墓主人重視的兵器」，恰好反映這一史實。從丐段二字音義相通的情况和敬王與晋國的關係分析，以「周王段之元用戈」為周敬王之戈，卻較舊說為妥。（考古與文物一九八一年第二期六九－七〇頁，中原地區東周時代青銅禮器研究上）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八二頁及古文字字形表一一三頁段字下收周王戈（字形表作周王段戈）按林巳奈夫已指出此字左旁所從非巳，高氏亦已承認。及多方曲為之說，為王鉄毁及宋周鐘自稱其名周敬王何必稱字。」

隧 隧

秦國杜虎符〈2500〉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下䦙部「䙴，塞上亭守㷭火者，从䦙从火，遂聲。䙴，篆文省。」徐醉切。按秦國杜虎符及新郪虎符作隧，即篆文也。古文字字形表五四七頁䙴隧字下收戰國秦虎符今據補見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九期九三頁西安市郊發現秦國杜虎符。

「燔燧之事」

〈九52〉〈2500〉

「燔隧事」

三 矢方彝〈2446〉

三 盂鼎〈2067〉

三 史牆盤〈2309〉

三 秦公鐘〈2476〉

三 中山王嚳鼎〈2287〉

白川靜曰：三事命者相當於地區之中央政府，四方命之中其內服則主要作為行政地區內之行政諸官，外服則以成周王畿周圍之邦君諸侯為對象，外服之庶邦君各有自己的獨立之統治組織，記述以此等庶邦君為對象之誥命之大誥中

肆予告義友邦君越尹士庶士御事

爾庶邦君越尹士庶士御事

爾邦君越爾多士尹氏御事

其表現如上，可知外服諸侯乃獨立之邦族。

內服若再細分可分為百僚庶尹以下與百姓里君，百僚庶尹者指其統治上之行政諸官，百姓里君似為被治者之氏族

自治機構生出之半官方的組織制度百姓之名含有血緣之關係而里君則是地緣的然成周庶殷蓋或乃以血緣氏族為單位分配於邑里之中者百工亦非獨立於該等氏族者余意乃採用分工之職業機能之氏族之形態者也據此可窺見周王朝之統治型態之一斑(金文通釋六令彝頁二九四—二九五林潔明譯)〈2446〉

〈X8〉「僕四△家」〈X18〉「隹王三年四△月初吉甲寅」〈X21〉「隹 惟 王元年四△月既生霸」〈X31〉「□□旬又四△日丁卯」〈X[illegible]〉「為□事于四△國」〈X79〉「十四△年屬邦工(□)□戠丞踣□□」〈X98〉「備有四△方」〈X98〉「馬四△匹鋚勒鑿戊」〈X113〉「隩鋻四△」〈X176〉「左角佰廿四△」〈X176〉「四△斗冶客四△兮廿三豕㝩」〈X177〉「四△斗冶客四△兮廿三豕盌」〈X178〉「四△斗冶客五兮」〈X179〉「四△斗冶客四△兮廿二豕盌」〈X180〉

「四△斗冶客四△守十冢糞」<181>「四△斗冶客」<182>「四△斗冶客四△

守七冢盤」<X182>「四△斗冶客四△守七冢盤」<X183>「四△斗冶客四△守

廿三冢」<X220>「隹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X238>「十四△年奠命令

肖趙距司寇王隋武庫工帀師盥鑄章冶口」<X247>「卅四△年奠

倫楁潘司寇肖它生庫工帀皮耴冶君䜴造」<X251>「四△年奠倫韓

口司寇長張朱武庫工帀弗悆冶君做造」<X286>「隹唯十四△年」

<X287>「隹唯十四△年」<X287>「行四△方」<X288>「四駐牡汸汸」<X289>「从

丘跌足至內宮廿三△四步」<X290>「隊（施）于四△方」<X294>「才在

三△四月丙戌」<X294>「才在三△四月丙戌」<X304>「馬應（川）藍田上侯縣出土鐘銘

」文四△匹（四匹 字合文）二」見王敢對揚天子休」<X309>「適征三△四方」<X321>

「隹四△年二月既生霸戌戌」<X331>「闌有四△方」<X337>「師顧履袁

衛厲田三△四田」<X338>「則乃成夆封三△四夆封」<X341>「卅守捋戎守

俘人百又有十又有三四人」<X362>「四◦月」<X365>「曆四△分」<X476>「

甸有四△方」<X484>「旂四△日」<X622>「四△年相邦呂工寺工龍丞」<X665>「

「漱毀冢三枩二圣枩四◦口」<X665>「冢十晉四◦晉圣枩」<X667>「十

四◦茉葉」<X668>「一益鎰十釿半釿四◦分釿之冢重」<X668>「四◦分釿

」<X668>「四◦分釿」

1832

宁 a

宁 宁來熏 4/737 b

4/18 熏文

加藤常賢曰宁 契文 金文(商周金文錄遺) 篆文

字形說文曰宁積物也象形然此字實不能是如此意義之象形字也幸而近年于省吾之商周金文錄遺出發現有與此所引相同之字四字余見之而以為乃卷縱系於機織之前而立於地面之形也

即為卷系於木叏之形將幾十個木叏立於地面而將機織之系纏卷整理者也此為細小之物有三足或四足立於地上

字音直呂切此[illegible]將系之者而來史記始皇本紀有繆入公宁于著人索隱音貯又音宁著即宁字也即其證也

字義卷著系之變之形也。漢字之起源七〇一頁林潔明譯

<X20>「用字。鑄茲彝」<X923>「交字父乙」

亞 丙中角 <1867>

亞父 方彝 <2438>

叀亞丹爵 <2384>

白川靜曰說文亞醜也象人局背之形賈侍中說以爲次弟也玉篇有次也就也配也之訓……卜文中之亞用如亞雀等官名又用作多亞作爲集團之稱呼說文之訓有難以解釋之處也故羅釋三中七不取說文之兩解而以爾雅釋親之兩壻相謂曰亞以爲身份之稱解之然關於字形則無說孫氏文錄二三曰亞亦訓宮室卜辭言某某亞猶言某某宮也又文字學下五九曰古者明堂寢廟之形又高氏字例二二一六曰乃古者宮室之制蓋家族之家之最古文也六書疏證曰亞爲家之初文等皆以爲宮室之象而卜辭中例如丁未卜貞叀亞擒眾人步二月續存三三三七

等示亞之行動之例甚多亞當是特定之職位之人也丁山引卜辭之以多田亞任（粹一五四五）書康誥之侯甸及酒誥之惟亞惟服周頌載芟之侯亞侯旅等舉唐蘭以為乃爵位之稱之說而曰按亞旅之名沿至春秋時代尚未盡廢左傳文十五年宋華耦來盟曰請承命于亞旅杜注侯正主斥侯亞旅亦大夫也昭公七年鄭子產曰朔于敝邑亞大夫也其官馬師也文公六年晉趙孟曰公子雍先君是以愛其子而仕諸秦為亞卿焉魯叔孫氏為司馬昭公五年傳也稱之為亞卿爾雅釋言亞次也由于亞卿亞大夫的證明杜預注左傳以為亞旅上大夫也當然是錯了亞旅一辭也曾見于卜辭（甲三九一九）然而以甲骨文本身材料及金文互相對照看足見亞與侯名異而實相近我所以說多田亞任即尚書所見的侯甸男衛

謂亞為爵稱不如釋以內服的諸侯更為徹底（氏族及制度四七以下）

關於其字形則曰

亞頗似行行而聯其外緣成方陣形疑商周文獻所見亞旅初象卒伍成行之形在田則象其斜欹側不成方的區田亞因象區田一方闕其四角也不成方的亞田意本說是斜田音乃諂畬田餘田餘田者區田之餘也（同上五一）

以為本乃示行陣之範圍者也似專以單事解釋字形者也

陳夢家之綜述（五一一頁）尚補充而說之曰

郭鼎堂考釋（一一一、七八）以為亞為軍的官名是正確的這些隨在官名後的字可能是私名也可能是邦族的名乙辛卜辭雖未見多亞之稱但同時期的銅器銘文有王飲多亞之語（三代·六·四九·一）此時期的銅器上常鑄有簡單的銘文大都是族邦

之名而以亞形為其匡廓此等作為匡廓的亞形實為一種

稱號的圖形化

因而舉其例然雖以亞為一稱號而無說及其機能非所以論

字之形義者也

李氏集釋中集成此等以卜文為中心之解釋又注意到殷虛

大墓之墓制以為與字形之關係為一問題曰

殷虛發掘所見殷王陵墓其穴多作亞形亞字初誼未知與

此有關否

殷陵之墓室中有缺其四隅所謂亞字形者然與其見于殷器之

圖象之亞字形恐有關係也亞字形圖象除僅作亞字形者外

亦多有加上圖象者其種類約有五十種且皆作為獨立之

圖象而見于他器者也例如裝形醜形其侯疑祈戈告守等有

不與亞字形相合而用者據此言之則亞非特定之氏族之名也應解作為多數氏族所共有之身分或職能之稱而其字形與殷陵之墓室相同者當是作為該種玄室之儀禮即祭祀關係之職能之標識之意者也例如丵為表示王子之子之親王家族之身分者然亞字形中付以丵者則為該親王家族中之祭祀關係者即聖職者之標識也而解作禊等行祭禮時之圖器也在聖俗之分離尚嚴重之時代之遺風蓋以此種形態而殘存也

詩中所云惟亞惟旅乃歌詠有關農耕儀禮者然見于左傳之亞旅則以事有關軍事之職然似亦與儀禮有關左傳文十五年請承命於亞旅謂誓約之事書酒誥百僚庶尹惟亞惟服宗工連稱各職可知亞宗工等任官事軍旅之重要職務也

亞蓋為掌聖職者之職能該種聖職者在王朝之組織中以同一目的而行動時採用集團的形態蓋即卜辭中所見之多亞者也而稱作亞雀亞䍙者則統轄之雀䍙為王族王子身分之子雀子䍙之後也蓋自各氏族派遣其聖職者之亞於殷都而構成多亞王族之亞雀亞䍙掌管之換言之蓋為宗教化之王朝統治之一種形態也如丁丑卜其兄祝王入于多亞（燕續一六七）卜問王入多亞之居地之事又庚辰卜令多亞𢼄犬（事二一六）命多亞以犬祓貞亞眈保王亡不若一月（庫一二八）。則謂王身之修祓亞之所為之事大概此種宗教性儀禮然此可以說是表示以亞室之形為職能圖象之亞系職能者之本質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二七—二九三一頁林潔明譯

加藤常賢曰亞



契文　金文



篆文

字形說文曰象人曲背之形然此一字形無論如何看皆不是佝僂人之曲背之形也余以為字乃古代之所謂四阿明堂之原始之形也四阿明堂為地上之建築物然此字乃古代地下穴居之室之形也中央之四角為竪穴在其四方作入口四室之形也（拙著支那古代家族制度研究頁五四七以下有詳考

字音衣駕切此音表示寂窪即地下之意

字義竪穴穴居之地下室之意也

借用說文象曲背之形者借用也模倣地下穴居而建之四阿之明堂多彎彎曲曲之處故稱曲背之佝僂之人為亞也金文多有亞字形之字其義皆可視為佝僂之人之意（漢字之起源

周法高曰「高去尋殷代大墓的木室及其涵義之推測（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三十九本，民國五十八年十月 pp.1-28）推斷殷代大墓亞形木室可能是明堂宗廟的象徵性建築」(p.28)可見金文中之亞形亦可能象徵明堂宗廟之形，同時亦為大墓之形。于省吾說不可信。

于省吾曰「甲骨文亞字作✚或亞形，金文略同。說文作亞，並謂：「亞，醜也，象人局背之形。賈侍中說以為次弟也。」段注：「此亞之本義（指訓醜言之）。亞與惡音義皆同，故詛楚文亞駝禮記作惡池。史記盧綰孫他之封惡谷，漢書作亞谷。宋時玉印曰，周惡夫印，劉原甫以為即條侯亞父」。王筠說文釋例：「醜是事而不可指，借局背之形以指之，

非惟局背，抑且難匈，可云醜矣。」饒炯說文部首訂：「據亞形全象觀之，本作工，而變象其局背難胸之形，例與鼎下說象析木意同。」林義光文源：「壼為宮中道作□，亞亦或作□（原注：據古錄一之二析子鼎亞形），則亞當為序之古文，廡也，象形，亞序古同音。」按許說已屬荒謬，而各家所釋，或傅會許說，或別出異解，無須一一加以駁正。麼些象形文字字典：「方隅或角落作□。」（二二頁）這對于我們理解亞字有很大啟發。由于古代麼些族（即納西族）和中原部落的文化交流，故麼些象形字和商周古文字每有互相印證之處，商器作父己觶亞中示的亞字作□，又左鉦亞中䀚的亞字作□，均和麼些文的□字相仿。

亞與阿雙聲，魚歌通諧。石鼓文的「亞箬其華」，王國維

謂：「亞箬與猗儺音義俱近。亞箬其華，猶詩言猗儺其華」。（見羅振玉石鼓文考釋）按箬从若聲，古讀如諾，故與儺通用，詩隰有萇楚的「猗儺其華」，猗儺謰語也作阿難，詩隰桑分用之作「隰桑有阿，其葉有難。」以上是亞與阿通用之證。章炳麟新方言：「凡亞聲語，後多轉為可聲」，又謂「阿讀若亞」，甚是。……

基于上述，亞字的造字本義，說文和說文學家的紆謬說法無一是處。本文以曆些文字的「方隅或角落作⊡」為依據，與亞字相印證，則亞字象隅角之形，昭然若揭。而且論證了亞和阿音義並相通，故亞為阿字的古文，阿為亞後起的通用字。

（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三七－三三九頁釋亞）

曹定云曰「亞字在甲骨文和金文中習見，但對它的解釋過去意見分歧。」唐蘭先生曾考證亞是爵稱，（唐蘭武英殿彝器考釋第二頁）丁山根據粹一一七四片甲骨「以多田亞任」（粹指殷契粹編，下同）指出亞即酒誥所謂「惟亞惟服」，周頌所謂「侯亞侯旅」，他進一步根據甲骨文和金文材料，論證了亞與侯之間的關係，認為唐蘭氏謂亞為爵稱不如釋以內服的諸侯更為徹底。（丁山甲骨文所見氏族及其制度第四五一四八頁）爾後，王獻唐在著黃縣㠱器一書時否定了唐蘭先生與丁山的意見，認為「所謂亞和旅，當時並沒有高貴的身分，乃一般低級服役者而已，人數既多，又無正式名義，只能類比而稱為亞，稱為旅」。（王獻唐黃縣㠱器第乙一頁）陳夢家在殷墟卜辭綜述中認為亞是武職官名。（陳夢家殷墟卜辭綜述第五一０頁）從上述各種不同的意見中可以看到，關于亞字的解釋，今天仍有重新討論的必要。

亞在殷代甲骨文和殷周金文中通常有如下幾種用法：一、和諸侯國名連用，如亞雀、亞先；二、和具有諸侯身分的人名連用，如亞侯告、亞三單獨作為人名，如亞盉中亞侯易亞貝之亞；四、武職官名，如甲2695「其令馬亞射鹿」（甲指殷墟文字甲編，下同）金文「王飲多亞」（辛巳彝，見貞松堂集古遺文四·四七）、五與稱謂連用，如前5.2.5「亞且乙」（前指殷墟書契前編，下同）。上述不同用法中第一、二、四種用法是密切關聯的。亞既為武職官名，擔任這種職官的諸侯往往在自己的私名或其國名前加亞字或框以亞形，以顯示其自己的身分。為了說明這一點，我們試以其侯、侯告等九個諸侯的甲骨金文材料說明之（見表一）。從表一可以看出：一、在甲骨文中加亞字者之諸侯，在金文中亦加亞字或框以亞形，如其侯、侯告等；二、甲骨文中不加亞字之諸侯在金文中卻加亞字或框以亞形，如大

侯啟侯，三甲骨文中稱侯金文中不加亞字和不框以亞形，如犬侯侯光等這表明並非所有的諸侯都可以在自己的私名或其國名前加亞字或框以亞形而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即擔任亞這一職官的那一部分。

表一 殷代諸侯是否加亞情況簡表

	甲骨卜辭 ×侯	甲骨卜辭 亞×侯	金文 亞×	金文 亞形中×	金文 不加亞
其侯	其侯 寧五八 ⑩	亞 其侯 京一六四七 ⑪	亞其觚 遺二一六 ⑬	三代十三·十五 ⑬	
侯告	侯告 粹一三六六	告 亞 侯告 ⑭	告 亞 卣 海外圖 ⑯	三代六·六	
𢀛侯		亞 𢀛 甲二二七四	亞 𢀛 （殷墟） ⑯		
犬侯	犬侯 續五·三 ⑰			續存二十七 ⑰	
攸侯	攸侯 掇二·四六〇 ⑰		亞 攸 鄴二下·十一 ⑳		
𠧩侯	𠧩侯 乙 ㉑				𠧩 三代十六·十六

禾侯	侯光	侯知
 后下八·六 ㉓	 卜五五 ㉔	 後下·五·一〇
 青圖十七 ㉓		 三代六·三

註10. 宁指戰後宁濾新獲甲骨集下同.

註11. 京指戰後京津新獲甲骨集.

註12. 遺指商周金文錄遺下同

註13. 三代指三代吉金文存下同.

註14. 佚指殷契佚存.

註15. 海外指海外吉金圖錄.

註16. 刼掠指.

註17. 續指殷墟書契續編.

註18. 續存指續殷文存下同.

4129

3536d(14-1833)

註19. 掇二指殷契拾掇第二編。

註20. 鄴二下指鄴中片羽二集下。

註21. 乙指殷墟文字乙編下同。

註22. 後下指殷虛書契後編卷下下同。

註23. 青指青山莊清賞

註24. 卜指殷契卜辭。

擔任亞這一職官之諸侯與不擔任亞這種職官的諸侯其地位是不同的。此點陳夢家在殷墟卜辭綜述中已經指出過。他說「卜辭中的亞可以保王保我，可想見其關係」。他又分析「亞立吏」的有關卜辭指出「(1)除王以外立吏者如單雀等都是亞；(2)立吏的對象是侯伯；(3)立吏時或召眾人同往，似以武力與侯伯建立使者關係」。陳夢家殷墟卜辭綜述第五一〇頁 這也說明亞與王的關係

密切地立在一般諸侯之上，

古代文獻也反映出這方面的問題。周頌所謂「侯亞侯旅」指的是兩部分諸侯，即侯亞侯旅，又簡稱亞旅。尚書周書牧誓：王曰：嗟我有邦冢君，御事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見尚書正義上冊第三七七頁）此亞旅雖然連用，但亞在旅之前，這也說明亞的地位在旅之上，自然殷武丁時侯的情況與周初的情況不會完全一樣，但時代相去不遠，仍可作為借鑒。

總結以上，可以認為亞是一種武職官名，擔任這一職官的通常是諸侯，凡擔任這一職官的諸侯往往在其國名或其私名前加亞字或框以亞形，此種諸侯之地位似在一般諸侯之上。因此，婦好墓之亞其，應是武丁時擔任亞這一職官的其侯（文物集刊一九八０年第二期一四三－一四四頁「亞其考」）

李學勤曰：亞且即亞祖。殷墟所出武丁卜辭有亞祖乙（考古學報一九七八年第二期一五五頁論史墻盤及其意義）咨明亞且且辛」〈X309〉

〈X85〉「成周走亞△」〈X281〉「父丁𤔲冉光亞△」〈X292〉「延（誕）令臣諫（以）

口口亞△旅處于軝」〈X309〉「咨𠦪明亞△且（祖）＝（祖）辛」〈X329〉「不（丕）顯

高且亞△且」〈X387〉「䵼且辛毛亞△形中[illegible]」〈X456〉「亞△形中[illegible]」

「亞△形中[illegible]父乙」〈X520〉「黃孫須𩣡子白亞△臣自作鐳」〈X563〉「亞△〈X470〉顯

形中口𢆶旃口𢍰彝」〈X591〉「亞△形中辛[illegible]田[illegible]乙」〈X595〉「亞△弜」

〈X600〉「亞△启」〈X614〉「亞△其」〈X619〉「亞△弜」〈X646〉「亞△形中𡚬母己」

〈X649〉「㠱侯亞△𡚬」〈X947〉「父己亞△形中[illegible]史」〈X1057〉「自[illegible]作（作）車

彝亞𡚬」

X [a]

五

宰椃角 <1868>

X

戉簋 一 <又351>

X

中山王嚳鼎 <又2[illegible]>

X

鄂君啓節舟節 <又2>

X

同上車節 <又3>

白川靜曰說文五五行也从二陰陽在天地間交午也重文舉古文五曰X古文五省……

卜文之五亦與正篆之形同然中央或有縱畫或加上小橫畫似人為某種器形故丁山以之為收繩之器曰五之本義當為收繩器引伸之則曰交午儀禮大射儀若丹若墨度尺而午鄭注一縱一橫曰午謂畫物也史記項羽本紀楚蠭起之將集解引如淳云眾蠭飛起交橫若午索隱亦曰凡物交橫曰午按午古皆象斷木為杵所以搗舂也之杵不見一縱一橫相交之意象縱橫相交者惟古文五字然則子華子曰五居中宮數之所由生一縱一橫數之所由成周

禮故書云壺涿氏若欲殺其神則以牡棒五貫象齒而沈之
皆五之舊誼矣交橫謂之五交合亦謂之互周禮鱉人以參
互考曰成釋文引干寶注互對也漢書劉向傳宗族磐互注
互或作牙謂若犬牙相交入之意也是五互古義通五互古
音全同也互則象糾繚形而繩相交謂之互縱橫相交謂之
五其所以相別者而意終無別然則五互形近音同義通毋
寧謂五古文互之為近矣互說文云可以收繩故並繩與器
而象之五則象器之尚未收繩也故見其交橫之輻周禮牛
人凡祭祀共其牛牲之互鄭大司農曰互謂楅衡之屬正五
之形譌蓋自借五為數收繩之義失而別造互字自借于為
交于交橫之義失而有五行之說此古誼失傳後儒不得其
解者也 數名古誼

論五互同原者也然於形義尚不無疑問也高氏字例二二一六三亦以字為收絲之器即桙之初文云于省吾舉出城子崖出土陶文字作×以之為上古之字形李氏集釋中注意到金文之五多橫書之例然皆以為乃原始紀數之字也

數目一至四皆積畫而成乃記號式者也然五以下不必定是記號式的表示似各用其音假借者也若以五為交午之意則用之於數之五者假借也然五難以為定是交午之象也例如吾敔等字作為會意字似當解作其他意象者也

吾也敔中用如吾考吾考命我之領格之語也中央加一縱畫之形領格之吾其後多用盧字然因乃代名詞皆本無其字而託於音之假借字也其本義之用法蓋即毛公鼎之以乃族干吾王身師詢敔銘之逑以乃友干吾王身之干吾也干吾即敔

敔護衛之意，吾為其初文，然字乃示護衛祝禱之意，口為祝禱之器，其上置五形之器，而求保有其效用之意也。五時或作重疊之形，古咸等字乃以斧鉞為呪禁之意，吾亦同其意象，故用為干吾之意。以言為呪禁曰語，為求吾之效果而擊之曰敔，从而五者乃為護衛祝告而加于其上之器也。五形重疊者亦多石鼓亦有其形之字。又金文中有於其上加余者，簋之金文中从其形者甚多，與舍同一意象，則五為防禦之器也。用之于數者假借也。金文中寫作橫視之形者頗多，亦為本示器形之證然自古已專用為數字之五，殆無他義之用例。卜文中五吾通用（京大二九九七）。又有于酉上加五形之字，與吾立意相近之字也。五形之物，蓋之象也。五之古音蓋為御。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三二一——二九三四頁 林潔明譯

C

白川靜曰陳氏以五⿰鹵禺為地名齊之海隅古萊夷之地也即書

之嵎夷謂五⿰鹵禺即指海眉諸隅字从鹵正指其地之產鹽鹵合

海隅之諸隅夷五種而稱作五⿰鹵禺者也據此而釋器銘曰

是說伯懋父奉成王命錫貝於凡从征五⿰鹵禺之殷八𠂤此五

⿰鹵禺即五隅或五嵎乃指海眉之諸嵎（大約掖縣以東海岸上

錫貝勞師在雩厥歸在牧𠂤之後承王命猶管蔡世家說周

公旦承王命伐誅武庚周本紀則作奉成王命

乃以遂征自五⿰鹵禺為𠂤之說明附加語也然此作為貝之說明

附加語尤屬自然又稱諸嵎夷為五⿰鹵禺亦為與語例不合之解

以五⿰鹵禺貝皆為賜物即鹽鹵與貝者則有徐仲舒氏之說

自用也⿰鹵禺从鹵从禺不見於字書晉姜鼎易鹵責千兩免盉

易兌鹵百隻阮氏積古款識以說文鹵西方鹹池及左傳冀

廿五年表淳鹵之鹵釋此鹵字其說絕不可通晉姜鼎鹵以

兩計兌盝之隻聲義既不詳亦當是計量之稱鹵以量計自

是鹽鹵之鹵……而說文云味深長可見古人對於鹵之珍

視因之酬庸物品中有鹵或鹵類物品之⿰鹵易

以⿰鹵易為鹽鹵之類賜五⿰鹵易及貝者也右解之中自用之訓金文

中無其例又舉名數之時多如田五田系五乎矢五束等加上

助數詞故五⿰鹵易之解亦有問題文錄中則曰

此征其地之貝以錫師其率自五貝以降也

然文錄在上文以達為虛詞⿰鹵易注為錫貝前後之解不一貫也

陳氏所引之晉姜鼎之文應讀作嘉遣我易鹵責千兩下文曰

征繁湯□取厥吉金用作寶障鼎寶見于兮甲盤王令甲政嗣

成周四方賚至于南淮夷毋敢不出其帛其賚其進人其貯與帛貯等並舉又有淮夷舊我帛晦人之語帛賚與言帛晦相近則賚為稍農作賦貢等之語也晋姜鼎下文言征金之事然以其語法解為賚千兩則是鹵獲之賚千兩之意又以其語法解本銘則自五鷊貝者為自五鹵獲之貝之意也上三字為記貝之所獲之地之說明附加語也此一場合五鷊作地名

五恐即見于保卣之五侯之五保卣之文一般句讀作乙卯王命保及殷東或五侯征兄六品然則是無征兄六品之主語下文之蔑曆于保亦不知何人受蔑曆也其文如保卣條下所述應讀作

王命保及殷東或五侯征兄六品蔑曆于保

五侯征者該侯之名也

據以上而言則此句為伯懋父承王命達征師而賜自五齵獲之貝金文之中賜物之時有將其取得之由來合而言之之例。大概如孚貝孚金俘獲而得之物也然有時亦有如御正衛簋懋父賞御正衛馬匹自王而記其出處亦有如中方鼎之述采土之由來者此文亦記賜貝之由來之地也（金文通釋第十三輯七三〇—七三二頁六三小臣謎簋林潔明譯 4135）」

孫稚雛曰「陳夢家、黃盛璋、郭鼎堂均將王侯屬上讀，黃、郭皆以為王侯即殷東方的薄姑、徐奄熊盈，引逸周書作雒解「周公立，相天子，三叔及殷東徐奄及熊盈以叛，周公召公內弭父兄，外撫諸侯」史記周本紀「召公為保，周公為師，東征淮夷，踐奄，遷其君薄姑」漢書地理志「殷末有薄姑氏，皆為諸侯，國其地，至周成王時薄姑與四國共作亂，成王滅之，以封師尚父，是為太公」左

傳僖公四年「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太公曰，五侯九伯，汝實征之，以夾輔周室」為證。

將太沂曰「東國五侯」是齊地的蒲姑氏等「五侯」，這五侯，據漢書地理志文只有蒲姑氏一名可知，而漢書之文實在又是根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晏平仲所說齊國的故實，至於其餘四侯則就現在所有的資料言尚無可考。黃盛璋先生據逸周書作雒解補餘四國為徐、奄、熊、盈，但作雒解明說「凡征熊盈族十有七國」故熊盈的是否即五國之二，連黃先生自己也尚未敢必，而據史記漢以來諸侯年表「太公封於齊，兼五侯地」的話看來，則蒲姑和其他四國都是齊地，又可證明徐、奄、熊、盈實在都不能列入五侯之中的（保卣銘考釋一〇一頁）

白川靜將五侯屬下讀，他以為五侯與虎侯、宜侯、井侯、楚侯、獻

侯、匽侯、噩侯、九侯等相同，王為地名，或即小臣謎簋「白懋父承王命，易自達征自王齵貝」的王或王齵，平谷也。說「王侯也」不能解為王俎諸侯。王為國名，小臣謎簋云「白懋父承王令，易師率征自王齵貝」，是說懋父奉王命，以征自王齵之貝賞賜將帥。殷器般甗銘云「王俎（追）尸（夷）方无敄（務）」，是說殷王征伐東夷無敄成功，無與王。敄與齵音為同部通假字，毫無疑問。王侯即王齵或無敄之侯，猶卜辭中周侯即周國之侯。金文中豐伯即豐國之伯」（保卣銘略釋（古文字研究第五輯一九八頁）保卣銘文滙釋「五侯延兄六品」）<2925>

<x1>「旂五日用事」 <x2>「五十艅」 <x3>「車五十乘」 <x3>「呂以毀於五十乘之中」 <x4>「佳唯五月初吉甲戌」 <x8>「唯五月初

吉ㄴ<X18>ㄱ嗣司五△邑佃人事ㄴ<X22>ㄱ隹惟王五△年九月既生霸生

午ㄴ<X22>ㄱ儕女汝十五△易登錫簦ㄴ<X98>ㄱ赤市五△黃ㄴ<X133>ㄱ䜌鑾

旂五△日用事ㄴ<X136>ㄱ廿五△年昭岐一斗八升ㄴ<X178>ㄱ四斗冶客五△

守ㄴ<X179>ㄱ右角佰十五△ㄴ<X181>ㄱ五△守口之家ㄴ<X239>ㄱ十五△年奠倫

肖距司寇寇彭璋右庫工師陳坚冶韻ㄴ<X252>ㄱ五△年奠倫韓曰司

寇張朱右庫工币㠯高冶君瑞造ㄴ<X279>ㄱ唯五△月既生霸庚申ㄴ

尺<X287>ㄱ五△年僊䨣吳ㄴ<X289>ㄱ丘平者五△十七尺唯ㄴ<X289>ㄱ其壞五△十七

ㄴ<X289>ㄱ夫人堂方百五△十七尺ㄴ<X294>ㄱ隹王五△祀ㄴ<X310>ㄱ隹

五△月ㄴ<X314>ㄱ隹五△月ㄴ<X331>ㄱ武王則令周公舍寓㠯以五△十頌處

ㄴ<X337>ㄱ余舍女汝田五△田ㄴ<X337>ㄱ余賓審賓實田五△田ㄴ<X337>ㄱ隹

惟王五△祀ㄴ<X339>ㄱ鐘五△金用吏事ㄴ<X351>ㄱ凡有又有廿又有五△款

款ㄴ<X341>ㄱ専趨絡畵覲睦儹佚寅周亦茲五△夫ㄴ<X341>ㄱ俊鞭女汝

五△百」〈X369〉「隹五△月初吉甲戌」〈X400〉「廿五△年吾吱」〈X484〉「用大

葡涥五△邑」〈X493〉「隹唯王五△十又六祀」〈X500〉「用兵五△十人以上

」〈X541〉「五△日」

六 a 宰椃角〈1868〉

女 毛鼎簋 六月初吉〈1269〉

加藤常賢曰六 介 介 介 介（契文） 介 介 兀（金文） 𠕂（古文）（說文）

𠔃 古文（石經） 𠔃 篆文

字形丁山據契文及金文之用例曰古皆借入為六……六與入殷以前無別（數名古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一之二）

契文金文中六作入讀作入亦屬事實然入究象何物有一考之必要

細察契文金文六字之字形余意六正是家屋之形象也檢視契金文之家室等字自為一目瞭然之事此字用為入字者可

說不過是引申義而已。

是則六字本來並非數詞，然用為數詞乃殷以來之事。家屋之字借用為數詞也。介入字應讀作屋也，何以屋音之字借用為數詞之六，此中有其理由也。

余意以手表示數時，表示六時一定是屈曲單手之五指而緊握之也。此一握乃表示六，故造屋音之介入而為數詞之六乎。伸五指以表示五之數，故表示六之時將五指全屈而握之作拳狀以之表示六，蓋為自然也。

坴音力竹切，睦字之偏旁坴金文作坴，从重六下作土，乃从介之字，故後世用此字為六字，乃用同音之字也。（漢字之起源四三一四四頁 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六易之數陰變於六从入从八據易數以說字形……然易為後起之學與造字無關也……

正篆之字形與卜文金文不合字亦當是假借也

字古作∧形于省吾之駢枝二三卅中曰

按契文六字作∧形者皆為早期卜兆側之紀數字其應用於文辭之中者則作六不作∧以其與入字形同而混也丁山云六之聲紐今同來入之聲紐今同日釋名釋言語入內也內使還也是入內古音同隸泥紐泥來同為古音依章太炎先生雙聲旁紐解之六入古雙聲也按丁說是也

以字从入而說其聲義者然其本來之字形即金文圖象之陸之所从乃設于聖梯下之幕舍之形其音為六故假借為數字之六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三五頁林潔明譯)

〈X8〉「易錫幾父丅乘六△」〈X60〉「第十六△斤」〈X74〉「王六△年上郡守疾之造戟」〈X113〉「叔尃父作鄭季寶鐘六△金」〈X113〉「六△月初吉丁亥」〈X141〉「唯六△月初吉」〈X159〉「隹六△月初吉」〈X187〉「王六△年上郡守疾之造」〈X240〉「十六△年奠命肖距司寇彭璋生庫工币皇隹冶𢉖」〈X253〉「六△年奠倫冤鲨司寇向口左庫工币全倉庆冶君口造」〈X289〉「从丘欽足㠯以至內宮六△步」〈X315〉「隹六△月既生霸乙卯」〈X351〉「隹六△月初吉乙酉」〈X451〉「廿六△年蜀守武造」〈X493〉「唯王五十又六△祀」〈X667〉「冢重二寽百六△十二斤釿之冢重」〈X668〉「隹六△益鎰半釿之冢重」

十[a]

七 矢簋 〈1384〉

十[c]

盂鼎二 俘馘

百廿七馘 〈0617〉

十

此鼎 丙 〈2340〉

白川靜曰說文七陽之正也从一微陰从中衺出也以五行陰陽說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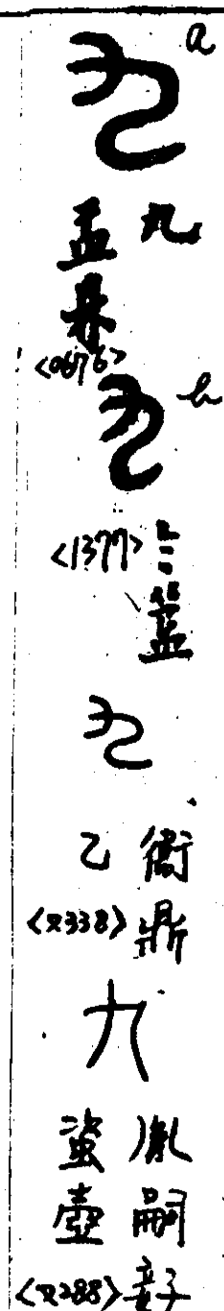
丁山之數名古誼曰

七古通作十者切物為二自中切斷之象也考其初形七即切字說文刀部四切刌也从刀七聲凡說文所載形聲各字古或但有其聲而無偏旁刑罰字从刀也而兮甲盤敢不用命則即刑戮伐盂鼎今隹即刑稟于玟王刑並作井今之作切者古或可省刀傍為七矣廣雅釋詁切斷也割也而史記言七月也曰律中夷則夷則言陰氣之賊萬物也其於十二月為申申者言陰气用事申賊萬物是七月之名與秋同誼

秋之為言愁也害也則七自有賊害割斷誼十本象當中切斷形自借為七數專名不得不加刀於七以為切斷專字

七為何物之形雖不得而言之然文源以為一為切痕其他為象所切之物云余意其物蓋為骨之類字當是切骨之象也甲骨之類亦以鋸整治之骨臼部分等多有鋸之痕迹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三六—二九三七頁林潔明譯

〈又5〉「唯王十又七△祀」〈又151〉「隹(唯)廿又(有)七△年」〈又177〉「右角価十七△」〈又182〉「四斗冶客四斗七△家盌」〈又185〉「廿七△年上守趙造」〈又241〉「十七△年奠命筌恆司寇(寇)彭璋武庫工帀皇皀冶頖」〈又254〉「七△年奠倫筦鱝司寇史堅左庫工帀全(倉)庆冶肙𤔲造」〈又113〉「鼎七△」〈又335〉「隹(唯)廿又(有)七△年三月既生霸(魄)戊戌」〈又340〉「隹(唯)十又(有)七△年十又(有)二月既生霸(魄)乙卯」



加藤常賢曰九 [glyph forms] 契文 [glyph forms] 金文 [glyph form] 篆文

字形本來並非數詞此字之意丁山曰

九本肘字象臂節形臂節可屈可伸故有糾屈意（數名古誼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一之二）

是也即肘字也觀字形則一目瞭然也乃肘之屈曲之形肘字

與數詞之九字並無關係則此字之用作數詞不過是借字也

然並非全無理由而借字者也故在以為古代以指表示數目

之情形下而以字形言則似是以肘表示數詞之九然並非以

為用肘表示數也則用肘字不過是借其音而已故以九音之

字之使用例而思之九之數蓋以小指表示也故九字有小之義何秋濤之王會篇箋釋曰

按紈有曲義亦有小義……紈與絿同……凡从九从求之字多取小之義……(周禮)周官牛人所謂求牛亦指牛之小者而言也

又朱駿聲亦曰

求段為幼周禮牛人……求牛也……按周書王會紈牛者牛之小者也(通訓定聲求字下)

即此也則是九字即肘字之借用為數詞者因以小指表示故借其音也

若以食指表示之則僅為借曲之音義也(漢字之起源四九—五〇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九陽之變也象其屈曲究盡之形……

高氏字例二一三六曰按九為鉤之象形文以為曲鉤之象然似與字形不合

說文曰陽之變者蓋以字形从七變化者也然卜文金文之字形明為獸尾之屈曲之形全體為虯龍之象也丁山之數名古誼有糾繚說又以為乃肘臂之象而有糾繚虯屈之意云至于省吾始曰蓋九字象蟲形之上屈其尾旬字象蟲形之肉蟠其尾文雖有別義可互證而以虺形解之李氏集釋以為

契文前半與又同延長中畫而屈曲之以示肘之所在丁氏後說是既假肘之象形字以為數名之九遂不得不別製形聲之肘以代之

然从卜文之雲旬等字形觀之則九無疑乃屈尾之龍之形也

以音言之則廸𧊒等是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三七－二九三八頁林潔明譯

<X1>「隹王九月既生霸甲寅」<X6>「才在九月」<X22>「隹惟王五年九月既生霸壬午」<X36>「四訓客敬為𨱆壺九」<X237>「九年寠侖伺𢔶司寇零商武庫工帀師盥鑄章冶𢦏」<X288>「冢重一石三百卅三十九刀豪之重」<X314>「揚王休唯王十又九祀」<X325>「隹十又三年九月初吉戊寅」<X326>「隹三年九月丁子巳」<X338>「隹惟九年正月既死霸䨝庚辰」<X348>「隹惟九月既望乙丑」



a

萬仲[illegible]〈1146〉



a5

善夫克盨〈[illegible]〉



陳公子中慶簠〈又511〉

戴家祥曰：萬邦指眾多部落，晉邦盦「智燮萬邦」，書堯典「協和萬邦」，史記五帝本紀改萬邦為萬國，邦、國義同。（師大校刊一九七八年第六五頁墻盤銘文通釋）「迨會受萬邦」〈又309〉

〈又1〉「孷其萬年」〈又4〉「弭叔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5〉「訇萬年子子孫孫寶用」〈又8〉「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10〉「其萬年永寶用」〈又12〉「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13〉「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19〉「其萬年永寶」〈又21〉「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23〉「喜其萬年」〈又26〉「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34〉「弭弔作作旅盨其萬年永寶用」〈又52〉「𤸫其萬年孫孫子子其永

寶用享于宗室」〈又53〉「其萬年用享用孝」〈又56〉「其眉壽萬年無
諆期」〈又57〉「其眉壽萬年無期」〈又61〉「其眉壽萬年」〈又76〉「其萬
年子=孫永寶用」〈又84〉「其子=孫=萬年永寶用」〈又85〉「其子
=孫=萬年永寶用」〈又86〉「其子=孫=萬年永寶用」〈又93〉「洹
其萬年永寶用」〈又98〉「克其萬年」〈又109〉「其萬年疆無」〈又111〉「夆
白口匕寶盨其萬年無疆」〈又119〉「其萬年永寶用」〈又133〉「其萬
年子孫永寶用」〈又137〉「其萬年子=孫=永用」〈又139〉「其萬年子
=孫=永寶用享」〈又141〉「其萬年子=孫=其永寶用」〈又147〉「其
萬年子=孫=永寶用」〈又148〉「其萬年「永」寶」〈又149〉「其萬年
子=孫=永寶用」〈又150〉「琱生其萬年子=孫=永寶用享」〈又159〉
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200〉「乎其萬人永用」〈又203〉「其眉
壽萬年無疆」〈又212〉「其萬年子=孫=永保用」〈又214〉「其萬年永

寶用」〈又215〉「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216〉「祈釁（眉）壽萬

年」〈又220〉「其萬年子＝孫永寶」〈又221〉「其萬年孫子＝永寶」〈又222〉

「伯車父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又223〉「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

用」〈又228〉「妟其萬年子＝孫＝永寶用享」（以上左鼓銘）〈又278〉

「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享」〈又279〉「其邁年子子孫孫永寶用

享」〈又283〉「衛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284〉「衛其萬年子＝孫

＝永寶用」〈又290〉「㝬胡其萬年」〈又291〉「萬年無諆」〈又298〉「天子邁

萬年（沬）𩰫」〈又249〉「師（以上鉦間）臾其萬年永寶用享（以上鼓部）」〈又300〉「即

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301〉「其萬年世子子孫孫虞寶用」

〈又302〉「㝬叔仁姬其邁萬年子子孫永寶」〈又303〉「其眉壽萬年永保

其身」〈又305〉「其萬年永寶用」〈又307〉「其萬年永寶用」〈又307〉「上帝

降懿德大甹甹匍數有上下迨受萬邦」〈又309〉「其萬年永寶用」

〈ㄨ320〉「𤼈萬△年寶」〈ㄨ321〉「𤼈其萬△年子孫其永寶」〈ㄨ322〉「其萬△年永

寶」〈ㄨ325〉「𤼈其萬△年永寶」〈ㄨ326〉「𤼈其萬△年永寶」〈ㄨ329〉「𤼈其萬△

年永寶日鼓（以上鼓左）」〈ㄨ330〉「萬△年日鼓」〈ㄨ331〉「㳄受萬△邦」〈ㄨ332〉「𤼈

其萬△年羊角」〈ㄨ333〉「𤼈其萬△年」〈ㄨ336〉「衛其萬△年永寶用」〈ㄨ337〉「

衛其萬△年永寶用」〈ㄨ338〉「衛其邁△萬年永寶用」〈ㄨ339〉「公臣其萬△

年用寶茲休」〈ㄨ340〉「此其萬△年無疆」〈ㄨ343〉「其萬△年子子孫孫永

寶用高享」〈ㄨ344〉「其邁△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高享」〈ㄨ345〉「其萬△

年子孫永寶用」〈ㄨ346〉「其萬△年子子孫孫永用高享孝」〈ㄨ347〉「其

邁△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ㄨ349〉「唯华厥吏使乃子戜萬△年辟事

天子」〈ㄨ351〉「畀俾乃子戜萬△年」〈ㄨ361〉「弗敏以作孟妊□賸鼎其

眉壽萬△年永寶用」〈ㄨ362〉「駒以其萬△年永用多休」〈ㄨ369〉「弭叔其

萬年」〈ㄨ378〉「其萬△年子〻孫〻永寶」〈ㄨ392〉「其萬△年〔永〕寶」〈ㄨ393〉「

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398〉「其萬△年子：孫：永用」〈X399〉「
其萬○年子：孫：永寶用享」〈X405〉「其萬○年永寶用」〈X412〉「其萬○
年眉壽永寶用」〈X417〉「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418〉「其萬○年子
：孫永寶用」〈X454〉「其眉壽萬△年永保其身」〈X476〉「大壽萬△年」
〈X479〉「萬△年子：孫：永寶用」〈X484〉「其萬△年子：孫：永寶用」
〈X489〉「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499〉「自萬△年子孫永用之享」
〈X506〉「尚其萬△年子：孫：永寶」〈X511〉「用獮祈釁眉壽萬△年無
彊疆」〈X514〉「其萬△年無疆子孫永寶用」〈X515〉「其萬△年子孫永寶
用口之」〈X517〉「其萬○年子：孫永寶用言享」〈X520〉「眉壽萬△年無
疆」〈X522〉「其萬○年無疆」〈X523〉「其萬○年子子孫用之」〈X540〉「萬△年
眉壽」〈X542〉「其萬○年眉壽」〈X546〉「則萬△年保我萬宗」〈X546〉「則萬
年保我萬△宗」〈X546〉「其萬△年世子孫永寶之」〈X624〉「其萬○年子：

孫〻永寶用」〈又632〉「其萬△年無疆」〈又669〉「萬△年無諆期」〈又699〉「其

萬△年永寶用」〈又707〉「其萬△年用」〈又722〉「其萬△年永寶用」

〈又197〉「永其邁△年孫〻子〻永其率止寶用」〈又277〉「其邁△年子孫永寶

用享」

a  嘼 盂鼎二 <0677>

左  獸 盂鼎錫乃祖南公旂用遣以走又如狩 <0676>

左 白川靜曰：狩字从獸形，狩之初文。卜文單从犬。用狩者，承上文遣省之語也。陳氏解曰：用獸即用于四方田狩之事者，蓋不切於事實之說也。因為如只為田狩，蓋亦不必樹立用以表示自己之出身之南公之旂也。恐南公蓋曾樹該旂以从事遣省有功，故以其旂賜盂，命之嗣其事功者也。（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六九頁六一 大盂鼎 林潔明譯）<0676>

a 白川靜曰：嘼，酋也。師寰毀銘亦有邦嘼之語。師寰毀乃記述伐淮夷之事者。陳氏以為後世亦有酋之稱。舉以下二例：

漢書宣帝紀神爵二年羌盧降服，斬其首惡大豪楊玉酋非等。注引文穎曰：羌胡名大師曰酋，如中國言魁。

後漢書西羌傳強則分種為酋長及其衰亡餘種皆反舊為酋豪云

詩中所見之「執訊獲醜」「屈此群醜」之醜蓋亦為相同之語也」（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九二頁六二小盂鼎林潔明譯〈677〉

白川靜曰「嘼犍也象耳頭足厹地之形古文嘼下从厹而無舉列古文之形爾雅釋畜之釋文引字林曰嘼產也說文作嘼牲也……字在金文用為虜酋之酋字小盂鼎執嘼三人嘼進即大廷王令燮遜酋即嘼嘼遜厥故等其字數見皆謂虜酋師寰𣪘銘中之邦嘼亦指淮夷之虜酋蓋與後來之稱為醜者聲義相同而與畜字聲義並乖

字从單及口形口形乃臺座之形也大盂鼎銘易乃祖南公旂用狩之狩从嘼及犬嘼下與酋同作丙形說文所謂古文嘼下

从内者乃其台座之形之譌變也單字形蓋為盾之象形兩耳部分為羽飾等之形田形為盾之本體也樹之于器者被認為表示酋長之地位者也故用為屬酋之字者也與裔字之樹矛於台座之上者同意解字為裔而求其合於聲義者不可謂得字之初形者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四五—二九四六頁

林潔明譯

a 从單与狩通 〈0573〉

b 〈1280〉

王子午鼎 〈X669〉

唐蘭曰「獸是狩的本字。獸字從單從犬，單是畢一類的東西，和獵犬都是狩獵的工具，後世以獸為禽獸字，就又造從犬守聲的狩字。三體石經狩的古文作獸……春秋僖公二十八年「天王狩於河陽」，穀梁傳本作守。尚書堯典「歲二月東巡守」，孟子告子下和梁惠王下都說「天子適諸侯曰巡狩」，古書往往以狩為狩獵字，而以守為巡守字，其實本來都應作獸。昭王時器常說王獸，水經滱水注在上曲陽縣故城下說「本岳牧朝宿之邑也，古者天子巡狩，常以歲十一月至於北岳，侯伯皆有湯沐邑，以自齋潔。周昭王南征不還，巡狩禮廢，邑郭仍存」，其實周王出巡是穆王以後才停止的，但因此可見所謂獸(狩)是和征伐有關聯

的問題。明夷九三「明夷於南狩」，注「狩者征伐之類」，此銘說「王獸於眂敀」，其地待考。（古文字研究第二輯六七、六八頁，論周昭王時代的青銅器銘刻，二篇三二頁）鼎「王獸於眂敀」(613)

<X208>「王出獸狩南土」

<X667>「闌闌獸獸狩」

<X667>「闌闌獸獸狩」

十 [a] 甲 坒角 〈486〉
田 [b] 盤 兮甲 〈2926〉
十 利簋 〈又308〉
田 戕方鼎二 〈又349〉
甲 秦國杜虎符 〈又500〉

加藤常賢曰：甲 十 十 田 田 田 契文 十 十 田
田 命 金文 中 篆文 命 古文（說文）
字形原始形為金文之田，契文之作田者乃因刻于龜甲或獸骨上而不能成圓形結果成方形而已。甲之形从其物言之，因以田或田為原始之形，然从甲之意義言十亦是原始形也。故契金文中二形並用。

關於十或田田之字形，羅振玉商承祚有特別之說（殷虛文字類編卷十四），然並不妥當。余之意見以為若不解明十字則無以明白田字也。雖有其他諸說，然其中有可取亦有不可取之處，而檢徐灝說文段注箋則曰：

鐘鼎文甲或作十象孚甲之開坼也⿵冂十象其苞十象其坼

此說以⿵冂十字作⊞則為甲之原始義之說解也林義光亦曰

甲皮開裂也十象其裂文（文源卷三）

即十為種子或果實等之皮之坼裂之象形也〇為種子或果實之形亦為外皮之意甲冑之甲乃从此義而來以為石榴或種子之皮之開坼其義最近石榴之石之音實作坼之音而來易解卦有百果草木皆甲宅甲宅開坼也披坼也从內膨脹而表皮裂開之意也甲宅之披坼開坼二字聲轉之雙聲也鄭玄注皮曰甲根曰宅以二字分釋皮與根然並不當也二字同義因謂披坼為甲故僅如十亦披坼之形其意亦通故在契金文中十字用如甲字也

金文之第五字孫詒讓曰衣字與甲字之省形故為甲冑之甲

字也（金文編卷十四引）是也

篆文之甲字乃⊞字之變形，⊕或⊞之形即甲殼之披坼進而為表示發芽之形象，⊤為戴莖之甲殼之象也

字音古狎切，此音所表示之意義為開，即開之聲轉也

字義開披也（漢字之起源九三六一九三七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甲，說文曰東方之孟陽气萌動，从木戴孚甲之象，一曰人頭宜為甲，甲象人頭，重文錄古文一字，又關於其字形曰古文甲始於十，見於千，成於木之象，皆以樹之象說之，又舉一曰甲骨之義，然卜文作十，甲之初文也，說文之兩說並不能說其形義……卜文金文中字作十，別有作⊞者，羅氏以此為與數字之十區別之字，又恐誤為田字而長其下畫而成為正篆之

字形。然田在卜文乃稱上甲，以下報乙、報丙、報丁作⿷匚乙、⿷匚丙等。田字於口上再加一畫而為上甲之合文者甚多。口與⿷匚乙、⿷匚丙之⿷匚⿱一口同為祀室之象，故難以認為甲字乃自此形而出者也。然今甲盤之甲尚作田形，卜文其字至西周末猶殘存也。惟作為干支之甲，皆作十字之初義，可於其字形中求之也……

俞氏兒笘錄提出龜甲說，始觸及字形之核心。其說曰：

朱氏通訓定聲曰：十幹皆注名標識字，非其本義。甲，鎧也，象戴甲于首之形。周禮夏官司甲次于弁師之後，知古先有護首之甲，後製護心之甲，因復名甲為胄。樾謂朱氏謂十幹皆託名標識，其說是也。至以甲為鎧，則猶非本義。古書多以甲胄連文，護身者為甲，而護首者為胄。說文曰：部胄，兜鍪也。如朱氏說，則甲亦兜鍪也，兩字不且無別乎？然則甲之本義，謂

何曰鱗甲字其本義也大戴禮易本命篇有甲之蟲三百六十而神龜為之長是甲蟲以龜為主故甲字即象龜形其上與龜字頭同其中作一者象其肩也許君於龜篆下所謂廣肩是也其下作丨者象其尾也古文其上之∧正象甲形小篆从古文而省耳

因而引伸之艸木之皮亦謂之甲文選蜀都賦百果甲宅李善引周易鄭注云皮曰甲根曰宅是也於是人之被以自衛者亦名為甲相沿既久而被甲之士亦稱甲矣其始皆起於鱗甲之甲古人制器各有所象戰士披甲自衛正取象於有甲之蟲故古人以甲蟲為兵兆也夫鱗鳳龜龍謂之四靈羽毛鱗甲各自為族羽毛鱗皆有本字何以甲獨無本字乎蓋由幹枝義盛行許君泥於師說失其本義未知氏出而訂正之

不可謂非卓見也而說甲字猶未得其義故具論之俞氏之說猶據說文正篆之字形而說之者也然字之初形為十其字形之說明不能適用於十者也相對於俞氏之龜甲說而以之為鱗甲者有郭氏其釋干支（甲骨文研究所）曰

甲乙丙丁等十干文字其朔究當為何耶其係十日之專名抑係一旬之次第二者之孰先孰後雖未能斷言然有可斷言者則二者均非其朔

按甲乙丙丁四字為一系統乃最古之象形文字爾雅釋魚曰魚枕謂之丁魚腸謂之乙魚尾謂之丙乙之象魚腸丙之象魚尾可無庸說魚枕者郭注云枕在魚頭骨中形似篆書丁字可作印此以篆文為說自非其朔余按枕或係字之譌而丁則當係睛之古字淮南子主術訓注睛目瞳子也丁之

古文既象目瞳子丁睛古音同在耕部後世猶有目不視丁之成語則當是達視不能見睛之古語蓋以魚睛大而又在頭之兩旁也要之乙丙丁均為魚身之物此必為其最初義蓋字既象形而義又已廢棄正其為古字古訓之證甲亦魚身之物也魚鱗謂之甲此義於今猶活爾雅之舉乙丙丁而不舉甲者亦正以甲義猶存無須釋及耳魚鱗之象形何以作十此殆亦其四鱗合一之處也骨文魚字均以十為魚鱗之象形現行隸書亦猶存其遺意又甲之別義如草木之孚甲戎器之甲胄皆得由魚鱗引伸故知魚鱗為甲亦必甲之最古義故甲乙丙丁均為魚身之物其字象形其義至古與後世一切附會之說迥不相侔其餘戊己庚辛壬癸則又別為一系

據爾雅釋魚之文而以魚身說甲乙丙丁者也然正如葉氏曰按卜辭以十紋狀物身者不獨一魚字（前編集釋一．廿四）亦見于魚鼈甲蟲之類者也不一定為魚鱗之象十字紋之最典型之物可以為是貫通龜版腹中之中央及將中央左右橫切之縫線也以此示龜甲乃最自然者也其字用於干支故造字之初期已有其字也龜卜乃入于安陽期始有者然在此之前蓋已有以龜用於占卜等之習俗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四八頁又二九四九－二九五一頁林潔明譯

于省吾曰「甲骨文中甲乙之甲作十，上甲之甲作田。自來文字學家對于這兩個字說解分歧，糾纏不清。說文：「甲，東方之孟，陽氣萌動，从木戴孚甲之象也。大一經曰，人頭空為甲。命古文甲，始于一，見于十，成于木之象。」按

許氏以木之孚甲為解，曲戾不通。俞樾兒笘錄謂甲之本義為「鱗甲」，郭釋干支謂「十為魚鱗之象形」，均不可據。

說文：「鎧，甲也，从金豈聲。」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甲鎧也，象戴甲于首之形。……周禮夏官司甲次于弁師之下，知古先有護首之甲，後製護身之甲，因復名甲為胄。易說卦傳，離為甲胄，禮記曲禮，獻甲者執胄，乃兼言護身者。考工記函人為甲，晉語殪以為大甲，乃專言護身者。」按朱說甚是。說文：「胄，兜鍪也，从冃由聲。」段注：「漢謂之兜鍪，今謂之盔。」公羊傳閔六年：「桓公使高子將南陽之甲。」何注：「甲，革皆鎧胄也。」按分別言之，則首鎧為胄，身鎧為甲，泛言之，則統稱為甲。所謂對文則殊，散文則通。……

商周金文⊞字屢見，均作⊕或⊞形，無一作方形者。甲骨文⊞字外廓作方形，是為了利于鍥刻。圓劃作方劃是甲骨文的常例，不煩舉證。近年來的殷虛發掘，曾屢次出現圓形的銅盔，頂上有孔，用以插羽或係纓，即商代武士所戴的首甲。依據上述，則甲之作⊕，象首甲形，昭然若揭。……總之，以說文為例，則首甲之甲應解作：「⊕，首甲也，从○象首甲之形，十聲。十，古文甲乙之甲。」⊕字外形內聲，與固从古聲，圍从韋聲同例。⊕為首甲的初文，由於得到了古實物、古文字和典籍義訓三方面的佐證，已明確無疑。甲骨文上甲之甲作十者只一見（甲二三三九），屬于例外。又商器梓作父甲簋之甲作⊕，西周師寰簋甲戌之甲作⊕，可見⊕和十也偶爾通用。新郪虎符和陽陵虎符甲兵之甲，已由⊕

演變作甲，說文譌作甲。秦漢以來則甲行而十廢。這就是甲乙之甲和首甲之甲由分而合的演化源流。（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四七—三五〇頁釋甲）

<X1>「隹王九月既生霸甲寅」<X4>「隹（唯）五月初吉甲戌」<X18>「隹王三年四月初吉甲寅」<X21>「甲寅」<X38>「聿貝甲」<X308>「隹（唯）甲從于淖朝」<X347>「王唯念𠭯辟剌（烈）考甲公」<X349>「朕文考甲、」<X341>「主（隹）三月既死霸（飽）甲申」<X369>「隹五月初吉甲戌」<X377>「聿貝甲」<X465>「八父甲」<X502>「兵甲之符」<X500>「凡興士被甲」<X539>「兵父甲」<X546>「辰才（在）甲申」<X576>「因番乙亡辛甲胸手」<X691>「書貝甲」

乙 *a*

文乙卦 <0333>

加藤常賢曰乙 契文 金文 篆文 篆文

字形多數說文學者皆从說文之說以為象春艸木冤曲而出

此一解釋若見屯字金文作乇則亦似乎是也然實誤也然困

曲訓乙者並非無意義者也郭沫若以之為魚腸之形(甲骨學

文字篇所引)然此亦誤也唯吳其昌曰

乙……皆象刀形……刀刻其面為軋而軋又即為乙……則乙之

為刀至為顯白 (金文名象疏證文哲季刊五之三)

以此說稍得其真相實則此字與乙字比較考察而始得明白

然要之乙字為兩刃([illegible])之曲刀(淮南子本經訓剞劂高誘注之

形象也即握中間粗大之部分而上下兩方為尖銳之小曲刀也故說文於乙字之解釋中其可以採用之部分僅宛曲之意而已

字音於筆切此音表示曲之意

字義小曲刀也（漢字之起源九三七一九三八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乙說文象春艸木宛曲而出陰气尚彊其出乙乙也與丨同意乙承甲象人頸皆對應於甲之解說也……

郭氏之釋干支舉爾雅釋魚魚腸謂之乙甲乙丙丁皆以魚身說之其說已見前楊氏述林三四以乙有難出之義而以為乃謂魚鯁之字謂乙聲多取其有難出之義云

吳其昌之金文名象疏證有刀形之說曰

禮記月令其日甲乙鄭注乙之言軋也又廣雅釋言乙軋也釋名釋天亦云乙軋也軋字究當作何解邪史記匈奴傳漢書匈奴傳注記匈奴之刑典並云其法有罪小者軋大者死顏籀注引服虔曰軋刀刻其面也按服說是也刀刻其面為軋而軋又為乙以衣衣食食古代以名詞為動詞之公例律之則乙義為刀故乙(軋)又為以刀刻面之稱也

刀識有與金文之乙形近者較乎甲乙出之說為勝然據軋之聲義而求之者非所以求字之初義者也

李氏集釋中以為从乙形者多與水流有關曰

契文从水諸字類多从乙亦與甲乙字全同因疑甲乙字與許書訓流之く實為一字以乙假為干名遂岐為二字而別隸之く部耳余之此說亦無確證姑錄存之以俟高明金文

與契文同吳氏所引特作肥筆非象刀形六書疏證亦以乙為山水中之瀑流之象又薇廎一三四七頁有以為乃河流折曲之象之說水流之く下一一音犬形聲義並不同與乙無相通之處

說文中本部外有尼失曰等从乙或乙聲之字然皆無可以說乙之形象者惟本部亂字條曰亂治也从乙乙治之也从𤔔有與乙之義相關者𤔔為兩手於絲架之形亂絲之象乙治之者以乙而治之之意也乙為其器形也恐為以骨製作之器以解絲之紛亂者也故曰乙治之形似刀而非刺割之器與觿同係而用者也其大者用於輾車而稱之曰軋亂軋皆示用乙之對象之字也甲為龜甲之甲文乙為骨器之形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五二一二九五四頁林潔明譯

〈X2〉「晏夏孱三月乙△亥之日」〈X3〉「乙△亥之日」〈X5〉「用作作文

且祖乙△伯侗姬尊簋」〈X75〉「閈𩚁作乙△𩚁彝」〈X100〉「米小欒母

乙△」〈X132〉「父乙△」〈X174〉「閈父乙△」〈X196〉「乙△亥王弄誥毕公」〈X197〉「

永用作朕文考乙△公隣盂」〈X67〉「𩁹父乙△」〈X302〉「佳唯口王正月

初吉乙△丑」〈X309〉「吏乙△且祖來匹伐厥辟遠猶」〈X309〉「乙△公徲遙

趩吏」〈X311〉「陵作作父巳乙△寶罍」〈X312〉「折作作父乙△寶隣彝

」〈X312〉「作作父乙△寶隣彝」〈X313〉「旅父乙△」〈X314〉「用作父乙△隣」

〈X315〉「佳六月既生霸乙△卯」〈X318〉「墻作作父乙△寶隣彝」〈X333〉「文

且乙△公」〈X340〉「佳惟十又有七年十又有二月既生霸魄乙△卯」

〈X341〉「佳惟九月既望乙△丑」〈X348〉「其用夙夙夜亯享孝于毕厥文

且祖乙△公」〈X351〉「佳六月初吉乙△酉」〈X356〉「卩父乙△」〈X377〉「小臣

作父乙△寶彝」〈X378〉「用口毕月子日乙△」〈X395〉「十一年十一月乙△

己朔」〈X443〉「陵乍父乙。旅彝」〈X437〉「鮰乍祖乙。寶障彝」〈X470〉「亞

形中[illegible]父乙。」〈X474〉「天父乙。」〈X492〉「曾侯乙之寢戈」〈X491〉「曾侯

乙。乍時用冬、終」〈X490〉「曾侯乙。乍時用終」〈X493〉「楚王酓章乍 作

曾侯乙。宗彝」〈X494〉「曾侯乙。乍時」〈X495〉「曾侯乙。之用戈」〈X503〉「

乙父丸」〈X528〉「用乍父乙。障彝」〈X556〉「人持戈形父乙。」〈X575〉「[illegible]

乙。」〈X579〉「[illegible]乙。」〈X591〉「亞形中辛[illegible]田四乙。」〈X623〉「問殷乍乙。障

彝〈X628〉「[illegible]小[illegible]母乙。」〈X642〉「復用乍父乙。寶障彝」〈X645〉「用乍父乙

寶障彝[illegible]」〈X673〉「交宁父乙。」〈X614〉「[illegible]父乙。」

1845 [oracle bone form]
[oracle bone form] a

尤

蘇伯盖亡尤 <4347>

白川靜曰說文尤異也从乙又聲繫傳曰乙者欲出而見閡見
閡則顯其尤異然亦難得其意……
高氏字例八 三·三 以字从又一曰言手有作為而外力以禁止之
其本意應為禁阻以為稽留稽止之字从尤者亦其意也又六
書疏證曰尤為羞恥之羞本字从大以兩手掩其面指事然皆
與字形不合之說也通訓定聲曰按从乙無義此字當即猶之
古文犬子也从犬省其說似最與字形相近
卜辭中卜問出尤亡尤之例甚多如
丁亥卜貞其出尤十二月 粹一二七〇
乙亥卜行貞王賓小乙劦亡尤在十一月 粹二七九

胡氏文例五下二曰

卜辭屢言亡尤余釋亡尤呂氏春秋孔子始用于魯魯人謗之曰麛裘而韠投之無戾韠而麛裘投之無郵無戾即亡尤無郵即亡尤郵尤古通

以無郵解之丁山氏之殷契亡尤說（集刊一本一分）中舉孫詒讓之無它王襄之無猒王國維之其形不可識其義猶亡咎亡它等說以為亡尤者尤異一聲之轉與謂災異同卜文之亡巛亡尤亡因等相同曰亡尤皆亡災異亡不利之謂尤皆象手欲上伸而礙於一猶巛之从一雝川也其後一譌變為乙者也云

郭氏以作尤者為字之本體曰

按此當即尤之省文蓋獸形文省其後體而存其前體者也由形音義之合以求之當為後之尤字尤字小篆猶存其形

似許君謂从乙又聲者於从乙之義無說尤音雖在之部然之幽二部音極相近正無妨為肬音之變

卜辭文例中尤字較古肬字為加卜骨之象者也因與獸體無關李氏集釋中不取郭氏之獸形說而以丁山之手伸礙一以解字形然其字既為獸形近于牲殺之犬之形其稍繁縟之體則為希祟之初文也與尤字形相近者有求字仍是呪祝用之獸之形也尤求希之字形成為一系皆為用于呪祝者也殹求之形為救殹希之形為殺皆為救禍殃而滅殺之呪之行為也以尤與人亦曰尤……尤異為災異之義非異能之義然其後亦用其意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五六－二九五七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亡述」古文審中釋作亡違，字不同也。下文有「无尤之語」，字作尤，獻毀中亦有「亡尤之語」，述尤當為同字異文。（金文通釋第十一輯六三一頁六〇李尊林潔明譯）〈大子〉

a



丙 <4601>



犬父丙鼎 <0201>



<X294>



子戊嗣鼎 <X6>

<X6> 「丙午」

<X294> 「才（在）三（四）月丙戌」

<X644> 「尊且丙」

a 丁父丁朿 <0203>
b 戊寅朿 <0542>

戊龏組鐘 <X333>

<X11> 「口口旬又四日丁卯」<X37>「東母丁」<X47>「吴父丁册」<X56>

「隹唯正月初吉丁亥」<X5?>「隹唯正月初吉丁亥」<X58>「冉 輩

父丁亥 <X82>「隹正月初吉丁亥」「郐王之子庚兒」<X95>「隹八月初

吉丁亥」<X106>「初吉丁亥」<X113>「六月初吉丁亥」<X142>「冉父丁初

」<X146>「亖巳父丁寶尊彝」<X175>「丁亥」<X197>「隹十又二年初

吉丁卯」<X203>「旅寶彝」「正月初吉丁亥」「亥旅尊彝」」<X209>「 龜

吉丁作且」<X220>「隹王四年八月初且吉」<X284>「丁亥」<X271>「月初

父丁」<X272>「 父丁」<X281>「 父甾冉先亞」「隹八月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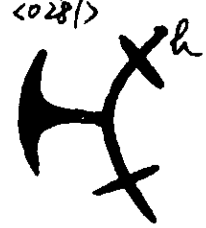
吉丁亥」<X218>「辰才在丁卯」<X310>「辰才在丁亥」<X310>「商甬乍作

文辟日丁寶尊彝紫」<X326>「隹三年九月丁子巳」<X327>「𤔲乍作

作父丁△」<X328>「[?]作父丁△作隣彝」<X333>「皇考丁△公𩰫鐘」<X388>
「[?]播？父丁冊」<X450>「[?]父丁△」<X458>「[?]父丁△」<X466>「父丁口
」<X520>「隹正月初吉丁△亥」<X527>「癸己乍父丁△隣彝」<X531>「[?]
祖丁△」<X532>「智乍作文考日丁△寶隣彝」<X533>「史喪作作丁△公寶
隣」<X529>「車[?]父丁△」<X557>「父丁△」<X649>「丁△亥[?]商貴又右正[?]
嬰貝」<X660>「兼父丁△」<X661>「隹正月初吉丁△亥」



戊
司母戊鼎 <0281>



冎且
戊卣 <2504>

<X52> ┐ 隹二月初吉戊△寅 ∟ <X92[illegible]> ┐ 戊△辰龠秦龠 ∟
<X133> ┐ 隹唯八月初吉戊△寅 ∟ <X226> ┐ 隹八月既望戊△辰 ∟
<X227> ┐ 冉ナ左用作父戊△寶尊彝 ∟ <X314> ┐ 戊△子 ∟ <X321> ┐ 隹四年二
月既生霸戊△戌 ∟ <X325> ┐ 隹十又三年九月初吉戊△寅 ∟ <X335> ┐ 隹惟
廿又有七年三月既生霸魄戊△戌 ∟ <X348> ┐ 于與文妣妣日戊△ ∟ <X408>
┐ 戈父戊△ ∟ <X410> ┐ 飫作父戊△尊彝戈 ∟ <X416> ┐ 父戊△ ∟ <X461> ┐ 庚父戊△
∟ <X472> ┐ 才在戊△辰 ∟ <X473> ┐ 用作父戊△尊彝 ∟ <X534> ┐ 效作作且祖戊△
寶尊彝 ∟ <X641> ┐ 攸用作父戊△寶尊彝 ∟ <X659> ┐ 作母戊△寶尊彝 ∟

成[a] 矢方彝〈0446〉

成[b] 獻侯鼎〈0590〉

成 史牆盤〈2309〉

成 中山王嚳壺〈2286〉

白川靜曰關於成自之所在郭氏之成臯說陳氏之郕說為代表之說郭說曰

成乃成臯一名虎牢在古乃軍事重地與孟津相近即在滅殷之地附近然陳氏則求之於遙遠之東方謂即史記管蔡世家中所云封叔武于成之成也且關於成亦有三地舉出以下諸地曰

1. 正義引括地志云在濮州雷澤縣東南九十里漢郕陽縣古郕伯姬姓之國其後遷成之陽漢書地理志廩丘縣南有成故城

2. 春秋隱五年衛師入郕杜注云郕國也東平剛父縣有

郕鄉

在傳桓三年公會杞侯於郕。在今寧陽縣東北九十里

地在曲阜之北

陳氏以為其中心之濮陽之地與器銘之事情最合，曰：

此三地都名郕，都在魯境，競卣以成𠂤即東，則成地應不甚東，似以濮陽之成較為合適。此成介於東西朝歌與曲阜之間，乃是克商以後踐奄途中的中點

主武王期說之郭氏以為地在盟津附近，主成王期說之陳氏則以為在踐奄之役之附近，然成𠂤之名亦見于競卣，以考其地，似為最公平之見，白文曰

隹白懋父以成𠂤即東，命伐南夷

既曰以成𠂤即東，命則成𠂤不應在齊魯之地，仍以成皋附近

為合理，且若作克商後一度還師之處，則亦與銘文之事實相合。當時之南夷在淮河之上流方面，競自之役乃用兵於東國也」（全文通釋第三輯九三－九四頁九小臣單觶林潔明譯）〈2432〉

李學勤曰：「成也是一個法律用語，周禮方士「主成」，成乎也，逕注說「王在蔡上宮，伯揚父迺成讞」（古文字研究第一五一頁岐山董家村訓匜考釋「白（伯）㬎（揚）父迺成賢」）〈0341〉

唐蘭曰：「從這篇銘文裏可以看到成王確實要遷都成周，并已見諸行動，這在過去是不知道的，至少也是不清楚的，但這在當時是一件大事，當洛邑開始營建和剛建成的時候，都只稱為新邑，這在尚書召誥、洛誥和多士裏屢次講到，在銅器銘文

裏也常常見到.見卿鼎.卿簋.㪤士卿尊和文物一九六三年第三期的癸卯鼎. 而在這篇銘文裏就已經稱為成周了.我們知道西周的許多王號都是自稱的.這是王國維首先提出來而經郭氏作了若干補充的成王是在洛邑建成以後在這個新建的大邑裏親政并且把紀年改稱為元祀.那末他的自稱為成王就是表示王業已經告成的意思.而且把這新邑也改稱為成周.把原來的鎬京則改稱為宗周.這顯然表明成周是周王朝的新都.而宗周只是它的老家了.書序說周公在豐將沒.欲葬成周.史記.魯世家則說周公在豐病.將沒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離成王.正說明成周是成王的周」(文物一九七六年一期六一頁何尊銘文解釋」佳

唯王初鄹宅玗于成周」<7294>

〈X5〉「成△周走亞」
釪□」〈X113〉「王在成△周」〈X286〉「趩祖成△考」〈X286〉「休有成△工功」
〈X49〉「王才在成△周」〈X67〉「□彥卲□成△佑虎書
〈X287〉「盧吾先考成△王」〈X287〉「卲昭考成△王」〈X294〉「隹唯王初䙴遷
宅于成△周」〈X304〉「王歸自成△周」〈X309〉「害憲聖成△王」〈X315〉「王才
在成△周」〈X325〉「王才在成△周嗣土淲宮」〈X338〉「則乃成△夆封三四
夆封」〈X341〉「白伯[illegible]揚父迺乃成△賢劾曰」〈X341〉「牧牛辭誓成△」
〈X508〉「王才在成△周」〈X707〉「成△舟」

白川靜曰說文乙中宮也象萬物辟藏詘形也乙承戊象人腹重文錄古文一字橫畫外出之形然卜文金文無其筆意之字……徐氏以十干之字皆為假借故以十干之名乙私之字亦為假借字為詰詘盤辟之象然究為何物則曰未詳字之本義以為即通訓定聲之按乙即紀之本字古文象別絲之形三橫二縱絲相別也以為架絲之象形

郭氏之釋干支以字為隿繳之象曰

乙者隿之繳也骨文叔字羅釋云乙象隿射之繳其本誼全為隿射之隿或即隿之本字而借為伯叔余按羅說是也此與乙可互證字蓋从乙乙亦聲乙隿同在之部之部音與幽

部最相近故假借為叔乙後轉入胃部為繳故叔又讀為弔不淑之字古作弔繳之象也然與乙不相涉葉玉森曰

先哲造字取約束誼

舉叔曶弗等字以為綸索之用曰

不必定為雉射之繳亦不能遽斷為雉之本字 前編集釋 一·一·五

講解中亦以為从纏繞以防散亂之意而生紀律之義然殷器中所見之乙之字形殆近于矩為直角之形恐其蓋本為巨相似之器也可以為乃紀之初文然或本為工作之器具之象形也 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六三—二九六四頁 林潔明譯

乙△ <X7>

「乙△亥」<X7>「用作父乙△尊彝」<X36>「亂月乙△酉」<X62>「罍父

」<X84>「亡文考日乙△寶障宗彝」<X85>「亡文考日乙△寶障宗

彝」〈X86〉「匕文考日己寶尊宗彝」〈X92〉「己冉」〈X103〉「口父己

」〈X104〉「父己」〈X165〉「敏繁作且己尊彝」〈X194〉「戈父己」〈X213〉「己

华父作寶鼎」〈X270〉「徙僕䨬作父己」〈X295〉「用作文且(祖)己公

尊盂」〈X326〉「己丑」〈X373〉「牧正父己」〈X381〉「董父己」〈X457〉「需父

己」〈X527〉「癸己作父丁尊齋」〈X543〉「敏繁作且己尊彝」〈X558〉「父

己」〈X559〉「大亯且己」〈X564〉「天父己冊」〈X649〉「用作己尊鼎」

〈X647〉「父己亞形中𠭯史」

㠱 [a] 㠱 与其通田侯戍 㠱 [b] 〈1815〉亯孝

作㠱侯 弜 航 〈2764〉

〈5242〉「㠱侯易弟叟嗣戎」

〈5149〉「㠱侯亞吳」

史父庚鼎 父辛庚鼎 子父庚鼎 鄂君啟節舟節（又）庚膺鼎

加藤常賢曰庚

契文

金文

篆文

字形郭鼎堂有奇矯之說（甲骨學文字篇卷十四引）然不可取也此字之篆文保存較正確之形故早有稍為正確之解釋李陽冰曰

从干从𠬞象人兩手把干立（說文繫傳袪妄引）

者是也然並非干之立而是午（杵之立也此字乃兩手持杵搗穀為米糠之出形也故庚之形為持杵而搗之象也

字音古行切

字義庚更也(白虎通五行篇禮記月令篇鄭注等)之訓表示此字之音又表示乃交代之意也。然朱駿聲曰猶續也(說文通訓定聲庚字下)亦爲續之意也。蓋从舂穀物而連續不斷舉杵而來之意也。更者則由重複之意而來。漢字之起源九四二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庚位西方象秋時萬物庚庚有實也庚承己象人臍亦以五行說之……

郭氏之釋干支中提出樂器說金文圖象中有兩手附以搖鈴之器而樹之于臺之形竿旄角之鍪內亦有之吳大澂曰从庚从丙當係古禮器象形字然郭氏以爲乃鉦之初形曰說文鉦鐃也似鈴柄中上下通

其音在耕部與陽部之庚聲近云又康字向以為糠之初文康下四點乃穀皮破屑之象然與彭之旁點相同亦其鼓聲也庚為鉦鐃類之樂器擊之曰康樂云以和樂喜康皆為从樂器之字也

與以庚字為鐘虡之形之說相近又郭氏於其書之後記中以為以庚為鉦形之說不確而曰疑本革鼓之類今世小兒玩物猶有作此形者云

庚之正篆之形从干收然卜文金文之字形上部與鼓南同為懸器之象下部則類鏞鐘之形惟中央之一縱綫特長以為執干之說若與秦字比較則其形不同也然殆無作搖鈴之形亦與樂器之鉦之器制不同李氏集釋曰郭氏謂庚即後世之鉦二者音雖相近注家所稱鉦之形製與庚之字形則不甚吻合

二者是否古今字未由考知矣云卜文金文之字形甚多从古以來或已不能正確地保存字形之初義筆意不同之字亦多从此形之字有唐庸康等唐字以唐場之義解之然若以為从庚則在其前置口當為以樂祝告之意之字也康為其樂音以康樂神人者也庸即鏞其器或為鏞之初形也以庚為樂器之說在字形上最有可能其器制則不知加上字形有多種解釋甚為困難恐為鏞鐘之原始器形關於其樂器之知識蓋早已失傳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六七－二九六九頁林潔明譯）

李學勤曰：一九六一年在山西侯馬上馬村十三號墓出土的一件鼎（考古一九六三年第五期）器主為徐王之子庚兒張領

先生正確地指出庚兒就是沇鐘(陶續上5)的徐王庚.按徐器銘中人名有沇兒、儀兒、遷兒、筹兒字都是附加的.類似北方人名下加子字,如齊國田和又稱和子.所以庚兒即庚.侯馬鼎附耳斂頸,有分解了的蟠螭紋,屬于春秋中期偏晚.沇是徐王庚之子.沇鐘器形字體接近齊器𩍂鎛,相當春秋晚期之初的襄公時期.(文物一九八〇年第八期三八頁從新出青銅器看長江下游文化的發展.庚兒鼎)〈282〉

郭鼎堂曰「庚讀為更,經歷也.(文史論集三三七頁關于鄂君啟節的研究.庚胥.庚芑昜)〈X2〉」

商承祚曰「庚則言經過較大的城邑(此詞水陸兩用)」(文物精華第二集五三頁鄂君啟節考)〈X2〉

張政烺曰「銅器銘文常見「正月庚午」如

伯盞鼎「隹正月初吉庚午」(三代吉金文存(簡稱代)四、四)

貫伯盨「隹正月初吉庚午」(代一七、一五)

楚嬴匜「隹王正月初吉庚午」(代一七、三七)

公父宅匜「隹王正月初吉庚午」(代一七、三八)

華母壺「隹正月初吉庚午」(商周金文錄遺二三〇)

蓋周人以為正月庚午是吉日，所以選擇這一天鑄造銅器」(古文字研究第五輯二七頁哀成叔鼎釋文「正月庚午」)

〈又2〉「庚△胥鄭」〈又2〉「庚△芑昜陽」〈又2〉「庚△鄭汪」〈又2〉「庚△彭強蠢」〈又2〉「庚△松昜陽」〈又2〉「庚△夌陵」〈又2〉「庚△䁈」〈又2〉「庚△郷姚昜陽內澑澑」〈又2〉「庚△鄭鄻內入潰資沅灃瀰譫」〈又2〉「庚△木閘闆」〈又2〉「庚△郢」〈又3〉「庚△昜陽坓坘」〈又3〉「庚△邡方城」〈又3〉「庚△胥

象朱」〈又3〉「庚▵畐焚」〈又3〉「庚▵鯀繁易陽」〈又3〉「庚▵高皇丘」〈又3〉
「庚▵下鄀．蔡」〈又3〉「庚▵居鄵．巢庚▵郢」〈又8〉「庚▵午」〈又68〉「𦍒𠂤父
庚▵鬳重册」〈又82〉「隹正月初吉丁亥鄦王之子庚▵兒」〈又151〉「正
月初吉庚▵戌」〈186〉「□工隶臣庚▵」〈又204〉「唯正月初吉庚▵午」〈又279〉
「唯五月既生霸庚▵申」〈又297〉「隹正月初吉庚▵午」〈又300〉「隹惟王
三月初吉庚▵申」〈又310〉「帝佰賞庚▵姬貝卅朋」〈又337〉「隹惟正月初
吉庚▵戌」〈又338〉「隹惟九年正月既死霸魄庚▵辰」〈又349〉「文母日庚▵
弋冀休」〈又349〉「用乍作文母日庚▵寶尊彝」〈又351〉「用乍作文
母日庚▵寶尊簋」〈又461〉「庚▵父戊」〈又472〉「庚▵申」〈又541〉「隹唯二
年三月初吉庚▵寅」〈又669〉「令尹子庚▵」〈又680〉「庚▵」〈又696〉「衛乍作父
庚▵寶尊彝」〈又697〉「爭庚▵絲兹乍作毕厥文考尸夷弔叔寶尊彝
」



⿸庚凡 說文所無

大豐毀「不丕緐王乍⿸庚凡」〈1379〉

白川靜曰⿸庚凡字舊以為賡續他家多取其說郭氏獨出新解以⿸庚凡是唐之古文皇張之義也其說曰

「⿸庚凡字从庚从凡卜辭有之己酉方彝亦有之當是从凡庚聲之字凡古文盤盤即湯之古文與唐為一字唐卜辭作𠮛卜从口形亦盤皿之象非口舌字卜辭以唐為湯叔夷鐘鎛成湯亦作成唐不僅音同通用實古今字也」

而此句則解作「不緐王作唐」者言文王於穆武王則發皇之然此字與卜文金文之唐字字形不同難以釋作唐尤其是郭氏對唐字之字形之解釋不出揣測之域如曰亦非盤皿之象乃

表示載書之器之形也」參考載書關係字說

聞一多因以上句之有為循故謂此二句「當讀為丕顯王且循丕肆王且賡循解作追述賡為賡續曰循賡皆指殷祀言二句連下丕克三衣王祀讀猶言王一祀再祀以至三祀也」謂乃續行其祀之意也」此乃以上文為下文之三衣王祀之說明之語也然姑以三祀連續則並無三祀一一王分述之例又文義似亦不一定可以疏通也」

赤塚氏以廆為在祊衣二祀之間所行之祭祀之名以為廆即舂楚語天子有禘祫之事時王后有舂粢為黍稷之禮以為即指該禮也」此一解釋若不以上句之丕顯王乍省亦含有祭儀則將失去文義之對應故氏以有為戎之假借解作殺犧牲之意然其用例殆別無所見又舂若乃王后所為之事而與不稱

王連言亦不妥當赤塚氏據卜辭之

口口卜出貞……翌乙未方麂衣 前五·一一

以為有方麂衣之祭祀次序以此用于器銘之解釋然上文有缺落難於確定方以下是否三祀之名此一祭祀次序似亦不能據其他中文以證明之器銘押韻麂與王者鄉等字並為入韻之字以此言之則當為庚之音蓋即經籍中所見之賡之初文也且其字義亦與文王作者對應而猶作麂故為賡續之義殆無可疑難以認為乃祭名或祭儀也此句多以為與上文之文王相連然楊樹達說則以「不顯王作省」屬之文王此句則屬之武王又亦有以為此兩句皆屬武王之說然若以麂為賡續之意則此句當然乃指武王之事也殷滌非氏以「文王監在上」屬文王「不顯王作相」屬武王「不肆王作麂」屬成王「不克王衣王

祀」屬康王而以此器為後至昭王期之器然最後一句之解釋尚有問題容後再論」(金文通釋第一輯二三一—二五頁一大豐殷林潔明譯〈1371〉

赤塚忠曰「虎字之帚乃表示將穀粒打落之意也 月則為表行在其上進行之台也 即是虎者作粢盛之事也 此處則為相當於此之官職也」(殷金文考釋三二一—三三頁豐鼎第一(15)林潔明譯〈0572〉

周法高曰「兩考第二頁解大豐殷「不丕顯王作則」虎已見白川氏引通考上冊第三四四頁釋作「不顯王作康」吉文卷三第一

頁釋作「不務王作庸，庸功也。此言：文王之功不亦肆乎」，其說非是。雙選卷上之三第一頁釋作「丕𢆶王作𢊍」亦非。

郭鼎堂曰「𢊍字从庚从凡，卜辭有之（羅釋為𢊍，非是），己酉方彝亦有之，當是从凡庚聲之字，凡古文盤，盞即湯之古文，与唐為一字，唐卜辭作𠙵，下从口，形亦盤皿之象，非口舌字，卜辭从唐為成湯，叔夷鎛鐘成湯亦作成唐，不僅音同通用，實古今字也。」（兩攷第二頁大豐㲃「不顯王乍則肖相，不丕𦅫王乍則𢊍」）〈379〉

周法高曰「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釋卷十三第三九八一頁有𢊍字，引屈翼鵬曰：用从庚从凡，未識為何字，亦每與豊字連文，或是祭祀之名。甲釋二一一三一片」

4211

孫稚雛曰「虎.從庚從凡.陳介祺.方濬益.吳大澂.柯昌濟釋作賡.說文以賡為古文續字.楊樹達曰:「虎字不識,然其字從庚,乃以庚為聲.知者,此銘大部皆有韻,此上以方王王上相為韻,虎讀如庚,乃古韻唐部字,正相合也.詩小雅大東曰西有長庚,毛傳云:庚,續也.此言武王繼續文王之德業,禮記中庸篇所謂武王纘太王王季文王之緒也」(積微居二五九頁)孫常敍曰:「這個賡字不讀古行切,不是續的同義詞,而是讀作似足切,是續字的另一寫法:古文續字」又說,說文的賡字,當是從庚貝聲的賡字之論.緣秦漢以後,貝字很少使用,而其字形又和貝之作(?)音相近,遂讀賡為賡.賡和續是「東屋音變」(天亡毀問字疑年)郭沫若曰:「虎字從庚從凡,卜辭有之,己酉方彝亦有之,當是從凡庚聲之字.凡古文盤,蓋即湯之古文,與唐為一字.唐卜辭作

曾，下從口形亦盤皿之象，非口舌字。卜辭以唐為成湯，叔夷鎛鐘成湯亦作成唐，不僅音同通用，實古今字也。」（大系考釋）「丕赫王作唐者言文王於穆，武王則發皇之語法與多方之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相近，此二作字亦即則之假字也。」（大豐段韻讀）李平心在釋文上多以大系為依據，上文將「乍」相說成是武王代商，此謂「乍賡」即代唐」。

稚羅按：庚有續義，賡從庚，亦當有續義。這兩句話的意思是說，偉大而顯赫的武王以文王為榜樣，偉大而勤力的武王繼續著文王的德業。都是指武王而言（古文字研究第三輯一七四頁、天亡簋銘文滙釋）(1379) 即大豐段乃



康

女康丁簋 <0964>



矢方彝 <0446>



哀成叔鼎
「台以事康公」

白川靜曰「康宮羅釋為康王之廟。唐蘭氏亦同。然唐氏以為其後之宮廟皆合乎昭穆之序。試圖以之證成其說。因在其後之論文中仍持此說。故引述其要。

康宮者康王之宮也。康王為始祖。故昭王曰昭。其廟曰康卲宮。穆王曰穆。孝王改為昭。故夷王為穆。鬲攸从鼎有康宮徲大室。蓋夷王之廟也。厲王改為昭。則宣王為穆。克鐘有康剌宮。蓋厲王之廟也。至幽王而宗周遂亡。康宮所祀凡有九世。此銘當昭王時。則所祭僅康王可知。

即以京宮祀太王以至成王。昭王以下則分為昭穆。配祀于康

王之廟康宮其說少去共懿二王又如據唐氏之排列次序則共孝兩兄弟為昭懿夷父子則皆為穆此等地方於廟制上不知當作如何解釋即使不論及此等廟制問題唐氏所舉諸廟皆為宗周之宮與本器中言成周之康宮並非一事又在宗周有京宮之事金文中未見其証唐說乃从康宮之康為康王之名出發而成者然郭氏則以為京康皆不過是宮名之美稱而已曰

余意京康華般昭穆成剌均以懿美之字為宮室之名如後世未央宮長楊宮武英殿文華殿之類宮名偶與王號相同而已號季子白盤有王各周廟宣榭舊亦多解為宣王之榭實則殷世既有宣榭之名故康宮之非康王之宮亦猶宣榭之非宣王榭也

郭說中亦有若干矯枉過正之處余意在宗周之康宮大致可視為與康王之名義有關不過成周之康宮乃與京宮並列者其名義與康王之關係別有由來余意以康之形義而言或與稷嘉禾之傳說有關其說另文詳之

唐蘭氏在最近論康宮之論文中以為康宮即相當於逸周書作雒解中所見之太廟宗宮考宮路寢明堂等五宮中之考宮京宮則相當於宗宮曰

朱右曾逸周書集訓校釋說宗宮文王廟考宮武王廟从營造洛邑是成王時代來說當時的考宮確實應該是武王廟但這在每一個王朝將起變化康王時代的考宮就應該是成王廟昭王時代的考宮就應該是康王廟了明公所祭在京宮之後的康宮其地位正相當

於宗宮之後的考宮

考宮乃祀皇考之宮以本器之康宮必為昭王期之考宮無疑但逸周書之五宮其制甚為可疑不但難以定為周初之古制且亦與前之昭穆之廟制背道而馳唐說以成周康宮與宗周康宮混而為一有極大之困難將别是以令器為昭王期之器始成為決定性之障碍

器銘有「周公子明保」明保乃周公之子周公之沒在成王初年蓋在攝政卸任後不久之事銘言其子嗣職之事器乃在成王之前半期實無疑問之餘地以明保等有關之器而言亦不動搖其時代若以周公之死年在成王十年約七十歲左右距昭王初年約四十五年以之為其子之執政時期實過長不類又與本器相同有鳥形圖象之作冊大方鼎言作祖丁之器實在

作册大之器之先。唐氏以作册大為本器作者之父為有「丁」之廟號者。然乃近於附會之説。

若本器為昭王期。則大鼎當入穆王期。則西周之斷代幾全部崩潰。唐氏因以本器為昭王期。令。最。趞。中。麥。夒之諸器亦悉屬昭王期。將引起極大之變動。假若將令彝。令毁放於作册大方鼎之前。則不會引起如此大變動。本來成周之康宮與宗周之康宮其名即同。其實乃異。此兩者相混。故生唐説之混亂者也。陳夢家氏與郭氏相同。以本器入成王期。然論及宮與廟之名號之别。以宮者生人之居處。宮室與宗廟不同者也。以上文之周公宮者。必為周公之居處。又如京宮。康宮亦非先王之廟。謂本器中所言用牲。不過是奠基之禮而已。于奠基之禮用牲之事。殷墟之宮殿遺址中亦可見。召誥中所言者亦奠基之禮。然

釋器銘之用甡為奠基則過于唐突而不合文意（金文通釋六令彝頁二九六—二九九林潔明譯）〈2446〉

〈X1〉「王才在周康宮」〈X101〉「王乍康季寶障鼎」〈X284〉「王客于康宮」〈X290〉「用康惠朕皇文剌烈且祖考」〈X292〉「佳唯用□康令于皇辟侯」〈X300〉「王才在康宮」〈X304〉「王各格于康」〈X309〉「淵𢛳哲康王」〈X340〉「王才在周康宮徲夷宮旦」〈X471〉「司毋以媿康」〈X476〉「以康奠協朕或國」〈X476〉「鼎康寶」〈X629〉「王乍康季寶障鼎」



赤塚忠曰「父丁丁字从古堂釋作丁然正是針(辛)之象形也」(殷金文考釋五七頁父辛甗林潔明譯)

加藤常賢曰「辛



字形確切之說明並不見于說文諸家之注中未驗聲引白虎通五行篇之辛所以煞傷也說文通訓定聲辛字下僅謂乃殺傷人之道具而不言其為何物也郭沫若曰辛剞劂也(甲骨學文字篇卷十四引)然余以為乙為剞劂(見乙字條下)之說不誤也然郭氏謂辛乃黥奴隸之頭之道具則是也實與章字同意之字也要之此字乃黥首用之鍼也故未驗聲釋此字為大辠

也因黥為五刑之一也其後辛字用為一般犯罪之意又由黥時之辛(鍼)之痛苦而有辛苦之意辛形之上之一並無特別意義乃為修飾而加者也辛之下部之十如┳中部肥大而變成

一、耳

字音斯人切从鍼之尖端之尖銳而來之名也(漢字之起源九四二一九四三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辛秋時萬物成而孰金剛味辛辛痛即泣出从一从䇂䇂辠也辛承庚象人股……

以卜文金文之字形言之則䇂即辛曲刀也用手剞肉辛為大針之象用於入墨等正如王國維釋辪(集林卷六)中曰二字之分不在橫畫之多寡而在縱畫之曲直

郭氏之釋干支以䇂辛為剞劂之象而說其字用於愆辠之理

由曰

蓋古人於異族之俘虜或同族中之有罪而不至於死者每黥其額而奴役之易睽之六三曰見輿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釋文引馬云剠鑿其額曰天此服牛引重之人當即臧獲而剠其額截其劓此古代虐待奴役之真相也其留存於文字中者則為从辛之童妾僕等字辛既得黥義故引伸為辠愆引伸而為辛酸漢人稱司直者為刀筆吏揆其初意當即濫觴於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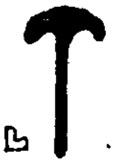
其文甚長今節略而錄之以辛辛為一字不一定為嚴密之論其字不僅有曲直之別用途亦異也即辛為曲刀之器用于剠肉辛為入墨之器其有墨溜之器者章也文章本謂入墨文彰者謂其文采也入墨除刑罰外亦用於裝飾身體用于刑罰之

時用墨即所謂墨刑」也」童妾等字謂其受刑者也」在特別重要之儀禮之際之文身則用於繪身文彥爽等字示其文身之字也」

辛乃被視為示神旨意之神聖之物而附有辛之木則用于神位新親等字即从其形樹辛于台上者為商示王朝之神聖之統治權之字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七〇一二九七一頁

林潔明譯

周法高曰「赤塚忠所釋之父辛甗」從古卷十一第三二頁周節」甗」釋作「父丁」綴遺卷九第二三頁王寶人甗」釋作「父甲」字作

」

〈X48〉「[glyph]且辛[glyph][glyph]在亞形中」

〈X49〉「[glyph]且辛[glyph][glyph]在亞形中」

〈X50〉「[glyph]且辛[glyph][glyph]」

〈X73〉「八年辛城大命韓定」

〈X240〉「作父辛寶」

〈X268〉「子[glyph]作母辛尊彝[glyph]」

〈X273〉「羊父辛」

〈X304〉「辛末」

〈X308〉「辛末」

〈X309〉「[glyph][glyph]明亞且祖=祖辛」

〈X315〉「用作父辛寶尊彝」

〈X316〉「豐作父辛寶」

〈X317〉「作作父辛」

〈X333〉「追孝于高且辛公」

〈X345〉「善膳夫白伯辛父作作尊鼎」

〈X386〉「且辛[glyph]北子[glyph]」

〈X387〉「[glyph]且辛毛亞形中[glyph]」

〈X404〉「[glyph]父辛」

〈X508〉「隹卅又三年八月既死辛卯」

〈X530〉「關作生[glyph]皇考日辛尊彝」

〈X568〉「父辛人持戈形」

〈X571〉「且辛倒書」

〈X572〉「日辛[glyph]」

〈X576〉「⊠[glyph]乙[glyph]辛甲[glyph][glyph]」

〈X591〉「亞形中辛[glyph]田[glyph]乙」

〈X593〉「司母辛」

〈X607〉「司母辛」

〈X650〉「[glyph]父辛」

〈X655〉「司母辛」

〈X479〉「[glyph]父辛」

〈X695〉「臤父辛」

〈X689〉「口辛子荷貝形」

〈X704〉「柬父辛」

辠

辠 中山王譽鼎 <X287>

「佳雖有死辠罪」

<X287>

「佳雖有死辠罪」

<X287>

「詒辞死辠罪之有若赦」

𣬼 辜 古文从死古聲

胤嗣𡢁蚉壺〈2288〉

張政烺曰：「《說文》：『辜，罪也。』古文从死，與此同。『不辜』構成一个詞，意為冤屈，不可分別从字面解釋而說為無罪。長沙馬王堆帛書《經法・亡論》有『三不辜』，義與此同。」（古文字研究第二三六頁中山國胤嗣𡢁蚉壺釋文）「以憂（憂）𡚁（厥）民之隹（罹）不𣬼（辜）」〈2288〉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下辜，辠也。从辛古聲。𣬼古文辜从死。」張說此與說文古文同是也。

〈2288〉

「以憂憂𡚁厥民之隹羅不𣬼辜」

辪[a] 辥

毛公鼎 〈0680〉

辪[b]

〈0675〉 克鼎

辪[c]

晉邦盦 〈0914〉

白川靜曰辪說文辠也以為形聲字玉篇以為婢亦切曰死刑也罪也又引說文之私列切玉篇之音恐與辟字誤者也……

王國維之釋辪中以為辥之初文曰

彝器多見辪字毛公鼎云□辪厥辟又云辪我邦我家克鼎云辪王家又云保辪周邦晉邦盦云保辪王國余謂此經典中乂艾之本字也釋詁乂治也艾相也養也說文辥乂治也虞書曰有能俾辥是經典乂字辟中古文作辥此辥字蓋辪字之譌書君奭之用乂厥辟即毛公鼎之□辪厥也康誥等之保乂晉邦盦之保辪也卜辭其字从㠯从辛㠯者𠂤也金文或加从止蓋謂人有辛㠯以止之故訓為治或變止為中與

小篆同

王說中所云之卜辭之字為辥之初文也用如

貞祖乙辥王祖乙弗其辥王 乙.五三九五

用于卜問禍殃之有無中為懸掛㠯肉之象㠯肉脈也亦祭肉而加辛即曲刀者殃辥之事也故辭為辥之初文艸部之薛為不同之字也然罪辟之辟正如字形於人旁加辛示辟治之義也故辥亦有辥治之之意其時音段為乂也有正反二義之字中此種關係之字頗多其後則以辥辭分別之而成為兩字辟部九上之辟乂治也者不外辥字之異文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七二一二九七三頁林潔明譯

唐蘭曰「餑就是薛字說文誤作𠳿乂治也王國維說」(文物一九七六年一期六三頁何尊銘文解釋「自之餑乂民」)(2294)

<又293>

「唯女 汝 攸其夙其敬辪 乂 乃身」

1857 辭

[glyph] 辭 毛公鼎 司字重見〈0680〉

[glyph] 或加言 儼匜〈2341〉

[glyph] 或从言辥省聲 中山王嚳壺〈2286〉

加藻常賢曰：辭 [glyph] 金文 [glyph] 篆文

[glyph] [glyph] [glyph] [glyph] [glyph] 金文 [glyph] 籀文

字形：此字說文收入辛部，此乃由於篆文从辛而誤也。金文字从𤔔且據說文釋𤔔辛為理辜（辠罪）亦可明白。此字學者多以為乃會意字。徐灝曰：辛當為聲，與犀梓等字从辛聲同例（段注箋）。以辛為聲符也，蓋以𤔔（郎段切）與辭（似茲切）其音相去甚遠，故或以之為會意字，或以辛為聲符也。然余推定𤔔之音為斯離（見𤔔字條下），故以為辭字乃从辛（意符）𤔔聲（聲符）之形聲字。

首先關於意符辛，王國維曰：

十干之辛自為一字，其字古文作𠂤作辛，或作辛。訓辠之辛

又自為一字其字古作䇂作辛作𢆉作辛此二字之分不在
橫畫多寡而在縱畫之曲直何以證之凡古文宰辟辥章
諸字其義與辛字相關者皆从䇂或辛其中直皆折而左無
一从𢆉若作辛者（釋辥觀堂集林卷六毛公鼎考釋觀堂古
金文考釋）

正如其所言作䇂其意為辠之意也檢說文則作

䇂辠也……讀若愆張林說去虔切（辛部）

㖾語相訶歫也从口䇂䇂惡聲也讀若櫱

則䇂字有愆獻櫱諸音辠（罪）之意也䇂字契文亦作㓞借用
為設（建設之意）之意余从商承祚說以𢀖為贈（殷契佚存考釋
三十三頁）字故以辛為傷之意以上䇂為辠之意蓋甚明白
據以上則知說文釋此字為辠（辠）者是也蜀本以離[illegible]字來

4231

為本義以此為治或解作理者並非取其義而是取其音者也

故辭字為从辛𤔔聲之字也

字音似茲切

字義朱駿聲曰分爭辯訟謂之辭（說文通訓定聲辭字正道破

本義即裁判之事也今日此字之使用法為詞之意不過是其

引申義而已或進而可說是詞之借字籀文之𤔲字金文中多

見用如𤔲徒𤔲馬即用如後世之司字司字為聲符司事之意

也則𤔲字為治事之意處理之意古文中用裁判之意之辭全

屬借用而已

𤔔讀為郎段切為借用也本字為[illegible][illegible]絲之紛亂之形也

亂退之意之本字為辭也（漢字之起源四八五一四八六頁林

漢明譯）

唐蘭曰：「原作辭，也是法律上的專用名詞，在打官司時陳述理由或案情。說文：『辭，訟也。』書·呂刑：『有辭于苗。』」（文物一九七六年五期五八頁陝西省岐山縣董家村新出西周重要銅器銘辭的譯文和注釋。𠑹匜「亦既從辭，辭從誓」）〈x341〉

張政烺曰：「《說文》：『辞，籀文辭。』又『辭，說也。』諄，从言，辛聲，蓋辭之異體。」（古文字研究第二二〇頁〈中山王嚳壺及鼎銘考〉「釋壺銘「括（故）諄（辭）書（禮）敬則堅人至」）〈x286〉

趙誠曰：「諄字所从之平近似辛字，則此字當為諄，从言辛聲。《說文》籀文辭字作辞，从口辛聲。古文字从言从口可通，故諄即辭字。」（古文字研究第二五三頁〈中山壺中山鼎銘文試釋〉「釋壺銘括（故）諄（辞）書（禮）敬則堅（賢）人至」）〈x286〉

周法高曰「古文字類編二五一頁辭字下收㒓匜古文字字形表五五五頁辭字下收㒓匜及中山王壺，今據補。」

〈p.286〉「捨故諱辭豐禮敬則賢人至」〈p.341〉「牧牛辭誓成」

工[a] 壬 父壬爵〈1596〉

工[i] 趞曹鼎〈0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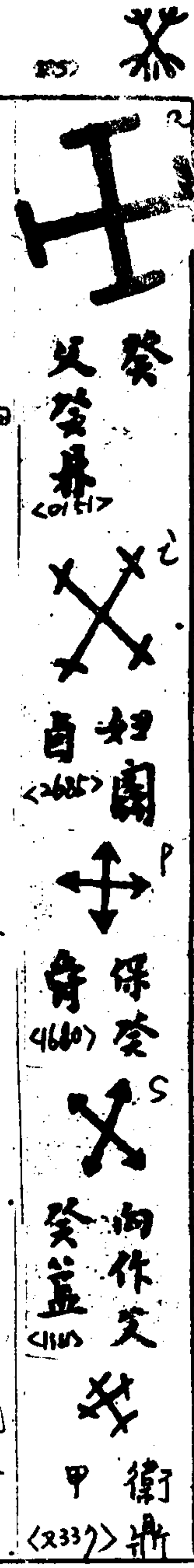
工[o] 鬲攸比鼎〈0671〉

工 師旋簋〈922〉

白川靜曰「說文「壬位北方也。陰極陽生。故易曰。龍戰于野。戰者接也。象人褱妊之形。承亥壬以子生之敘也。與巫同意。壬承辛象人脛。脛任體也」以五行消長之理說十干者也。然其說頗呈混亂。……字多與虢季子白盤之所从者同形。於縱畫加肥點。而與工異。又工字下筆多作及形彎曲者。郭氏之釋支干中以為乃金文之𢀜形之轉變。以鑱謂石針之鑱充之。然與字之形義不合。从軫字指任正。又巠下之膝為壬形而言之。壬似為物之後部或下部支持之物也。衣衽、凭依等蓋亦有所承其義也。字形正如吳其昌金文名象疏證兵器篇及丁山所主張者。與工字極相似。惟工字無如壬字於中畫加肥點者。又壬字無在其上或下

作口形．中畫加肥點之部分．蓋指壬字能負荷強力「任，當也」見左傳僖公十五年注「任，堪也」見史記白起傳注．據考證壬甚二字古音相近．壬非碪櫨之象形，任，堪聲義俱通．淮南子說林「器小不可以盛大，非其任也」高誘注「任讀甚，任之任」即堪任之意也．即壬被用為鍛冶之器．此後壬任字之諸義有引申．六書疏證中字之形象為所謂荷貝形之變省，則過飛躍（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七六頁又二九七八頁）林潔明譯

〈X22〉「隹王五年九月既生霸壬午」〈X143〉「且壬」〈X200〉「隹正二月既死霸壬戌」〈X336〉「隹三年三月既生霸魄壬寅」



白川靜曰：金文圖象中有作三鋒矛之形者，卜文亦見其字。羅釋以下多取其說者，文源亦曰：

上象三鋒矛，下象其柎。

以卜文金文之壬癸之字為其異體字，高氏字例二一七九一說亦同。然壬癸之字無用其形之例，仍當是不同之字也。郭氏之釋干亦取三鋒矛之說，且約其十干之說曰：

由上戊己庚辛壬癸可見除辛壬外幾全部均屬戎器，而辛壬亦及器之類也。故此與專屬於魚身之物之甲乙丙丁顯然成為二類，更顯然為二個時期之產物。甲乙丙丁當屬於漁獵時代之文字，鉦戚戣削則非金石

併用之時代不能有蓋戚戣削之為金為石雖不敢斷言而鉦則決當為金器由他項考古學上之證明殷代確已有青銅器之鉦與此十干文字之後六字恰相合用知此六字至少當為殷人之所補造

事尤有可注意者則甲乙丙丁四字為一系戊以後又為一系與數字之一二三亖為一系五以下又別為一系者其文化發展之歷程皆同故疑甲乙丙丁者實古人與一二三亖相應之次數猶言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之戊以下則於五以下之數字觀念發生以後始由一時所創制故六字均取同性質之器物以為比類也

以為甲乙丙丁取象魚身戊以下于戎器且與數字之一以下

五以下之表記法有關連而加上以為前者乃狩獵時代成立者而後者則為金石並用之創制之文化史觀以如此資料而發到文化史觀問題本有問題又其所根據之干名之解釋亦尚多有思考之必要者也

作為癸字字義之參考則有關字說文上一二曰事已閉門也癸聲然癸乃示用于門關之柎足之器者也有終止息空之訓癸字示所有器之柎足之作此種形者不一定是戎器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七六頁又二九七八頁林潔明譯)

P.S 于省吾曰「金文編誤釋[glyph]為癸(甲骨文字釋林第一七五頁卷中釋束)

周法高曰「于說參卷七足束字條按于釋[glyph]為束恐非」

器<又6>「用作父癸合文寶𪔅鼎」<又31>「癸卯」<又91>「父癸冉盖子冉

」<又144>「寶作父癸尊彝」<又274>「𡖊父癸」<又337>「屬有嗣司備

季慶癸彝慶表」<又340>「用作作朕皇考癸公尊尊鼎」<又370>「魚父

癸」<又391>「寶作父癸尊彝」<又411>「𡖊父癸」<又470>「用作太子癸寶

尊𩰫彝」<又510>「癸舟」<又527>「癸己作父丁尊齋鼎」<又577>「取父癸」

<又676>「魚父癸」<又677>「𡕥父癸」<又706>「父癸」




a

傳子卣〈2983〉


利簋〈2308〉


折觥〈2304〉


王子于戈〈2372〉


胤嗣舒蚉壺〈2285〉


史牆盤〈2309〉


中山王嚳鼎〈2287〉


王子午鼎〈2269〉

p

白川靜曰：「皆天翼臨子灋保先王」二句之意，王氏以為與書召誥之「天迪从子保」同義。詩周頌時邁亦有「昊天其子之」之句，高氏以子為爾汝之意，然金文中無此種用法。子乃對保之副詞性之語也。也毀：「懿父廼是子」，即子字用于動詞之例也（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五五頁六一大盂鼎 林潔明譯〈0676〉

赤塚忠曰：子曰以子曰為子之名，或將子解為能動主語而說蓋以下之語，或以子為被動主語，述以下之事，雖有各種解釋，然蓋以第一解最為妥當也（殷金文考釋〈23四〉九頁小子𠭯卣〈2224〉

白川靜曰：說文子十一月陽气動萬物滋入以為稱象形重文錄古文一字籀文一字古文之字上加髮形籀文則曰子囟有髮臂脛在几上也云各體字形卜文中均有其原形……卜文金文之子字中有左右兩手上下擺動之形者用于子某之名本為表示特定之王子身分之字也圖象及裝標識者即其形也與一般用為兒子者異其後用為名字之子即其字也卜文之用于干支之字皆為籀文一系之字然多用如𡿨簡略之形又正字形之子之形則為辰巳之字子無用為子丑之子者也即作為干支之字籀文為子丑之子正字之子為辰巳之巳字不同之字也……

籀文之字形在金文中之琱生毀銘用為甲子之子郭氏之釋支干中論金文之字形曰

蓋於臂脛之外有衣形也。疑許之籀文乃由此譌變。要之籀文子字與篆文子字在古實判然二字。籀文限用為十二辰之第一辰，其外尚未見有使用者。此乃卜辭出土後所提出之一新事實，然亦一耐人尋味之新問題。問題為何？曰十二辰中古有二子。

然非有二子也，子為巳，第一辰用甾形之字者也。

關于甾及籀文之字形，葉玉森以為乃从古文子字變化而來者也（前編集釋一、二、三）。李氏集釋中以為正字與古籀不過為一字之異體。然此兩者其形義不同，蓋當以為不同文字也。第一辰用古籀之字，其後通用子，乃至僅用子字，而古籀之字形滅。然與之同時，辰巳之字亦用巳字代替子字。第一辰之字蓋為籀文之字，乃初文也。文源曰

上部象腦上有髮人象身脛於象兩手
宗周鐘之𠬝子之子兩旁爲垂系系之形下部之人亦非身脛之形古籀篇以爲此實以籀文孳字以爲多子之義而亦無其用義之例字形亦不同又薇廎一三七三頁以爲乃習射之標之形𤔔族俘虜之象則稍失之奇僻余意其字蓋爲尸之象也尸用孫而孫附以系繇之狀者與金文之琱生毁之子字兩旁垂系繇者同尸亦有用幼子者亦有用人造之物代之者然籀文之字形乃人造之尸也字之下體與稷畯之下體同稷作爲穀神又畯則爲人造之粗頭皆爲在祭祀時置於靈位者也籀文之子可視爲乃用于祖祭之尸之象形而爲描寫垂其手足之正面之形之字也古文之字形蓋爲用生子之字者也兩者之字形甚不相同然皆用爲尸者乃尸之初文因而示身分而作左

右手上下擺動之子字亦與一般文子之字之用法不同也卜文中最常用之巛蓋為籀文之簡體字而專用為干支之字者也其字殷以後無傳金文中僅存籀文之字形耳其後亦不見第一辰之字用正字之子第六辰之字則由巳字代之以此言之則以滋生之子為第一辰者乃古籀之字失傳以後之事也說文所云十二辰之體系實自第一字始已誤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八四—二九八七頁林潔明譯)

張政烺曰:「子之,人名,燕相,見譽壺、譽鼎。《史記·燕世家》:「子之相燕,貴重主斷。」壺銘是說侮上的子之。」(古文字研究第二三八頁中山國胤嗣對盗壺釋文「逮(款)上子之」)〈X288〉

唐蘭曰「子通茲、易明夷箕子、孟喜說作荄茲、今文尚書金縢貢子、公羊傳桓公十六年作負茲、說文引周書「孜孜無怠」、古書多作孳孳、茲茲可証、爾雅釋詁「茲、此也」」（文物一九七八年第三期二四頁略論西周微史家族窖藏銅器群的重要意義史墻盤「腹心子茲厥納」〈X309〉）

裘錫圭曰「子厥、子疑當讀為孜、說文「孜、汲汲也」」（文物一九七八年第三期二九頁史墻盤銘考釋「子厥粦明」〈X309〉）

李學勤曰「子、讀為仔、說文「克也」」（考古學報一九七八年第二期一五四頁論史墻盤及其意義「遠猷腹心子𠭯」〈X309〉）

周法高曰「唐蘭、裘錫圭讀子為孜、可从。古文字類編四九頁子字下收王子于戈、古文字字形表五五六頁子字下收折觥、利簋、墻盤、中山王鼎、王子午鼎、今據補」

〈X1〉「子△子△孫孫永寶用事」〈X4〉「師[illegible]拜頡稽首敢對揚天子△

休」〈X4〉「彌叔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X5〉「𤔲頡首對揚天

子△休令命」〈X5〉「𤔲萬年子△子△孫孫寶用」〈X6〉「王商賞戍嗣子△

嗣子(合文)貝廿朋(文合)」〈X8〉「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X11〉「子△子△孫

孫永寶用」〈X12〉「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X13〉「其萬年子△子△

孫孫永寶用」〈X14〉「子△子△孫孫永寶用」〈X15〉「子△子△孫孫永寶用

」〈X17〉「子△子△孫孫寶用」〈X18〉「其子△子△孫孫永寶」〈X20〉「乍作乍

厥子△=孫=其永寶」〈X21〉「旅拜頡稽首敢對揚天子△丕顯魯休

命」〈X21〉「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22〉「子△=孫=永寶用」

=〈X23〉「子=孫=」〈X24〉「子△=孫=永寶用」〈X26〉「其萬年子△=孫

永寶用」〈X52〉「敢對揚天子△不顯休」〈X52〉「[illegible]其萬年孫孫子△

子△其永寶用享」〈X53〉「子△子△孫孫永寶用之」〈X54〉「曾子△斿擇其

吉金ㄴ〈X56〉ㄱ樂子嗾豧睪擇其吉金ㄴ〈X56〉ㄱ子子孫孫永保用之
ㄴ〈X57〉ㄱ𢼽子𩰫臣睪擇其吉金ㄴ〈X57〉ㄱ乍作其子孟孀之母媵
簠ㄴ〈X57〉ㄱ子子孫孫永保用之ㄴ〈X61〉ㄱ乍作其子孟姬嬰𦪉媵盤
它匜ㄴ〈X76〉ㄱ其萬年子孫永寶用ㄴ〈X77〉ㄱ其子子孫孫永寶用ㄴ
〈X81〉ㄱ工𠭰大子姑發䦂反ㄴ〈X82〉ㄱ佳正月初吉丁亥邻王之子庚
兒ㄴ〈X84〉ㄱ其子子孫孫萬年永寶用ㄴ〈X85〉ㄱ其子子孫孫萬年永
寶用ㄴ〈X86〉ㄱ其子子孫孫萬年永寶用ㄴ〈X90〉ㄱ虢大子元徒戈ㄴ
〈X94〉ㄱ子子孫孫其永用之ㄴ〈X95〉ㄱ䱷子仲擇其吉金ㄴ〈X95〉ㄱ子子
孫孫永寶用之ㄴ〈X95甲〉ㄱ虢季氏子𣪕乍寶萬ㄴ〈X95甲〉ㄱ子子孫孫永
寶用高ㄴ〈X95甲〉ㄱ子子孫孫永寶用高ㄴ〈X96甲〉ㄱ宮氏白伯子元相戈
ㄴ〈X96〉ㄱ子子孫孫其永寶用享ㄴ〈X98〉ㄱ子子孫孫永寶用ㄴ〈X98〉ㄱ
克敢對揚天子丕顯魯休ㄴ〈X102〉ㄱ子[illegible]ㄴ〈X106〉ㄱ坪之子臧孫ㄴ〈X106〉

「子▵子▵孫孫」〈X108〉「子▵」〈X109〉「子▵孫永用享」〈X111〉「子▵子▵孫永用
之」〈X113〉「鄭季其子▵=孫=永寶用」〈X116〉「子▵=孫=永寶用」
「其子▵=孫=永寶用享」〈X120〉「其子▵=孫=永寶用」〈X133〉「
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137〉「其萬年子▵=孫=永用」〈X139〉「其萬
年子▵=孫=永寶用享」〈X141〉「其萬年子▵=孫=其永寶用」〈X144〉
「子▵孫」〈X147〉「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149〉「其萬年子=孫
=永寶用」〈X150〉「琱生其萬年子▵=孫=永寶用享」〈X151〉「山敢
對揚天子▵休」〈X151〉「永令命霝令冬終子▵=孫=永寶用」〈X159〉
「其萬年子▵=孫=其永寶用」〈X165〉「其子▵子▵孫孫永寶戈」〈X175〉
子▵=孫=永寶用之」〈X175〉「不白伯夏子▵自作作障尊罍」〈X197〉「
益公內即命于天子▵」〈X197〉「永拜韻首對揚天子▵休命」〈X197〉「永
其邁年孫=子▵=永其永寶」〈X198〉「曾侯中子▵斿父自作𪔂彝

」<又203>「子子孫孫永寶用之」<又204>「子子孫孫永寶用之」<又207>「

㠱工子」<又212>「其萬年子=孫永保用」<又213>「子=孫永用」<又215>

「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216>「飤者月公子土折作子中姜

𨱔之般壺」<又216>「子=孫=兼倲用之」<又220>「其萬年子=孫永

寶」<又221>「其萬年孫子子永寶」<又222>「白車父其萬年子子孫孫

永寶」<又223>「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225>「子子孫其永寶」

<又228>「安其萬年子=孫=永寶用享」115 上左鼓銘 <又268>「子孝作

毋辛隮彝器」<又276>「隹曾子中誨用其吉金自作旅獻」<又276>

「子子孫孫其永用之」<又277>「其邁年子孫永寶用享」<又278>「其

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享」<又279>「其邁年子子孫孫永寶用享」

」<又282>「𢦏作寶鼎子孫永用」<又283>「衛其萬年子=孫=永寶用

<又284>「衛敢對揚天子丕顯休」<又284>「衛其萬年子=孫=永寶

用」〈又285〉「其子△孫永寶用」〈又286〉「以陀施及子△孫」〈又286〉「倘適曹
遭郾燕君子△儈不顧辭大宜義」〈又28〉「外之則牆將速使堂上勤
觀於天子△之庿廟」〈又286〉「郾燕旌故君子△儈」〈又286〉「新君子△之」
〈又286〉「天子△不忘其有勛」〈又286〉「子△之子△」〈又287〉「郾燕君子△儈觀
弇夫[豕吾]鋙」〈又287〉「猶粯迷惑於子△之而亡其邦」〈又287〉「子△子△孫
孫永定保之」〈又288〉「遏歇上子△之」〈又288〉「子△子△孫孫毋有不敬」
〈又289〉「忞[歹夾]𨘫連子△孫」〈又290〉「有（舊）余惟（雖）小子△」〈又291〉「
膚叔之中仲子△平自作鑄其游鐘」〈又291〉「子△子△孫孫永保用之」
〈又292〉「毋弟引𦎫庸又有長子△口」〈又293〉「毋尚為小子△」〈又294〉「王𦎫
誥宗小子△于京室」〈又294〉「爾有唯小子△亡無戠識」〈又296〉「其子△子△
孫永寶用享」〈又296〉「薛子△中仲安作旅盒盨」〈又297〉「子△子△孫孫
永保用享」〈又298〉「叀惟余小子△肇盄淑先王德」〈又298〉「天子△亦弗

謹忘公上父㝬德」<又298>「䟒纖䃋白伯大師不丕自作作小子△」

「𡎖孫子△一嗣皇辟懿德」<又298>「天子△萬萬年𦖞𩔐」<又298>「

臣保天子△」<又300>「即敢對揚天子△不丕顯休」<又300>「即其萬年子△

子△孫孫永寶用」<又301>「敢對揚天子△休」<又301>「其萬年世子△子△孫

孫虞寶用」<又302>「㝬叔㝬姬其邁萬年子△子△孫永寶」<又303>「齊侯

作作朕媵子△中仲姜寶盂」<又303>「子=孫=永寶用之」<又304>「馬

（以上縣出土應藍四匹（四匹二字合文）見工敢對揚天子△休」<又304>「

田侯鐘銘文）（以上應侯鐘中村不折）

子△子△孫孫永寶用藏應侯鐘銘文一<又308>「佳唯甲覓子𧨮朝」<又309>「

「==天子△圞周屖䝬文武長剌烈」<又309>「𩰬纏盜天子△」<又309>「

天子△𩰫眉無匃害」<又309>「上帝司嗣夏尤尨保受授天子△寵綰命

」<又309>「𠬪腹心子△㝬厥納」<又309>「𢽶遷㞋毓子△孫」<又309>「對㺇揚

天子△不丕顯休令命」<又314>「戍子△」<又321>「敢對揚天子△休」<又321>「

興其萬年子▵孫其永寶」〈又336〉「佳三年九月丁子▵巳」〈又336〉「拜稽

首敢對揚天子▵休」〈又334〉「其子▵子▵孫孫永寶用」〈又335〉「𡃎敢對覭

揚天子▵不丕顯休」〈又335〉「衛其子▵子▵孫孫永寶用」〈又336〉「衛小子▵

𦔻」〈又337〉「厲弔叔子▵夙夙」〈又337〉「衛小子▵者其鄉饗朐饙」〈又338〉

「彖頁顏小子▵具叀帷夆封」〈又338〉「衛小子▵家」〈又340〉「此𡃎敢對覭

揚天子▵不丕顯休令命」〈又341〉「畯畯臣天子▵霝令冬終」〈又340〉「子▵

子▵孫孫永寶用」〈又342〉「其子▵子▵孫孫永寶用」〈又343〉「其萬年子▵

孫孫永寶用高享」〈又344〉「其邁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高享」〈又345〉

「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又346〉「其萬年子▵子▵孫孫永用高享孝」

〈又347〉「其邁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又348〉「其子▵子▵孫孫永寶」〈又349〉

「王用肇吏使乃子▵㦰達率虎臣御禦淮淮戎」〈又349〉「𠟭則尚常安

永宕乃子▵㦰心」〈又349〉「𢼄厥復享于天子▵」〈又34?〉「唯𢼄厥吏使

乃子△或萬年辟事天子」<X349>「唯华厥吏使乃子△或萬年辟事天

子△」<X349>「其子△子△孫孫永寶茲剌烈」<X351>「乃子△或捧拜韻稽首

」<X351>「畀俾乃子△或萬年」<X351>「其子△子△孫孫永寶」<X369>「子△〻

孫〻永寶用」<X369>「敢對䚄天子△休」<X372>「王子△于之用戈」<X375>

「北子△冈」<X376>「𡚸北子△𠕁」<X378>「其萬年子△〻孫〻永寶」<X378>

孔乍北子△白𡚸」<X391>「子△羽」<X392>「蔡公子△果之用」<X393>「其萬

年子△〻孫〻永寶用」<X398>「其萬年子△〻孫〻永用」<X399>「其萬

年子△〻孫〻永寶用享」<X417>「其萬年子△孫〻永寶用」<X418>「其

萬年子△〻孫永寶用」<X454>「子△〻孫〻永保用之」<X454>「齊侯乍

作朕媵子△中仲姜寶盂」<X472>「用作太子△癸寶障𩰫」<X476>「余

小子△」<X478>「子△孫永寶用耇」<X479>「萬年子△〻孫〻永寶用」<X480>

「子△〻孫〻永寶用」<X482>「其子△〻孫〻永寶用」<X483>「中仲太

師子△口為其旅口」〈X484〉「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484〉「口

口拜稽首敢對揚天子△休」〈X489〉「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499〉

「自萬年子△孫永用之享」〈X506〉「尚其萬年子：孫：永寶」〈X508〉

「子：孫：永用」〈X511〉「子△：孫：永壽用之」〈X511〉陳陳公子△中

慶自乍作匡医𥂴」〈X513〉「穆王之子△」〈X514〉「其萬年無疆子△孫永

寶用」〈X515〉「其萬年子△孫永寶用口之」〈X516〉「子△孫永寶用止之

」〈X517〉「其萬年子△：孫永寶用亯享」〈X518〉「嗺侯中𩦠子△用」〈X519〉

「其行寧子△孫永年壽用之」〈X519〉「𠀠子△兀舌鑄皿」〈X520〉「子△孫

永寶是尚」〈X520〉「黃孫須駘子△白亞臣自作鐳」〈X521〉「蔡公子義

工作飤簠」〈X522〉「子△、孫、永寶永享」〈X523〉「其萬年子△子孫用

之」〈X533〉「子△：其永賸易」〈X540〉「子△：孫：永寶」〈X541〉「不敢敢

顯天子△對揚休」〈X542〉「子△：孫、永寶用亯」〈X543〉「其子△：孫、

永寶」〈X546〉「其萬年世子孫永寶之」〈X546〉「余其敢對揚天子之休」〈X546〉「王弗望忘厥舊宗小子」〈X547〉「騅子」〈X548〉「駱子」

〈X567〉「子」〈X613〉「子束泉」〈X624〉「其萬年子：孫：永寶用」〈X630〉「子□」〈X632〉「子：孫永用之」〈X633〉「子：孫：永寶用」〈X634〉「子

」〈X640〉「其子孫永寶用」〈X652〉「子：孫：其永用之」〈X652〉「唯曾子中諆」〈X369〉「秦客王子齊之歲」〈X664〉「𨛭陵君王子申」〈X669〉

「王子午擇其吉金」〈X669〉「令尹子庚」〈X669〉「子孫是制」〈X712〉「子：孫：永寶用」〈X915〉「鮇子君叔乍作」〈X713〉「子：孫：永

寶用」



a 

字 字父己觶 <2365>

b 

彔父[illegible] <0950>

c 

[illegible]盤 百字千孫 以為子字 <1332>

于省吾曰：「郭謂：「既子白期，當即既生霸，子同孳或滋，生也。白乃古伯字，與霸通。」「此言既子白期，吉日初庚，乃初吉之後，既生霸期中之第一庚日，即五月九日左右也。」唐蘭謂：「吳王光為他兒子舉行了冠禮，字為白期。」陳夢家疑「子白」為王僚之字，吳王光「盡子白為期之喪」。按以上三說，郭說是對的。唐謂吳王光的兒子字「白期」，陳謂王僚字「子白」均無佐證。郭說頗為簡要，今特略為補充。「既子白期」之「子」本應作「字」，吳王光鑑兩器，其中一器「字」較為清楚。《山海經．中山經》：「服之不字。」郭注：「字、生也。」《廣雅．釋詁》：「字、生也。」按「字」訓生育之生，與生長之生義本相因．蔡侯鐘稱「初吉孟庚」，蔡侯盤稱「初吉辛亥」。此銘于「既字白期」

之下，不稱「初吉」而稱「吉日」，這是因為「初吉」一定要在「既生霸」之前，在「既生霸」之後，則只有稱「吉日」而沒有稱「初吉」的道理。總之，「既字白期」解作「既生霸期」就文字訓詁和通假來說，就上下文義來說，都是通順無阻的。（古文字研究第四八頁「壽縣蔡侯墓銅器銘文考釋」吳王光鑑「既字白期」）〈2987〉





a

穀

穀作禾〈0170〉



b

古甸〈2922〉

b 白川靜曰「穀」蓋即其後寫作穀之地。河南。涿郡。上黨。湖北等四處皆有其名。然恐當為河南之穀。陳氏云

穀地名。疑在河南。左傳定八「單子伐穀城」杜注云。穀城在河南縣西地。臨穀水。故址今洛陽西北。又湖北穀城縣亦古穀國。春秋桓七「穀伯綏來朝」杜注云。穀國在南鄉筑陽縣北。

陳氏舉出以上兩地。然不能確指究為何地。上文既已言進事奔走之事。繼之乃記述王之賞賜者也。故視之為洛陽西北之穀城為宜。康王期中此種儀禮蓋尚於成周舉行者也。見事之禮終。王在穀。自其地命使者傳達賜土之事。「使賞」與小盂鼎

中言王令賓孟……」同一形式(金文通釋第九輯四七九頁四五

鹽(園)器林潔明譯) (2)227

季 a

季 季𣪘 <0636> 季 b 簋 <1048> 季保

<X52> ┐用作朕文考外季奠簋┘

<X55> ┐鄭季𡩜父作作寶尊彝

┘<X59> ┐鄭侯弟曆季作作旅彝┘

<X95> ┐虢季氏子段作寶鬲

┘<X101> ┐王作康季寶尊鼎┘

<X113> ┐叔專父作鄭季寶鐘┘

<X298> ┐<X113>

┐鄭季甚子孫永寶用┘

<X277> ┐黃季作季嬴寶鼎┘

作作公上父尊于與朕考章季易父敦宗┘

<X299> ┐師史肇作作朕

剌烈且祖虢季寬宄公幽叔┘

<X337> ┐厲有嗣司鐈季慶癸[illegible]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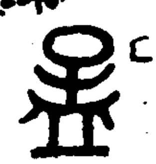
表┘<X412> ┐魯白伯大父作季姬婧嬉媵毀┘

<X629> ┐王作康季寶尊

鼎┘<X513> ┐季綷总之用┘



父乙孟觚 <248>



孟父丙 <795>



蔡侯 <214>



孟簋 <220>

白川靜曰：說文孟長也从子皿聲重文錄古文一字作呆人部之保字下作為古文而舉列其字本條之字蓋為誤入或為其下脫去皿之字也容齋三筆中曰

孟字只是最長最先之稱如所謂孟使孟孫元姬孟子

孟春孟夏之類是也

然從字形言之則仍當是指親等上之關係之字也金文有从呆之字形又伯家父毀三代七三六一之孟子子字上加八據此則八非呆之字形而是特別加于子者也恐為沃盥之象也若然則字當是有關生子之禮之字也換言之即使用產湯之形也乃生子之後之最初之禮故為孟首之義者也孟津孟諸孟門作

盟津盟諸可知與盟之聲近與其謂之為皿聲毋寧以字為示其儀禮之會意字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二九九〇－二九九一頁林潔明譯

大盂姬參卷十二吳姬字條于省吾說

<X20>「孟△曰」<X28>「伯百父作作孟△姬朕媵鎣」<X29>「伯百父作作孟△姬朕媵般盤」<X57>「作作其子孟△嫊之母賸媵」<X61>「作作其子孟△姬賸媵盤它匜」<X336>「衛用作作朕文考惠孟△寶般盤」

<X361>「弗敏父作孟△姒[illegible]賸鼎其眉壽萬年永寶用」

⿰妾子 从妾子，說文所無

[篆形] 胤嗣⿰妾子㽙壺〈X288〉

張政烺曰：「⿰妾子，从妾子，字書不見，疑與孽字音義相近。《說文》「孽，庶子也」。古人不以庶出為嫌，漢文帝元年《賜南粵王趙佗書》開頭便說「朕高皇帝側室之子」（見《漢書·南粵傳》），並不諱言。」（古文字研究第一輯第二三三頁中山國胤嗣⿰妾子㽙壺釋文「胤𡚸嗣⿰妾子㽙」〈X288〉）

朱德熙裘錫圭曰：「此字見於侯馬盟書，亦用為人名」（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五〇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X288〉

〈X288〉「胤𡚸嗣⿰妾子㽙」

孨

1867B



孨 孨 觚 <X401>

林義光曰「說文云「孨謹也、从三子」未見經傳」(文源)

吳大澂曰「孨許氏說「孨謹也、从三子、讀若翦」古陶器文」(古籀

補遺

周法高曰「文物一九七二年五期三頁齊文濤「概述近年來山東出土的商周青銅器」著錄此器」

<X401>
「孨」

孱

孱 廟孱鼎 <8342>

孱陵矛 <8621> 「廟孱乍鼎」

林義光曰「說文云「孱，迮也。从孨在尸下」。按孱訓為迮，無他證。三子在屋下，亦小謹之象。經傳凡孱字皆訓為謹。說文作孨。」(文源)

丁佛言曰「𡨄。古鉩封孱。从宀之字說文往往誤為从尸。古文从宀之字往往省為从广。疑孱即孨字。許氏說迮也。徐鉉曰，尸者屋也。費解。」(說文古籀補補)

周法高曰「說文卷十四下孨部「孱，迮也。一曰呻吟也。从孨在尸下」。士連切。古文字類編四九頁孱字下收廟孱鼎。今據補。古

文字字形表三一二頁孱字下收廟孱鼎恐非

《2342》「廟孱作鼎」《2621》「孱陵」

1869

說文毓从每作毓

毓且丁卣

呂仲僕爵

史墻盤 〈309〉

班簋

白川靜曰：毓亦見于卜文用為后之意后祖乙后祖丁之后作毓然此處若不讀為動詞則文意難通故楊氏以為生育之義曰

毓字甲文象女子生子之形生也此毓字為動詞受動形謂是生於文王及太姒之聖孫也

郭氏以上文之皇公即成王文王之孫也故以后與聖孫為同位語唐蘭氏同以后為名詞然讀作后文王其說曰

后文王就是文王等于后稷就是稷后羿就是羿詩經下武三后在天王配于京是指京宮裏所祭的太王王季和文王

京宮就是京宗……皇公是京宗的后嗣也就是文王王姒的孫子禮記內則說后王命冢宰降德于衆兆民后王就是王詩經文王有聲篇王后烝哉王后也是王毛傳說后君也那末后文王等於君文王尚書顧命說昔君文王武王宣重光凡此都可以證明后文王就是文王文王的孫子是班所揚的皇公而不應該把后文王這一個詞分開來說后是文王的孫子把后解釋為成王

於是唐氏論及毛氏之世系以為毛班為文王之曾孫班之父之皇公則為文王之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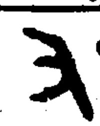
(中略)

烏虖以下至厥剌為止之文乃以皇公為主語而讚頌公之之語也如郭說之后=文王王姒聖孫或如唐說讀作后文王王姒

聖孫之時則此句變成無敘述語之句文承接上文之皇公相對于受宗宗懿釐此句毓文王王姒聖孫毓應讀為動詞乃頌揚皇公毛公之語也」毓為生育之義（金文通釋第十五輯五五一五六頁五七頁七九。孟殷下附班殷林潔明譯 〈大6〉

唐蘭曰「𡲬與毓同字，說文育或作毓，甲骨文本作姑，𠫓為倒寫的子字，象婦女生育形，每象婦女的年歲較大的，𠫓或作㐬，象生產時有水液，从人从女，古多通用，人變為尸，所以甲骨文或作𡲬，此作𡲬同」（文物一九七八年第三期二四頁略論西周微史家族窖藏銅器群的重要意義，史墻盤「毄遷𡲬毓子孫」）〈又309〉

〈又309〉「毄𡲬毓子孫」


a 大豐簋 丁丑 4171?


b


c 鉛子卣 4118?


戜方鼎一 〈X348〉

白川靜曰：說文丑十二月萬物動用事象手之形時加丑亦舉手時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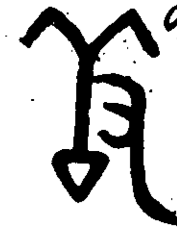
卜文金文其字形相同，非三手聯綴之形，而是豎手爪之形也。

故郭氏曰：此實象爪之形，當即古爪字。釋干支以為爪之初文。葉氏以為屈指之象。前編集釋一・三・四以手指堅持把物之意之字。卜文中把持器物之手形多作丑形。金文叔卣之叔字亦从丑形。

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〇一—三〇〇一頁 林潔明譯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五九頁丑（爪）字下收師克盨銘文云「干害王身，作爪牙」。爪字已收入卷三〇[illegible]號，應刪此字。

〈X302〉「隹（唯）☐王正月初吉乙丑。」〈X326〉「乙丑。」〈X348〉「隹（唯）九月既望乙丑。」

 a

羞 鼎文 <0093> 从又从羊

 b

<3163> 鉞文

<2222>

「令女(汝)羞追于齊」

寅 戊寅鼎 〈0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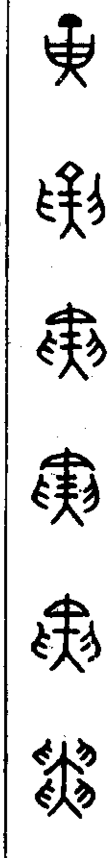
臣辰卣 〈2730〉

楚王弋 戲鐘寅 〈3120〉

師旋簋甲 〈421〉



契文



金文



篆文 籀文

加藤常賢曰寅字形若見契文及金文之最初二字則明白地為矢之形也或有作矢與臼之合文矢或作寅正如郭沫若所言（甲骨學文字篇卷十四）並非矢與弓之形而不過是竹箭中間附以錘之特種之矢也在契文中幾乎全是矢之形故作為十二支之名者矢也而非矢與臼之合文从音方面而言矢之音亦有其義而非在臼也故臼不過是與矢有關之字而已而且篆文之寅字

順著金文字形之順序而觀之其變化過程可知也乃由矢與
曰之合文而衍生者
字音夷真切
字義郭鼎堂以矢與曰之合文為捧矢之形前引書蓋誤也因
乃从曰而非从以也余以為乃以兩手將彎曲之矢扭直之形
也此音為矢之轉音據玉篇廣韻集韻瞚之別字作眣可知也
又箭字讀為晉儀禮大射儀鄭注周禮職方氏鄭注並為矢音
之轉也(漢字之起源九四五—九四六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寅髕也正月陽氣動去黃泉欲上出陰尚強象
宀不達髕寅於下也重文錄古文一字與見于金文中之字形
相近……徐箋舉金文之字形曰
諸體雖異而未有不从曰者易艮九三裂其寅虞翻云

寅脊肉。釋文引馬融云：夾脊肉也。蓋寅即古寅字，曰象脅肋，其中象脊，故為夾脊肉，借為辰名。

以為脊肉之象而無用其義之例也……

文源亦採夾脊肉之解，謂字與要字之意象相同云，而字形則

淵源中曰大要，似不過从矢从臼者是也，而以為惟不知兩手

持矢何由為寅義耳云。

卜文之字正如羅釋所云，與古金文亦全異，其字頗不相同，明

顯也作矢形。郭氏之釋支干曰：

骨文象矢若弓矢形，入周以後字形頗變，矢形譌變為

燕身，兩手譌變為燕翼，篆文亦由此而變。要之其最古

者為矢形、弓矢形或奉矢形，與引射同意，故有恭進虔

敬義。

以引之義說之……卜文與金文之間字形變化甚多李氏集釋曰形變至繁與契文此字之變體至多者相類蓋初誼既失初形亦湮作書者遂得任意為之耳然卜文之初形為矢之形其後加口或廿又于左右加兩手之形至金文則矢頭作稍為繁複之形字之要素由矢與兩手之象構成附有羽翦示寅正矢幹者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一一三〇〇三頁林潔明譯）

參附錄下30423簋字條

白川靜曰「郭氏釋黃陳氏釋寅从卜辭之例而言釋作二者皆可然从金文之黃寅之字形而言則與二者皆不合茲釋作如字（金文通釋第七輯三四五頁三〇臣辰卣林潔明譯）

〈2730〉

干省吾曰說文：「寅，髕也，正月陽氣動，去黃泉，欲上出，陰尚彊，象宀不達，髕寅於下也。」按許氏據形譌的小篆妄為之解，而自來說文學家仍拘泥許說，加以緣飾。近代文字學家多援引金文為說，均無是處，無須列引。甲骨文早期干支的寅字均作[古文字]，即古矢字。後來一變為[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再變為[古文字][古文字]。金文早期作[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晚期作[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總之，寅字的初文係借用弓矢的矢字，所謂造字假借，這和借雚（鳳）為風，借匚為報同例。古音矢與寅雙聲，矢屬審紐三等，寅屬喻紐四等，并讀為舌頭。本諸上述，則寅字的造字由來，假借弓矢之矢以為寅。後來因為矢與寅用各有當，故于矢字的中部加一方框，作為指事字的標志，以別于矢，而仍因矢字以為聲。當然，寅字後來譌化滋甚，與矢字大有出

入，已脫離了指事字的範疇。（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四五三—四五三頁釋古文字中附劃因聲指事字的一例）

饒宗頤曰：商氏讀為寅歲，是。惟歲上尚有一字不明。說文古文寅作鋆，此存下半。楚王戈鳥書之寅上體作[illegible]，似亦從土。寅下似水之殘形。（史語所集刊第四十本一五頁楚繒書疏證

「埊二歲」）

〈X1〉「隹王九月既生霸甲寅」

〈X21〉「甲寅」

〈X18〉「隹王三年四月初吉甲寅」

〈X52〉「隹二月初吉戊寅」

〈X133〉「隹（唯）八月初吉戊寅」

〈X325〉「隹十又三年九月初吉戊寅」

〈X336〉「隹（惟）三年三月既生霸（魄）壬寅」

〈X541〉「隹（唯）二年三月初吉庚寅」

卯[a] 卯 於林 <0605>

卯 乙 此簋

加藤常賢曰卯 卯 卯 卯 卯 卯 契文 卯 卯

卯 金文 丣 篆文 非 古文(說文)

字形在字形上成為問題而必須指出者乃說文酉字下之古文丣多數學者以為卯與丣為不同之字而留柳字當作畱桺云然觀金文則有

卯田(人名留鐘) 卯(地名散氏盤)

並作卯形又劉字亦从卯故非从丣之字也故卯即卯在考察卯字為何物之形時說文之謂卯為戶開形其誤一見契金文即可知也王國維曰

卜辭屢言卯幾牛……疑卯即劉之假借字釋詁劉殺也(甲骨

學文字篇所引

吳其昌亦曰

卯象雙刃並植之形（金文名象疏證文哲季刊五之三）

然觀前引之金文留字則並不以為卯乃武器之形也又亦不可能有如卯之武器也故於此字久抱疑問然蓋為某物之形也其物當為二物而用為一雙者又必須可作卯之形者也故在考察卯之形時則說文有鑣字許慎曰

鑣馬銜也（補嬌切）

段注

馬銜橫貫口中其兩端外出者系以鑾鈴

又徐灝段注箋曰

釋名曰銜在口中之言也鑣苞也在旁苞斂其口……衛風碩

人釋文云鑣馬銜外鐵也」故為馬含於口中之鐵(銜)之於口外兩側之鐵也」以此而觀卯之字形則正是在兩側以之為將銜套上取下之環則將卯比定為鑣蓋亦非無理也」

字音莫鮑切此音表示自兩側挾持銜鐵之意卯為上聲巧韻鑣為平聲宵韻乃段氏第二部之韻也至於聲紐則卯為明紐而鑣為幫紐並為重唇音故以聲韻方面而言將卯比定為鑣亦可通也」

字義變鑣即將銜自口外兩側挾持之有環金屬器具也」漢字之起源九四六一九四七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卯冒也二月萬物冒地而出象開門之形故二月為天門重文錄古文一字其字與兆字近釋名釋天曰卯冒也

戴冒土而出也又律書等以茂音說之開門者以字形言之也

然與卜文金文之字形相去甚遠……

卯字非開門之象兩形作向外相背之形者甚多文源以字為兜鍪之象又薇廎一三七六頁曰

象卯眼形刻木成孔曰卯眼故卯之義為剖腹去其肉使空也

然卯字在卜文為殺牲之意之字也

卜辭卯字用為用牲之字如

甲骨卜貞翌乙未出于祖乙羌十又五卯牢出一牛五月（佚存一五四）

貞出于唐卅羌卯卅牛（掇存一二四〇）

等多用于牛羊之語也王氏之戩釋中曰

卯義未詳與夒瘞沈等同為用牲之名以音言之則古音卯劉同部柳留等字篆文从丣者古文皆从卯疑丣即劉之假借字釋詁劉殺也

以卯為劉之假借字郭氏據其釋而曰然於義終不可確知此乃出於假借與十二辰卯字亦不相屬（干支釋云）

字形胡氏之說文古文考中以為蓋斷割之誼者是也為將牲肉斷為二之形也各各附有骨肉之象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〇三－三〇〇四頁林潔明譯

<X31>「癸卯」<X31>「□□旬又四日丁卯」<X197>「隹十又二年初吉丁卯」<X298>「辰才(在)丁卯」<X315>「隹六月既生霸乙卯」<X340>「隹十又(有)七年十又(有)二月既生霸乙卯」<X508>「隹卅又三年八月既死辛卯」

甲 辰 貞 〈2720〉

籀文 从止 〈2287〉

乙 衛鼎 〈2338〉

白川靜曰說文震也三月陽氣動雷電振民農時也物皆生从乙匕象芒達厂聲也辰房星天時也从二二古文上字重文錄古文一字二字缺一筆……

文源以字為象上下唇及齒形吳夌雲之小學說以為乃濱之本字水厓之土石之象云吳紹瑄釋辰詁林所收中非其說介紹顧教授之蜃形之說曰

按顧鐵僧教授謂辰即蜃之本字字蓋象辰蜃殼下部蓋象蜃肉伸出蜃殼外作運動之狀者顧說甚精人類最初食辰為今日治進化學說者所公認故中國已進農業國而農字猶俱从辰則吾族之原始社會生活不

難想見也推之辰甲形傾削故轉以名山邊水涯辰甲兩合人口似之故脣从辰得聲晨為合宿宸為交字故亦俱从辰辰能運動故振震字从之辰又能伏而不動則辱字从之辰肉藏甲中如人有孕則娠孕字从之辰為貝類賑富字从之是舉凡从辰得形聲之字輾轉推及而愈可明辰即蜃之古文也 引詁林

以从辰之字皆以蜃說之者也然在此等字形之說明中問題尚多農震辱之所从之辰如吳氏所云是否能理解其意義頗成疑問从辰之字似有對蜃之古代信仰為背景也胡氏之說

文古文考以辰字字形為推耒耜曲木之形曰

本象人耕之形故辳从之失辳有辱故辱从之耕者有候故辰星以此名

則殆亦相同之想法也

郭氏既以說文之解支離滅裂而以為辰之含義自古分岐實有難於把握之處而農事之字每多从辰如農如辱如蓐皆是許氏注意及此故側重農事以釋辰此其卓識云而檢卜文金文之字形曰

余以為辰實古之耕器其作貝殼形者蓋蜃器也淮南氾論訓曰古者剡耜而耕摩蜃而耨其作磬折形者則為石器本草綱目言南方藤州墾田以石為刃此事古人習用之近年於河北北部亦已有石鋤出土矣於貝殼石片之下附以提手字蓋象形其更加以手形若足形者則示操作之意足形而附有點滴者蓋象耕腳之拖泥帶水也故辱字在古實辰之別構惟字有兩讀其

為耕作之器者則為辰後變而為耨字變而音亦與之俱變其為耕作之事則為辱耨者蓐與農之初字也蓐乃象形字與卜辭農字之作𦿁者全同由音而言則辱蓐與農乃侯東陰陽對轉故辱蓐農古為一字

星之名辰者蓋星象於農事大有攸關古人多以耕器表彰之故大火為大辰伐為大辰北極亦為大辰（公羊昭十七年）更進則舉凡星象皆稱為辰辰又轉為時日之通稱於是而耕器之本義遂全晦又辰與蜃在古當係一字蜃字从虫例當後起蓋制器在造字之先辰既以蜃為之故蜃亦即以辰為字

說文祳社肉盛之以蜃故謂之祳字於經典通作脤是雖辰聲之字實亦以辰會意也祳亦逕或作蜃如周禮

地官掌蜃祭祀掌供蜃器之蜃注春秋定十四年秋天王使石尚來歸蜃又大雅緜箋春秋傳曰蜃宜社之肉故辰之義其次於耕器者則當為蜃十二辰第五位之辰字應於此二義中求之辰有釋為龍者按辰之屬龍事在十二肖獸輸入以後此說毫不足辨（釋干支）

釋辰為龍者蓋指新城新藏之說者也新城之說以辰為蠍座之大火之名以此第五辰其後配龍者為从其星象引出者也（東洋學史研究天文第一章）因此一大火為宋之分野故藤枝了英氏之釋辰（支那學十號）中將辰與雩祭中之龍結合而以為乃殷之祖神而說其與農耕之禮之關係橋本增吉之說則既對新城氏之大火說加以批判而又取同樣之見解曰

辰字本作為與龍有同一意義之象形文字而造成乃

意指以大火心星為中心之龍形星象之字及語也曆法史研究・二五一頁

此兩說中以後世之觀象授時或十二支獸以解十二支之字其所說之中破綻隨處可見

關於字形而施以別解者有周谷城氏之古史零證七以辰字為人在崖下鑿石之狀因而有震動破裂分開之義震脤娠農耨脣賑諸字皆承其義也然其字形之解釋實難令人首肯古籀篇中亦以字為震之初文从气之省之乙及申解為天之辟歷之象也然此亦與字形不適切

卜文之字形多為直線之刻文故郭氏以字為蜃之初文而又提出石器之說者也然金文之字形反有保存其原形者可確知其為蜃之形也蜃說文下一三作雉入海化為蜃蜃蚌自古有

種種民俗信仰例如淮南子天文訓方諸見月則津而為水等注意到季節與月辰之關係又周禮庶人之白蜃赤友氏之蜃炭等各含有祓除之意卜文中所見之辰止如

乙丑卜𡿺貞茲邑亡辰 續三·一·三

庚辰卜今夕邑亡辰。粹一二一二

用於卜問邑人或軍眾之震驚之字然其字于辰下多附有小點郭氏以此為耕者之拖泥帶水之象然从辭例言之則非與農耕有關者也且于辰形之字付有小點者不限于此一例蓋如津而為水般示蜃肉之異常狀態者也故為震驚之意

卜辭中今蓐酌 前五·四 七·六 之語習見今蓐蓋今晨之意也今有與歲時日夕相連之例辰有用為時間之用法也周初大盂鼎銘女妹辰有大服者似為昧爽之意辰蓋晨也

晨說文上三作晨曰早昧爽也卜文中其字用如令多晨前四·一〇·三似為農之初文也以兩手持辰之形又說文以農屬晨部曰耕也从晨囟聲古文則舉𦦨字籀文亦从𦦨即卜文之𦦨然其字已如前述用如今𦦨之字也說文似將多晨之農與今𦦨之晨互易也

辰系之字呈如此混亂者蓋由於其字自古含有複雜之觀念而用之之儀禮又復多樣故也辰雖為蜃恐其肉用于軍禮作為脤而對其脤肉有某種詛祝之行為而稱之為脤也如𠂤辰之卜辭是也又携辰之字為晨然金文之字从辰止亦其字為辰聲而又加田作農字今鼎有藉農之語若以晨農為有關農耕之禮之字則辱系之字亦當是此一系統也因此種辰與農耕之關係而其後辰字又為日辰之字者也會部下五有辰會字下曰日

月合宿从辰从會辰亦聲乃辰之孳生字本當在辰部之字也又金文中辰字又用如辰在⿱辰會字示日月交會後起之字也。

日月交會而稱作辰在西周期之金文中已屢見之然橋本增吉博士以為其曆法知識為後期之物而銘文中含有辰在者例如旂鼎留鼎皆為偽作。曆法史研究二〇六—二一四頁金文中用辰在者有旂鼎小盂鼎呂方鼎庚嬴卣豆閉段留鼎善鼎邾公牼鐘等而以此等器皆為偽作者識為武斷之論此等器皆於週名之次曰辰在因注意到與月相之關係故即無朔朏晦等語例亦當以為乃日月交會在某種情形下被理解者也不過不論為何該種曆法之事而稱之為辰者蓋自蚕被用為呪之儀禮之時代依據古代之傳統者也此並非所謂石器時代金石併用時代等時代觀蚕被用為呪的儀禮時代始至所謂觀象授時之

曆法之時代，必須把握古代之觀念之展開，惟此種古代之觀念，以文字學之方法追迹之，自有一定限度，則又無庸多言也」。

（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〇五—三〇一〇頁林潔明譯）

〈X92甲〉「戊辰△禽（酓）秦禽（酓）」〈X226〉「隹八月既望戊辰△」〈X298〉「辰△才（在）丁卯」

」〈X310〉「辰△才（在）丁亥」〈X338〉「隹（惟）九年正月既死霸（魄）庚辰△」〈X473〉

「才（在）戊辰△」〈X546〉「辰△才（在）甲申」



a

巳　邪子子円

辛巳簋　子字重見〈1253〉

a

語辭　盂大誥巳余惟小子傳发

端歎辭　盂鼎巳女妹辰又大服〈…〉

白川靜曰：巳為十二支之巳，蓋即祀之義也。郭氏以為巳夕二字為時刻之名，然夕為朝日夕日之夕，本為祭祀之名，積微居

曰：

夕謂夕見。左傳昭公十二年云右尹子革夕，杜注訓夕為莫

見是也

以為即夕禮是也。大采朝日、小采夕日之禮，自殷以來一直通

行。廷禮亦在其時成立者也。在本銘則夕日之禮之時並舉行

册命受賜之禮（金文通釋第十一輯六三八頁六六〇。麥尊林澂

明譯〈大〉

云白川靜曰：「已，文章開端之感歎詞也。毛公鼎銘亦有「王曰：父厝，已！」曰之例，經籍中亦習見。本器銘及毛公鼎等記錄長文之冊命之銘中多採用兼寫其語氣之表現方法，故加上感動詞。下文亦有「王曰：」亦之句。本文即書大誥「已！余惟小子」之已也。然陳氏舉洛誥之「余往已」之例，以器銘之已為終助詞，字屬上文，然在毛公鼎銘，已置於句首，又尚書上引大誥之文及洛誥之「公曰：已！汝惟小子」、「王曰：公定，予往已；公功肅將祇歡」等，應放在句首之例甚多。」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五七－六五八頁；六一大盂鼎林潔明譯〈0616〉

周法高曰：〈2724〉「斎卣」（乙子已）「與辛巳簋之例同，甲骨文亦如此。」

<2395>「十一年十一月乙巳。朔」

<2646>「亞形中矢母己。」

 以孳乳為台  壽卣〈2724〉  中山王嚳壺〈2286〉

去姛 考〈2401〉

白川靜曰「以品之以，郭氏釋為已往之已，然乃謂區分種別之事也，品指種別」（金文通釋第十二輯七〇五頁六二小盂鼎）林潔明譯〈0617〉

才赤塚忠曰「己不己，己字也，卜辭用為同宰之意，尤甚是，如

丁卯貞酉呂羌其用自上甲，䵹至于父丁（拾掇一五五〇）

在携帶犧牲而來之時使用，此處蓋亦率領夷人而作為呪術的儀式之犧牲者也」（殷金文考釋第四八頁小子䵼卣(23)）林潔明譯〈2724〉

加藤常賢曰「厶 乙 ㄅ 乙(金文) 乙(篆文)(吕)說文以爲从反巳誤也關于此字徐仲舒在其名著耒耜考(集刊第二本第一分)中以爲乃耜之本字誠確實不易之論也

字音為羊止切此音乃从耜之先端之意而來」(漢字之起源一三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吕用也賈侍中說已意已實也象形以為已之反文……

字見于卜文吕衆吕人吕多射吕羌等用為率人之意之例甚多以用為字之古訓也已吕以皆為其隸釋之字本為一字也

惟前條巳之異文有已終或歎詞之用法本條之字金文中則用如小臣謎殷白懋父以殷八𠂤征東夷毛公鼎以乃族干吾

王身欲女弗以乃辟匜于囍等以用之義許子鐘用匽以喜等用以互用之例亦多為字之初義然字究為何物之形象則不能確知薇廎一三八三頁以為象未完全之胎兒形亦為子字假為已停止也云則與包妃配之所从之字相混者也金祥恒氏之釋吕中國字八文中以見于卜文之吕ㄅ為一字然關於字形尚待後考云

金文之字形與說文厶部上九之厶之篆文幾同形徐氏之耒耜考集刊二本一分謂耜之所从即此也云厶為私之初文然私為从事于農耕之私民故厶吕皆為耒耜之象也耜為一刄之鋤用於耕耨田畯之畯乃其耜頭之神像也

已又與祝吉之口合作台戰國時之器用為吕之義以台同字女部之姒古从吕又作始姒始同文若以吕為耜之初形則吕

有其音也。台為祝告于吕而祈求之形，故厶蓋為其耜頭也。吕厶本同文，以慣用而分其聲義，然台之聲分岐甚多，則吕之古音中有其要義者也。文源以字為始之本字，以為象物上端之形，然取象何物則不知也。字為耜頭之象形，以用義為假借也。

（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一三—三〇一五頁林潔明譯）

李學勤曰「汝敢以乃師訟」以字訓為與，這是和以字常見的用法不同的（古文字研究第一五二頁岐山董家村訓匜考釋）

「用享吕△以孝于我皇且祖文考」<X53>「與朕以△態」

<X81><X669>「吕△用吕△侵」<X94>「☐叔☐鄭☐以△☐甚吉☐寶壺」<X151>「山

揉拜頓稽首受冊佩吕△以出」<X286>「以△鄉饗上帝」<X286>「以△祀先

王」<X286>「以△憖嗣王」<X286>「以△陀施及子孫」<X286>「連使履得堅

賢在才良猛佐胃以△輔相华厥身L<X286>ㄱ代是以△遊夕飲食人飼L <X286>ㄱ以△猛左右华厥關辟L<X286>ㄱ以△明關辟光L<X286>ㄱ以△内芻絶

邵召公之䇂業L<X286>ㄱ胃忨願㫋從在大夫以△請請燕疆疆L <X286>ㄱ代是以△身蒙奉皋胄L<X286>ㄱ以△戕誅不忍順L<X286>郾ㄱ以△戒嗣

王L<X287>ㄱ以△猛左右須寡人L<X287>ㄱ以△請誘道導須寡人L<X287>ㄱ 代是以△須寡人臣尚賃任之邦而去之遊L<X287>ㄱ以△恳憂愁勞邦

家L<X287>ㄱ以△征不宜義之邦L<X287>ㄱ代是以△賜之华厥命L<X287>ㄱ 以△明其惪德L<X287>ㄱ代是以△須寡人許之L<X288>ㄱ以△息憂华厥民

之隹羅不𣪘死辜L<X288>ㄱ以△取鮮薹槁L<X288>ㄱ以△追庸誦先王之工 功剌烈L<X289>ㄱ以人丘欲足㠯△以人至内宫六步L<X289>ㄱ人人内宫㠯△以人

至中宫世步L<X290>ㄱ肆余㠯△以人饒義士獻民L<X291>ㄱ以△㶏大酉L <X291>ㄱ甚愛以△眉壽L<X292>ㄱ延誕令臣諫㠯△以人□□亞旅處于軝L

<X331>「武王則令周公舍寓吕△以五十頌處」<X337>「衛吕△以邦君厲

告于井邢白伯」<X341>「女汝敢吕○以乃師訟」<X341>「乃師或吕△以

女汝吉」<X341>「乃吕△以告吏䚄吏旨智于會」<X395>「左以△治大夫

休命冶意鑄鼎」<X395>「公朱左以△」<X471>「司母以△姒康」<X476>「以○

虢事縣方」<X476>「以○受多福」<X476>「以△康莫協朕或國」<X476>「以△

遣皇公」<X476>「以△受大福」<X500>」「周兵五十人以○上」<X664>」「吕△會

父侄兄」<X664>「吕○祀皇祖」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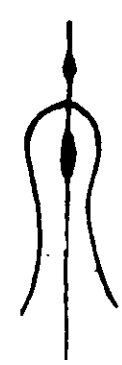
午呂卣〈2723〉



戍嗣子鼎〈2708〉



師旋簋乙〈2722〉



王子午鼎〈2669〉

白川靜曰說文午牾也五月陰气午逆陽冒地而出此與矢同意以為陰陽交午之象也陰氣自下而上與陽氣牾逆之意也其字形與矢相近段注曰

矢之首與午相似皆象貫之而出也

通訓定聲則以十二辰之說解皆為不經之說關於本條則改之為毋也从丁卅一一其物也指事繫傳曰入為陽一為也一為陰气貫也其說相近然徐箋曰

戴氏侗曰斷木為午所以舂也亦作杵借為子午之午所以知其為午臼之杵者舂从午从臼此明證也

引六書故之說以為杵之初形

卜文之午與御字之所从相同故葉玉森氏曰當肖鞭形故御字从之（前編集釋一·二四）云字形可視為杵形亦可以為幺形郭氏之

釋支干曰

羅氏曰說文解字御使馬也从彳从卸古文作馭从又从馬此幺與午字同形殆象馬策人持策于道中是御也按御賞从午此由古金文亦可證明金文午字大抵作午惟作幺形者於金文未有見天君鼎之丙午作幺頗相近似此鼎亦殷彝也幺羅氏以為象馬策形余疑當是索形殆馭馬之轡也金文之作午者殆誤以為杵形而譌變知其為杵者蓋缶舂字古文均从此作殷周之間字亦每多譌變如寅之由矢形變而為燕形即其例證矣要之古十二辰第七位之午字乃索形而御字从之

羅郭二氏皆以為御馬之具然李氏集釋曰

雖亦略肖然不能於字之音義求獲證明

猶以為有疑問而曰午有交午之義蓋由字形作幺得之云

以午為馬索說蓋以御馭同文也然卜文之御字作拜跪午形

或幺形之象而無作執轡之形者且御用為禦祀之意有防禦

災禍之意之字也又在金文馭馬之字作駿無用御字者御僅

用為御事御迎之意以此言之御字所从之午解為馭馬之繩

索者實尚有疑問也

關於卜辭中所見之御祀已於御字條下略說之乃為祓除祖

靈之祟而行之修祓之祭祀也御為禦之意字之初文作拜午

形之物之象然卜文則作拜幺即麻糸狀之物之形金文中則

作午形从幺形至午形之推移在卜文中亦可確定者也故為

同物乃作為用于祭禮之呪具之形，然可視為乃定著于午形之物者也。蓋有如我國所謂結白香者也。金文圖象中有拜雨幺之形者，與顯字意象相近之字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一六一三〇一七頁林潔明譯）

<又6>「丙午△」

<又8>「庚午△」

<又22>「隹惟王五年九月既生霸壬午△」

<又204>「唯正月初吉庚午△」

<又291>「隹正月初吉庚午△」

<又669>「王子午△擇其吉金」

未

丁未角〈1865〉

〈2308〉利簋

中山王譽鼎〈2287〉

白川靜曰。說文未味也。六月滋味也。五行木老於未。象木重枝葉也。从六月滋味說之。淮南天文訓釋作昧。以為昧薆之義也。通訓定聲則以為乃沫之古文。从手巾會意之字也。然仍當是木葉之茂盛之象也。文源曰

按木重枝葉非滋味之意。古未與枚同音。當即枚之古文。枝幹也。从木多其枝。未為大枝。故附以幹也。

郭氏之釋支干則以為制釐之字形中含有其字。曰

余謂未者采穗也。古音未采本同部。此外於古金中則由楚字及贅之字之各種異形可證。

舉列金文之贅釐諸文。謂字為垂穗之象。其穎實為穗云。然楚

字之所从乃禾穀之類非木枝之屬也未為枝葉重疊淮南子所云昧薆之說與字形相合也[8](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一八一三〇一九頁林潔明譯)

<又304>「辛未」

<又308>「辛未」

<又287>「未角通智」

申 丙申角〈186〉

孳乳為神 克鼎 顯孝于神〈675〉

堇鼎〈2472〉

即簋〈2300〉

加藤常賢曰申 契文

金文 申 篆文

古文(說文) 籀文

字形有 形及申形二種从示神字亦有二形䄠(大徐本)及神(小徐本)之二形是也」

形羅振玉曰

「說文解字電字古文作𩃬此字之从∽者象電形。象雨點雨電相將也。卜辭中又有作∽者疑此非電字」(增訂殷虛書契考釋卷中)

釋∽為電字又葉玉森亦曰

乀羅雪堂釋之為電森考之卜辭……申象電耀屈折之形即初文之電字也許書說文虹字下出籀文蚺申謂電也可證……雷作𩇓其所从之乀亦古電字也（殷契鉤沈甲卷）是則其形乃雷之閃光電之本字也說文虹字下作申電也者乃屬乀及昌之系統者也然从申字之形觀之乀之系統誤也㠯形為正統而𩇓形不必說自是乀形之譌變

㠯為背骨及肋骨之象形為身體之身之本字也據胂字訓夾脊之肉說文又身為妊娠之娠之本字故也

字音失人切此音在乀字中則从雷之震即振動而來之音也在㠯字中則為从胴體如手足之不屈折而伸張而來之名也

（漢字之起源九五〇頁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說文申神也。七月陰气成體自申束从臼自持也吏以餔時聽事申旦政也。重文舉古文籀文各一籀文之字形稍近於字之初形。段注以神也之訓為誤曰

神不可通。當是本作申。如巳巳也之例。謂此申酉之篆即今引申之義也。淺人不得其例。妄改為神。攷諸古說無有合者。

引諸訓義。然申為神之初文。電光之象也……

說文已於雨部下一一曰電陰陽激燿也。从雨从申。又虫部上一三虹字條之重文曰籀文虹从申。申電也。以字為電光之象而解之。郭氏之釋支干中舉卜文金文之字形。以小篆為後起之譌形曰。

小篆之形。自是後起。此殆漢人依肖象說所改。蓋申猴也論衡物勢从臼从丨。即肖其善攀援之形耳。籀文之从臼亦當為漢

人所改形既後起許氏之釋自非其朔以餔時釋申乃據漢制惟申字在古有直用為神者如克鼎之顯孝于申杜伯盨之享孝于皇申且考均係神字殆假借也又申有重義（爾雅釋詁）有束義（淮南原道訓申轅注）有伸義（廣雅釋詁）此於古文字形均未有說重義尤古詩書中多用之皋陶謨之天其申命用休史記夏本紀逕作重命用休此即非申之本義相去必不甚遠要之古十二辰第九位之申字乃象以一線聯結二物之形而古有重義

郭氏以申重近于字之初義而以神為假借義然卜文之雷電電說文虹之重文之字皆有關震雷者也如電字之形作从申申乃電光之象見天之神威者从此等字亦可知者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一九－三〇二〇頁林潔明譯

于省吾曰「甲骨文「申」字作[illegible]，金文「申」字作[illegible]或[illegible]，本象電光回曲閃爍之形，即「電」之初文。「申」字加「雨」為形符，則變為形聲字。古人見電光閃爍于天，認為神所顯示，故金文又以「申」為「神」，「神」為「申」的孳乳字。《說文》訓「申」為「神」是對的，但以為「从臼自持」，則完全出諸臆測。金文「電」字只見于番生簋。《說文繫傳》：「電，陰陽激燿也，从雨申聲。」按古音讀舌上為舌頭，故讀「申」為「電」。近年來臨沂出土的竹簡，其中唐勒殘賦的「神貴」，《淮南子．覽冥訓》作「電奔」（見羅福頤《傴翁一得錄》），可資參證。」（古文字研究第五一頁，壽縣蔡侯墓銅器銘文考釋吳王光鑑）

<X2799>「唯五月既生霸庚申」<X3300>「佳（惟）王三月初吉庚申」<X3400>「用高（享）孝于文申（神），用匄釁（眉）壽」<X3417>「佳（惟）三月既死霸（魄）甲

申。」

〈X4727〉「庚申。」

〈X5467〉「辰才在甲申。」

〈X6647〉「鄂陵君王子申。」



申巫鼎

从臼 <0187>



師臾鐘 <X299>

周法高曰：「此字容庚金文編誤入卷三三六丞字下金文詁林編號為古今從于省吾說移於此處」

于省吾曰：「說文臾字作𦥔，并謂：「束縛捽抴為臾，从申从乙。」按許說殊誤。自來說文學家解釋臾字的形義頗多分歧：在構形上說，有的謂「乙象艸木冤曲」，有的謂「从反叟」，有的謂「从反厂之乁」；在義訓上說，有的謂「臾庾（瘐）古字通」，有的謂「凡史稱瘐死獄中，皆當作此字」，有的「以為少休息之偁」。總之，各家說解紆曲難通。其實，今作臾，合乎古文，而學者以為隸變。林義光文源：「臾从人，臼象兩手捽抴一人之形。」林說甚是，惜無佐

證。甲骨文臾字作，甲骨文編謂「說文所無」；商器尹臾鼎作（西周器師臾鐘作，形相仿），金文編誤釋為丞。和乃臾字的初文，象兩手捉持人的頭部而曳之。至于古文字偏旁中从从从往往無別。又承字甲骨文作，金文作，象兩手奉人之形。臾字兩手在上，承字兩手在下，兩个字判然有別。古文手字多作又，而又字在偏旁中或上或下，有時還是有別的。例如艮字作，及字作，是其證。古鉨文趙瘐之瘐从臾作，足徵晚周的臾字也从人。又爾雅釋訓訓瘐瘐為病。因此可見，自來文字學家由于說文沒有瘐字，而以臾為「瘐死獄中」（見漢書宣帝紀）之瘐，顯然是錯誤的。……

總之，甲骨文和金文的臾字，以及古鉨文瘐字所从之臾，

均象兩手捉持人的頭部而曳之，乃會意字。(甲骨文字釋林卷下第三〇一—三〇三頁釋臾)

〈又291〉「師臾肇乍(作)朕剌(烈)且(祖)虢季寬(宄)公幽叔」〈又291〉「師(以上鉦間)臾其萬年永寶用享(以上鼓部)」

白川靜曰「入服酉之酉酒也詩信南山箋作酒鬱鬯蓋入時先行祼鬯儀禮中曰蓋左右多君子時爽時先入共和鬯之事既明乃格廟也」云此即相當於魯語中諸侯于時爽時入君則於旦時視朝之事也視朝之前參與者行修祓之禮也入服酉之語此銘中凡三見每當有儀節之時即行該禮是日大采時又有入服酉之事翌日乙酉亦再行之」（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八七頁六二小盂鼎林潔明譯〈0571〉）

郭鼎堂曰「入服酉之文凡三見酉用為酒當即歸而飲至之禮」（兩考第三七頁小盂鼎）

<x36> 「歡月乙酉△」

<x197> 「公迺命酉△觴徒園父」

<x291> 「以濼大酉△」

<x326> 「鄉逆酉△酒」

<x351> 「佳六月初吉乙酉△」



a 醴 不从酉 長白盉 豊字重見〈1952〉



b



c 師遽方彝〈2443〉



三年癲壺〈2326〉

〈2326〉「鄉醴a」

〈4797〉「白(伯)公父乍(作)叔姬醴壺」



a

毛公鼎 配 从卩 <0680>



<0061> 㝬鐘



<2290> 㝬簋

白川靜曰。說文。配。酒色也。从酉己聲。徐鉉曰。己非聲。當从妃省云。本條與前後三字。皆訓酒色也。而皆無其義之用例。江藩說引詁林。謂酒有青色者。有黑色者。合二酒之色。則謂之配。然亦無證。段注曰。

本義如是。後人借為妃字。而本義廢矣。妃者。匹也。

又關於己聲。則曰。

己非聲也。當本是妃省聲。故假為妃字。又別其音。妃平。配去。

云。然其聲義皆有問題也。席記中曰。

按配从妃省得聲。妃从己。又从何得聲耶。不知古妃配本同聲也。重讀如今之配。輕讀即如今之妃。無二音也。又按古書

多以妃作配後代妃字既專為后妃之妃常人妃合字不便通用轉借配字當之

然配本非配妃之字在金文中如宗周鐘余佳司配皇天王對作宗周寶鐘毛公鼎丕顯文武皇天弘猒厥德配我有周雁受大命丕鞏先王配命等謂配於天之命也至後之戰國時器如叔夷鎛其配襄公之妣陳逆簠以作厥元配季姜之祥器等用為妃之義妃為後起之字也配非从妃省聲者也文源以字與肥為同字曰

按配為酒色無考已亦非聲古文不从己配當與肥同字从人在酒旁與肥在肉旁同意肥配古同音

配妃肥三字其所从皆同己為人之蹲跽之象也配為坐于酒器之前之形乃薦酒器于神靈者也以拜之而示伺候神意之

意者也。故愜于神意者曰配，配命、配有周者，即其意也。而謂佳耦爲妃，蓋乃自其引申之義之後起之字也。妣、妃、匹皆音近之字。（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二五—三〇二六頁林潔明譯）

張政烺曰：「宗周鐘『我惟司配皇天』（大系五一頁）意同。說文『皇，大也』。毛詩周頌思文『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箋『后稷之功能配天』。又大雅皇矣『天立厥配，受命既固』，戴震毛鄭詩考正『配當如配命、配上帝之配，合于天心之謂。言天立其合天心者，方此之時，受命則既固，而宜獲之日盛大也』。（周厲王胡簋釋文「用配皇天」）<X290>

<X290>

「用配皇天」

1883A 



酌 伯公父勺〈2478〉

周法高曰：古文字字形表五六四頁酌字下收伯公父勺，今據補。說文卷十四下酉部：「酌，盛酒行觴也，从酉勺聲。之若切。」

〈2478〉「用獻用酌」

𤖆 醬 古文作𤖆 中山王譽壺〈2286〉

𤖆 兆域圖〈2289〉

張政烺曰：「𤖆，《說文》古文醬，此處讀為將。」（古文字研究第二一六頁「中山王譽壺及鼎銘考釋」）壺銘「外之則𤖆將速使堂上勤覲於天子之廟」〈2286〉

朱德熙、裘錫圭曰：「中山國故城內大墓附近所出刻字卵石上有『守丘丌臼𤖆將曼』之名，大𤖆宮疑守丘墓之將所居之宮。」（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五二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兆域圖「大𤖆宮方百乇尺」〈2286〉

周法高曰：「河北省平山縣戰國時期中山國墓葬發掘簡報（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一頁）云：『四十多年前當地農民在這座城址西五百

米的南七汲村西南曾發現一塊大河光石，長九〇、寬五〇、厚
四〇厘米，上刻文字兩行，共十九字（圖版捌：1 圖四）。據李學勤釋文
是：「監罟尤（囿）臣公乘得守丘丌（其）臼（舊）𤖍（將）曼敢謁後未（俶）賢
者。」意思是為國王監管捕魚的池囿者公乘得，看守陵墓的舊
將曼，敬告後來的賢者。以其為石刻，故不著錄於金文詁林中，
而附錄於此。古文字字形表一一九頁將字下收中山王壺及
中山王墓宮堂圖。今據補。說文卷十四下酉部：「𤖍，醢也。从肉，从
酉，酒以和𤖍也。爿聲。𤖍，古文。𤖍，籀文。」即亮切。
<X286>「外之則𤖍（將）速使𡍪（上）勤（覲）於天子之庿（廟）」<X286>「𤖍（將）與
虞吾君並立於世」<X289>「大𤖍宮方百乇（尺）」



酓 辛巳簋王酓

多亞 尊乳為飲〈1253〉

裘錫圭曰「與編鐘同出的那件大鎛的銘文，跟宋代在安陸發現的楚王酓章鐘同。……五十六祀是楚惠王熊章的五十六年，相當於公元前433年，這是曾侯乙下葬年代的上限」（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七期二五頁談談隨縣曾侯乙墓的文字資料，楚王酓章鎛）〈x493〉

〈x92甲〉「戊辰酓。秦酓。」

〈x354〉「白伯戜乍作酓飲𣪘壺」

〈x493〉「楚王酓。章乍作曾侯乙宗彝」

二一 a  酒 說文所無，甲骨文常見之

戊寅卜王口敦附馬酒〈0452〉

二二 b  酒彡〈2087〉

白川靜曰：酒祀相當於卜文之彡日，文獻中之肜日，卜文中尤多酒彡並舉之例，本器之酒祀與殷金文之豐彝遘于武乙彡日、切其卣一銘遘于妣丙彡日同例，迨遘同義（金文通釋第十一輯六三二頁六〇麥尊林潔明譯〈大9〉

a 赤塚忠曰：酒亦見于卜辭，如

貞辛酉酒河沈宰燎（乙五三一三）

癸未卜王貞旬亡禍在四月甲寅酒翌日自上甲（佚九〇六）

對先公神及先王神皆廣泛使用之祭禮也，酒以酉（酒）為字素

字形雖與酒字相近、然甲金文中酉字用為酒字、故當與此為別字也。蓋為以彡為音符之湛（浸）也。（殷金文考釋八二頁戊寅亞受鼎(48) 林潔明譯）<0552>

唐蘭曰「彡就是肜字、原本玉篇「肜、餘終反」、爾雅、肜（按今本作繹）又祭也、商曰肜、郭璞曰、高宗肜日是也、白虎通昨日祭之、恐禮有不備、故復祭也、肜猶言肜肜若從天下也、說文「𦨶肜（按今本作船行）也」、肜字隸變作彤、而說文舊音、轉為丑林反、因此清代學者往往誤為肜應從肉、很少人懂得肜彤為一字了、其實殷虛卜辭、肜日肜彡字就作彡、也作彡、凡肜、彤、彭等字、都從彡得聲……卜辭還常見酌字、也是祭名、金文見於戊寅鼎、阮元說是酌字、是把從彡附會許慎所說的三重醇酒、羅振玉則把卜

辭的⿰酉彡釋為酒字,說「酒殆酎之本字」中華版甲骨文編釋⿰酉彡,而說「說文所無,其用與酒同」科學出版社本金文編則釋為⿰酉彡,「說文所無,甲骨文常見之」避而不作解釋,都不知道⿰酉彡從彡聲,就是彡字的繁文,彤肜的本字,卜辭肜「日」字都只作彡,而彡日和翌日連在一起的總稱則是⿰酉彡,⿰酉彡彡略有區別,其實是一個字,此銘⿰酉彡祀的⿰酉彡從彡和卜辭彡日字的作彡形的為合,可為確證。(古文字研究第二輯五八頁,論周昭王時代的青銅器銘刻,上編二七作册麥尊「⿰酉彡祀」)(大9)

[a]

醆 說文所無

盂鼎 無敢醆〈0676〉



旟鼎「師旟

酤兄〈2225〉

a 白川靜曰：醆，王國維以為醮之初文，曰：

醆从酉戔聲，戔即㦰字。說文㦰，小熱也。詩曰：憂心如㦰。詩大雅正義所引不誤。以聲類求之，疑即醮。經傳通作湛。㦰聲在談部，甚聲在侵部，二部最相近。

無敢醆，與下文之無敢醻為對文，因醻乃為酒所擾亂之意，醆蓋亦為過度之飲酒之義。孫釋以字為酣之假借字，奇觚釋作酤，高氏亦以為醆即酤之初文，曰：殆舌傷酒嚴烈之意，然乃沈湎酖溺于酒之意也。（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五四頁六一大盂鼎）林潔明譯〈0676〉

史言曰「䣓字，从酉、𠯑聲，即䣓字。𠯑字見于甲骨文，或作𠯑𠯑，即舌字。說文卷三上「舌，在口，所以言也，别味也，从干，从口，干亦聲」。徐鍇說「凡物入口，必干于舌，故从干」。「干，犯也，从反入，从一」。照說文和徐鍇的說法，舌為會意字。從甲骨文看來，舌當為象形字，「𠯑字有點，象舓物之殘靡」。後來舌字从干，實乃字之偽。䣓字，說文所無，殆即集韻中的䣓字（此字旁舌不从干，而从𠯑省，但後來舌與舌亦混而不分），音活。抱朴子·百家「偏嗜酸䣓，甜甚莫能賞其味也」。字學指南「醯與甜同，甘也」……

「師櫨䣓兄」師櫨為人名。䣓，甘也。兄，假為貺，贈也。（文物一九七二年第七期四頁眉縣楊家村大鼎）<2225>

<2225>

「師櫨䣓兄」



a

醆、說文所無

孟朱父敦 醆 <0676>

a 白川靜曰：「醆字王氏謂未詳，高鴻縉氏之考釋則以為醉之初文，右旁為變之形，以音言之則近於援，相對於上文之酖也。詩小雅賓之初筵曰：『是曰既醉，不知其郵。』無敢酖，無敢醆者，乃以醉亂為戒之語也。」（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五五頁六一大盂鼎）

林潔明譯 <0676>

a



⿱齊酉 說文所無。廣雅釋器：⿰酉齊，醬也。

邸侯盆 〈1320〉



中山王嚳壺 〈2286〉

參本卷二八三⿰酉垔字條。

〈2286〉

「節于⿰酉垔⿰酉齊」



醴 中山王嚳壺〈92286〉

張政烺曰「醴𨡓二字皆不見於字書。《說文》：「禮，潔祀也。一曰：精意以享為禮。从示，豊聲」。《周禮·天官·酒正》：「掌酒之政令……辨五齊之名，一曰泛齊，二曰醴齊，三曰盎齊，四曰緹齊，五曰沈齊。……凡祭祀以法共五齊」。鄭玄注：「齊者，每有祭祀以度量節作之」。蓋禮齊二字構成一個詞，寫者遂皆作酉旁」。《古文字研究》第二一〇頁「中山王嚳壺及鼎銘考釋」壺銘「節于醴𨡓」—〈92286〉

朱德熙、裘錫圭曰「周禮天官酒正「辨五齊之名」鄭玄注「玄謂齊者每有祭祀以度量節作之」醴𨡓疑當讀為禮齊，指禮祀所用的酒的標準」《文物》一九七九年第一期第四十七頁「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92286〉

<X286>

「節于醴醑」

㪤 㪤 說文所無。

陳㪤釜 <3019>

商承祚曰「酉為古文酒字，古有酒祭，玉篇酉部醆，朮秫酒名，从酉，幾聲，此㪤从丝，兹聲，與醆為古今字，屬于酒祭之一種。」（文物精華第三集四九頁鄂君啟節考）陳純釜「陳猶立事歲，㪤月戊寅」<3019>



⿱⿰彳古酉　說文所無

叔趯父卣「唯用祺⿱⿰彳古酉女汝」。

李學勤唐雲明曰「⿱⿰彳古酉即⿰犭與鼎酷字」⑦字从「彳古」右上并不从「止」，「彳古」屢見于西周銘文，楊樹達據詞義分析推斷應讀為「遂」⑧，是正確的。此處「⿱⿰彳古酉」應讀為「啐」，說文「啐小飲也」，廣雅釋詁三「啐嘗也」，「用祺其⿱⿰彳古酉女」即用之飲女。（考古一九七九第一期五七頁元氏銅器與西周的邢國）

註7、史言、郿縣楊家村大鼎、文物一九七二年第七期

註8、楊樹達積微居金文說卷四

周法高曰「李學勤所謂⿰犭與鼎（即<X225>⿰犭冓鼎）酷字，見鼎銘「師檽酷兄」，蓋即卷十四一八八九⿰酉長字，見盂鼎「𠭯酉（酒）無敢⿰酉長」<0676>。李氏謂「⿱⿰彳古酉即⿰犭與鼎酷字」，非是」。

尊

a 
尊 競貞卣 〈2684〉

 e'''
魯侯爵 〈1847〉

「酋」 三年癲壺 〈9326〉

尊 商鞅量 〈大51〉

e''' 白川靜曰「邦賓尊其旅服」者乃祼禮完畢之後邦賓行奠獻其旅服之禮也。尊為尊彝之尊，然此一情形乃奠置之意動詞，奠置旅服之禮他處無所見，本銘為窺見該種古禮之重要資料。

（金文通釋第十二輯六八九頁六二小盂鼎林潔明譯）

白川靜曰「用尊」之尊，郭氏以為乃動詞，彝銘中用字以下例指其所以用之之處也。郭氏以尊為動詞，舉出令毁之「用尊事于皇宗」之句，然令毁中亦有「尊宜于王姜」之句，小盂鼎有「尊其旅服」之例。陳夢家氏謂彝銘中所見之尊字乃奠字，奠置之義也。故用於器名之上為修飾語則是以尊本為動詞性之語也在

此句中䵼用為動詞殆無可疑从䵼事䵼宜䵼旅服之例推之當為奠置彝器之義也」(金文通釋第三輯一二八—一二九頁一二魯侯爵林潔明譯)<1847>

赤塚忠曰「䵼尊字也設置于神前之意卜辭亦用如辛亥卜貞其衣翌日其征禘于宮(續二一一二)是也」(殷金文考釋第一五頁卯其卣第二林潔明譯)<2134>

<又5>「用乍(作)文且(祖)乙伯同姬尊𣪘」<又7>「用作父己尊彝」<又8>「用作朕剌(烈)考尊壺」<又21>「用作朕文祖益仲尊𣪘(簋)」<又23>「白喜乍(作)朕文考剌(烈)公尊𣪘(簋)」<又24>「白汈(伯)梁父作龏姞尊𣪘(簋)」<又46>「用作寶尊彝」<又120>「善吉父乍京姬尊鬲」<又165>「

敏𦃃作且己尊△彝」〈又166〉「長由作寶尊△毀」〈又169〉「對揚父休
用作寶尊△彝」〈又263〉「㠯作尊△」〈又284〉「用作朕文且考寶尊毀」
〈又265〉「潶伯作寶彝隣△」底〈又265〉「潶伯作寶隣△彝」蓋〈又266〉「潶白作
寶隣△彝」〈又268〉「子𡉚作母辛隣△彝𦋖」〈又269〉「潶白作寶彝隣△」
錫〈又1〉「用乍(作)寶隣△毀(簋)」〈又31〉「𧦝客敬為𦤎△𪒠九」〈又44〉「王易
循(德)貝廿朋用乍(作)寶隣△(隣)彝」〈又55〉「噩(鄂)季奞父乍(作)寶
隣△彝」〈又78〉「西替(啉)乍其妹𧧑(嘉)隣△𨥫(簋)」〈又84〉「乍文考日己寶
隣△宗彝」〈又85〉「乍文考日己寶隣△宗彝」〈又86〉「乍文考日己寶隣△
宗彝」〈又101〉「王乍康季寶隣△𪔂」〈又144〉「寶乍父癸隣△彝」〈又146〉「
𠈌乍父丁寶隣△彝」〈又150〉「琱生乍文考寬中(仲)隣△𩰫」〈又151〉「用
乍(作)朕皇考弔(叔)碩父隣△(尊)𪔂」〈又175〉「不白(伯)夏子自乍(作)隣△(尊)
𦉜」〈又189〉「登乍隣△彝」〈又190〉「登乍隣△彝」〈又191〉「登乍隣△彝」〈又192〉「

登乍尊彝」<X193>「登乍尊彝」<X197>永用乍朕文考乙公尊盂
」<X202>「曾中斿父用吉金自乍寶尊壺」<X203>「考叔𢔶父自乍尊
簠」<X208>「乍且丁寶旅尊彝」<X211>「乍寶尊彝」<X215>「㠱士父
乍[illegible]改尊鬲」<X219>「史速乍寶尊彝」<X220>「楸白車父乍鄭姞尊
鼎」<X223>「口楸代車父乍[illegible]姜尊壺」<X224>「[illegible]叔父乍[illegible]姬尊
毁」<X227>「弔ナ左用乍父戊寶尊彝」<X260>「邑乍寶尊彝」
<X292>「⌒乍⌣朕皇文考寶尊」<X294>「用乍作口公寶尊尊彝<X295>
用乍文且祖乙公尊盂」<X298>「乍作公上父尊于與朕考𩫖季易
父敦宗」<X308>「用乍作[illegible]公寶𨡦彝」<X309>「用乍作寶𨡦尊彝」
<X310>「商用乍作文辟日丁寶尊彝[illegible]」<X312>「乍作父乙寶尊彝
」<X312>「折乍作父乙寶尊彝」<X314>「用乍父乙尊」<X315>「用乍父
辛寶尊彝」<X318>「墉乍作父乙寶尊彝」<X326>「用乍皇且祖文

考尊壺」〈X326〉「㝬作父丁作尊彝」〈X334〉「白先父作作㚸尊鬲」
〈X339〉「用作作尊尊段簋」〈X340〉「用作作朕皇考癸公尊尊鼎」〈X343〉
「中仲旼彖父作作尊尊鼎」〈X344〉「譱膳夫旅白伯作作毛中仲
姬尊尊鼎」〈X345〉「譱膳夫白伯辛父作作尊尊鼎」〈X347〉「中仲南
父作作尊尊壺」〈X348〉「用作作寶鼎尊尊鼎」〈X349〉「用作作文母
日庚寶尊尊鼎彝」〈X349〉「用穆穆夙夜尊尊高享孝妥綏福」
〈X366〉「𩁹叔作寶尊尊彝」〈X391〉「寶作父癸尊彝」〈X410〉「𣄰作父戊尊
彝戈」〈X417〉「白吉父作毅尊段」〈X418〉「白士吉父作作毅尊鼎」
〈X431〉「王作作姜氏尊段」〈X437〉「鼄作祖乙寶尊彝」〈X440〉「白伯御作
旅尊鼎」〈X449〉「白伯作作尊尊彝」〈X459〉「白矩作寶尊彝」〈X464〉「
𩁹伯作寶尊彝」〈X467〉「作寶尊彝」〈X472〉「用作太子癸寶尊鬻
」〈X473〉「用作父戊尊彝」〈X487〉「吾作滕滕公寶尊彝」〈X489〉「豐丹

刑叔乍旦姬尊毁」<2496>「周乍作寶尊」<2504>「乍寶尊彝」<2505>「

乍寶尊彝」<2507>「乍寶尊毁」<2527>「癸乙乍父丁尊鼎」<2526>「周

乍父乙尊彝」<2530>「𩛥乍王母皇考日辛尊彝」<2532>「召乍作文

考日丁寶尊彝」<2533>「史喪乍作丁公寶尊」<2534>「敄乍作旦祖

戊寶尊彝」<2538>「倗万乍義妣寶尊彝」<2540>「白伯梠虘肇肇乍

作皇考剌公尊毁」<2541>「周乍作朕文考易中仲尊尊毁簋」<2542>

「𪙜曾白伯狄乍作姛夙姛風公尊毁」<2543>「敔繁乍且己尊彝

」<2544>「長由乍寶尊毁」<2546>「余周乍作朕文考大中寶尊彝」

<2549>「陵伯乍寶尊彝」<2550>「陵伯乍寶尊彝」<2553>「陵伯乍寶尊

彝」<2563>「亞形中口𢍰旃日尊彝」<2623>「𨳊敔乍乙尊彝」<2639>「

王乍康季寶尊方鼎」<2641>「攸周乍父戊寶尊彝」<2642>「復周三父

丁寶尊彝」<2643>「散史乍考尊鼎」<2645>「周乍父乙寶尊彝盤」

〈X649〉「□乍己障遄鼎」〈X651〉「乍寶障彝」〈X659〉「乍母戊寶障彝」〈X666〉

「周生乍障豆」〈X683〉「龏乍(作)旅障鼎」〈X693〉「外弔(叔)乍(作)寶障

彝」〈X695〉「鳥壬侜乍(作)尊彝」〈X696〉「衛乍(作)父庚寶障(尊)彝」〈X697〉

「爭庚絲(茲)乍(作)卑(厥)文考尸麦弔(叔)寶障彝」〈X923〉「用乍(作)寶

障彝」〈X92甲〉「用作隮彝」〈X113〉「隮盨四」〈X133〉「弭白(伯)用作鄭(尊)

毀(簋)」〈X350〉「戜作(作)卑(厥)障(尊)鼎」〈X351〉「用作(作)文母日庚寶

障(尊)毀(簋)」〈X351〉「用夙(風)夜障(尊)高(享)孝子卑(厥)文母」〈X391〉「寶

乍父癸障彝」〈X410〉「𨱆作父戊障彝」

〈X51〉「妾積十六尊五分尊一為升」





a

戌

頌鼎

<0674>

白川靜曰。說文。戌滅也。九月陽气微。萬物畢成。陽下入地也。五行土生於戊。盛于戌。从戊含一。小徐作一亦聲。亦據五行陰陽之消長而解字者也。段注曰。一者一陽也。戌中含一。會意也。以一為陽者。李陽冰之說也。通訓定聲以為恤也。人被殺傷可矜恤也。从戊。古文矛字。一指事。識其殺傷處。與刃同意。雖盡改說文之解。然仍以為从一之字也。徐箋中疑字从一之說。曰

干支字同時並造。而戌獨从戊。竊恐未然。考鐘鼎文。戌多作戌。即斧戉之戉。借為辰名。小篆變其體耳。

文源。以字為从人戈。曰

戌殺古同音。當即殺之古文。

然殺伐本不同字卜文金文之字形正如徐說所云乃斧戉之形也

郭氏之釋支干中以字爲鉞之象形以爲歲之初文曰

吳大澂以爲戉字假借按此實古文歲字也古文歲戉本通用戉者歲之轉與陰陽對轉之聲相近也許以五行生勝之說釋支干此乃後起之事不足爲據

然歲之初文刃形甚大而圓曲其刃形不同也葉玉森以戉爲戈戚揚之戚（前編集釋一・一七）

戌戉之字形極相似亦有以之爲一字之說然戌字刃部作複線太概可以分別並非从戉之字也自始即爲刃形不同之象形字說文謂含一者乃將其複線之部分誤認作一者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〇三四－三〇三五頁林潔明譯）

〈X4〉「隹唯五月初吉甲戌」〈X151〉「正月初吉庚戌」〈X200〉「隹正二月既死霸壬戌」〈X294〉「才在三四月丙戌」〈X321〉「隹四年二月既生霸戊戌」〈X335〉「隹惟廿又有七年三月既生霸魄戊戌」〈X337〉「隹惟正月初吉庚戌」〈X369〉「隹五月初吉甲戌」



 a

乙亥鼎 <0623>

 n

大盂 <4316>

 d'

虢季子白盤 <2745>



鄂君啓節 舟節 <x2>

白川靜曰說文亥荄也十月微陽起接盛陰从二二古文上字一人男一人女也从乙象裹子咳咳之形春秋傳曰亥有二首六身引左傳襄三十年之文為字形之證又重文舉古文亥曰古文亥為豕與豕同亥而生子復从一起說亥子循環……亥荄疊韻之訓也艸部下曰荄艸根也爾雅釋艸作根草也段注曰

陽氣根於下也十月卦為坤微从地中起接盛陰

从二為古文上其下男女各一人从乙為懷子之象等幾為難从人信之俗說然猶不免於有左傳之二首六身等解說……

徐箋曰

古文即豕字假借為辰名之亥古音豕與豨近聲轉為胡改切戴氏侗謂如藥之豨薟聲轉為海薟是也豕與亥借義既別篆體又變而聲亦轉移遂歧為二字二義左氏襄三十年傳史趙曰亥有二首六身下二如身是其日數也士文伯曰然則二萬六千六百有六旬也此但借以言數非字之本義群經正字亦曰杜解補正云古文亥下三曲皆如布算之六計為二者一為六者三故成二萬六千六百六旬殆一時設想涉趣之言與說文言六書制字義者迥殊不必泥此傳注以強合云文源據荄也之訓而說字形曰

一象地下象根荄在地下形象根自種而出又變作二二亦

象地

然字與豕字形相近據卜文金文之字形亦甚明顯惟說文之

古文亥為豕與豕同者並非一定恰當豕示豕腹亥則無頭部腹部之線在字形上有區別也郭氏之釋支干中以為如古文亥為豕之十二肖獸之解釋為十二肖獸之觀念輸入以後者也字無其他用義而如殷之先公王亥之以亥為名者或與二首六身之傳說有關云王亥之傳說見于山海經及天問卜辭中有亥字大荒東經有人曰王亥兩手操鳥方食其頭王亥之字見于卜辭然二首六身等事則難以想見也

豕古用為犧牲卜辭中關于豕之字亦多然亥字無描畫其腹身者蓋為有關作為犧牲之用法之字也卜文中有从殳之字其殳有作戉形者又殺改之殺為與殺字意象相近之字謂祓除之禮金文中或有加勢之字形若然則或為與豭有關係之語也。薇顧一三九中四 二頁

象豕無首前足彼絆之形，會殘骸之意，亥為骸之初文云。蓋為謂以豕作犧牲之字也。說文新義卷十四下三○三五—三○三六頁。林潔明謹

〈X2〉「顯夏𡰥之月乙亥之日」〈X3〉「乙亥之日」〈X7〉「乙亥」〈X56〉「隹(唯)正月初吉丁亥」〈X57〉「隹(唯)正月初吉丁亥」〈X82〉「隹正月初吉丁亥郳王之子庚兒」〈X95〉「隹八月初吉丁亥」〈X106〉「初吉丁亥」〈X113〉「六月初吉丁亥」〈X175〉「丁亥」〈X196〉「乙亥王𦎫誥畢公」〈X223〉「唯正月初吉丁亥」〈X220〉「隹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X284〉「隹八月初吉丁亥」〈X310〉「辰才(在)丁亥」〈X520〉「隹正月初吉丁亥」〈X649〉「丁亥𠨘商賞又(右)正嬰貝」〈X669〉「隹正月初吉丁亥」